

# XtalP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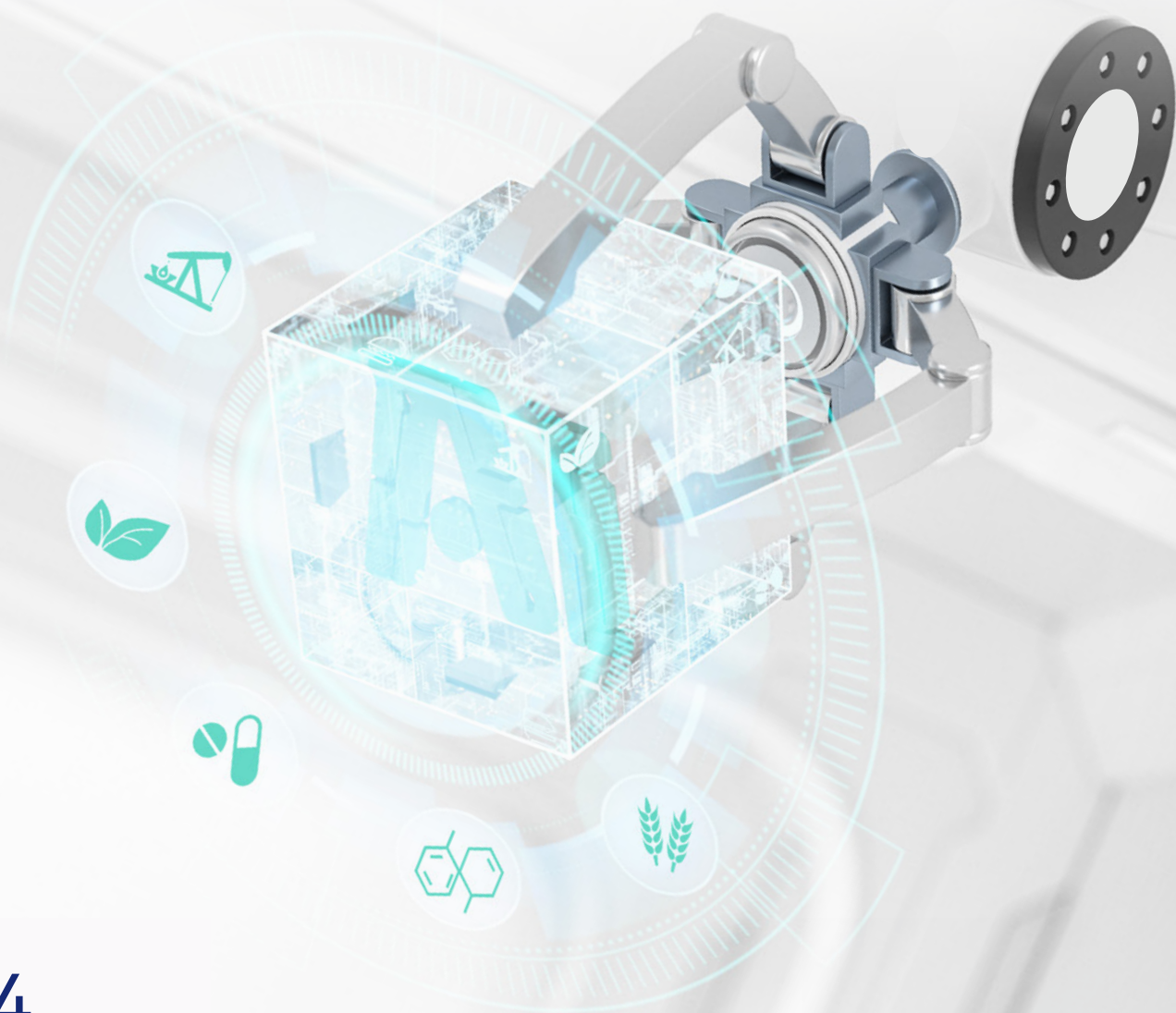
## 晶泰科技

### XtalPi Holdings Limited

#### 晶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8



## 2024 年度報告

#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公司簡介	5
主席報告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20
企業管治報告	25
董事報告	3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6
獨立核數師報告	139
合併損益表	144
合併全面收入表	145
合併資產負債表	146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8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0
釋義	218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溫書豪博士(主席)  
馬健博士(首席執行官)  
賴力鵬博士  
蔣一得博士

### 非執行董事

顧翠萍博士(自2024年10月30日起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卓堅先生  
陳穎琪女士  
周明笙先生

### 授權代表

溫書豪博士  
劉石梅女士(自2024年12月20日起獲委任)  
譚文康先生(自2024年12月20日起辭任)

### 審核委員會

羅卓堅先生(主席)  
陳穎琪女士  
周明笙先生

### 薪酬委員會

羅卓堅先生(主席)  
馬健博士  
周明笙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溫書豪博士(主席)  
羅卓堅先生  
陳穎琪女士

### 聯席公司秘書

劉石梅女士(自2024年12月20日起獲委任)  
陳秀玲女士  
譚文康先生(自2024年12月20日起辭任)

##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 盛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39樓

## 核數師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 合規顧問

### 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6樓

##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深圳市  
福田區  
紅柳道2號  
國際生物醫藥產業園二期三層

## 公司資料

---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層1917室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股份代號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2228

### 公司網站

[www.xtalpi.com](http://www.xtalpi.com)

本集團於過去四個財政年度已刊發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的概要<sup>1</sup>，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66,433	174,420	133,353	62,799
研發開支	(418,238)	(480,664)	(358,952)	(212,603)
年內虧損	(1,514,869)	(1,906,323)	(1,438,617)	(2,137,332)
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sup>2</sup>	(456,799)	(522,157)	(437,434)	(270,967)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1,039,473	1,060,338	719,441	462,207
流動資產	3,315,267	2,945,363	3,596,665	3,919,564
資產總值	4,354,740	4,005,701	4,316,106	4,381,771
<b>負債</b>				
非流動負債	82,709	10,949,567	9,428,254	7,824,871
流動負債	279,724	297,376	197,645	160,868
負債總額	362,433	11,246,943	9,625,899	7,985,739

<sup>1</sup> 股份於2024年6月13日根據上市規則第18C章在聯交所上市。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經調整虧損淨額進行定義。其指通過加回(i)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i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iii)上市開支進行調整的年內淨虧損。

# 公司簡介

我們是一個基於量子物理、以人工智能賦能和機器人驅動的創新型研發平台。我們採用基於量子物理的第一性原理計算<sup>3</sup>、人工智能、高性能雲計算以及可擴展及標準化的機器人自動化相結合的方式，為製藥及材料科學(包括農業技術、能源及新型化學品以及化妝品)等產業的全球和國內公司提供藥物及材料科學研發解決方案及服務。

我們擁有多元化客戶群，涵蓋初創公司到全球生物技術與製藥公司及新材料領域的獨角獸及龍頭企業。我們的客戶群涵蓋全球前20大生物技術與製藥公司中的16家，我們認為這是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水平的一項指標。通過在中國和美國均開展業務，我們努力利用每個地區的最大能力和可得資源優勢滿足客戶、合作者及學術合作夥伴不斷變化的需求。我們與輝瑞公司、強生及德國達姆施塔特默克集團、中石化集團上海研究院等很多世界領先的生物技術與製藥企業集團及新材料領域龍頭公司建立了長期穩固的合作關係，其中多數為我們的回頭客。

## 願景

我們的願景是成為基於量子物理、人工智能賦能的藥物及材料科學研發領域的全球領導者。

## 使命

我們的使命是一個科技更智能、生活更美好的世界。我們旨在利用量子物理<sup>4</sup>、人工智能及機器人自動化加快新型藥物及材料的設計與發現。

## 企業及資本市場里程碑

本公司普通股自2024年6月13日起在聯交所上市。我們是第一家根據上市規則第18C章上市的特專科技公司。

本公司獲納入聯交所基準指數之一恒生綜合指數之成分股，自2024年9月9日起生效。

本公司股份獲納入滬港通及深港通計劃，自2024年9月10日起生效。獲納入後，中國內地的合資格投資者將能夠直接買賣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獲納入反映香港上市50大生物科技公司整體表現的恒生生物科技指數之成分股，自2024年11月22日起生效。

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已由「QuantumPharm Inc.」更改為「XtalPi Holdings Limited」，並已採納中文名稱「晶泰控股有限公司」為雙重外文名稱，自2024年11月8日起生效。

<sup>3</sup> 量子物理學指從最基本的層面研究物質及能量，旨在揭示自然界構成要素的特性及行為。第一性原理計算為一種基於量子力學原理，利用基本物理量(如電子的質量、電荷及靜電力)直接計算物理特性的方法。

<sup>4</sup> 我們的業務並不涉及量子計算或量子計算機的使用，且量子計算或量子計算機的使用並不是我們的主要運營模式。

於2025年1月24日，我們成功按每股4.28港元的價格配售264,000,000股新股份。配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130百萬港元，而配售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適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約為1,125百萬港元。

於2025年2月19日，我們成功按每股6.10港元的價格進一步配售342,288,000股新股份。配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088百萬港元，而配售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適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約為2,080百萬港元。

# 主席報告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1. 整體表現

作為第一家根據上市規則第18C章在聯交所上市的特專科技公司，我們榮幸發佈上市後的首份年度業績。2024年集團實現營業收入266.4百萬元人民幣，同比增長52.8%；經調整淨虧損收窄12.5%至456.8百萬元人民幣。另外，我們欣喜地看到，我們已提前達成聯交所對已商業化公司的收入門檻要求(250百萬港元)，這標誌著在公司全體夥伴的共同努力下，公司正以更穩健的步伐邁向規模化發展的新階段。

在運營效率方面，我們通過實施「AI+高效經營策略」取得顯著成效：月均現金消耗同比下降22.6%至48.1百萬元人民幣。

### 2. 業務進展

#### (1) 「AI+機器人」重塑研發範式，開啟藥物及材料研發智能時代

我們使用**AI+機器人的模式**，打造了行業獨有的「高通量實驗-高質量數據-高智能模型」飛輪。我們的機器人實驗室平台正在7\*24小時地進行實驗，並高速地積累「高質量數據」，這些數據正在被用於訓練我們的各類AI模型，這些模型可應用於包括靶點解析、虛擬篩選，合成策略推薦，合成反應結果預測，專利搜索及結構化地整理數據等環節。我們正在**改變傳統的研發方式**，推動藥物和材料研發範式變革。目前，我們的模型已經**在日常運營中賦能研發人員，加快交付進程，突破藥物發現及新材料分子研發瓶頸，顯著擴大可探索的化學空間**。我們認為，以「高質量數據驅動」為核心的**垂直領域AI for Science模型**將成為顛覆性力量。

除了公司過去積累的分生生成模型Xreactor、自由能微擾算法FEP、晶體結構預測模型CSP等200多個模型，2024年，我們取得了更多的重要技術突破，包括：

- **數據壁壘構建**：我們的機器人實驗室已經覆蓋了80%以上的常見藥化反應類型，每月可以積累20+萬條反應過程數據，該數據的實驗結果的一致性高，數據質量遠遠優於開源數據，基於該數據集訓練的AI模型可以獲得更高的準確度和置信度。
- **AI模型突破人類效能**：2024年，我們新建了20+種AI反應性／實驗條件預測模型，這些模型的準確率均超過80%，對失敗反應的識別率大幅超過合成專家。我們基於量子物理第一性原理和機器人實驗室產生的數據集，自建了UV譜圖預測模型和基於LCMS譜圖的產率預測模型，可以在不做產物分離提純的前提下獲得實驗產率，準確率超過90%，極大地提升了數據標注的效率。



- 領域模型與LLM的深度融合：基於LLM和深度神經網絡，我們與IDEA研究院共同開發了PatSight專利數據挖掘平台。該平台可實現對文獻和專利中結構、活性、藥效和反應數據的快速且精準抓取，可以將傳統需要2-3天提取的文獻和專利數據在一小時內提取完成，且準確率高達95%以上。該平台打破了傳統人工獲取數據的低效方式，提升了解析小分子化合物結構的效率，同時為垂直領域AI4S模型的構建提供有效的公開大數據來源。
- 端到端多智能體：我們通過自主開發的Multi-Agent(多智能體)，逐步構建從分子設計-分子合成-後處理-分子檢測-數據分析全流程的智能化和自動化，提升實驗效率，降低實驗門檻，完成軟件+硬件的全場景覆蓋。在設計階段，我們通過Agent進行原料挑選，可合成評估並篩選目標分子；在合成階段，我們通過Agent進行反應進程的譜圖分析，反應結構判斷，分離方法推薦，質檢結果判斷，推動反應進程；在管理環節，我們通過Agent保障各流程數據的準確性，匯總項目報告，直至最終的分子交付。基於以上的能力，我們可以高效進行化學實驗，積累大規模的高質量實驗數據。

## (2) AI驅動的生物平台XtalFold™獲全球領先藥企認可，開啟抗體藥物研發新紀元

我們已經構建了XtalFold™結構建模平台、XenProT™生成式AI平台、Xentient™判別式AI平台等，持續在深度人源化、高通量人源化、pH依賴改造等技術上深耕。2024年，我們憑藉全球領先的蛋白質相互作用預測算法XtalFold™，與強生、優時比等跨國藥企達成商業授權協議，獲得了頂尖藥企的背書。特別值得強調的是，XtalFold™產生的優質數據資產正持續反哺我們的多模態AI平台，使我們在治療性抗體的人源化改造、親和力優化等領域建立顯著競爭優勢。

我們的抗體平台實現了以下三大突破：

- 三維結構解析：僅需氨基酸序列信息即可在一天內精準預測抗原-抗體複合物空間結構。
- 建模突破：經過嚴格的基準測試，在成功率和難以建模區域的建模能力等方面行業領先。
- 場景驗證：已在30多個內外部項目中得到充分驗證，在多種應用場景中均取得了顯著結果，包括抗原設計、表位識別、親和力成熟、pH敏感性改造和雙抗設計等。

### (3) 我們繼續推動AI+機器人在生命科學領域的應用，我們賦能的管線實現了里程碑跨越

2024年，繼此前與某領先biopharma成功推進一項創新藥研發項目後，雙方在今年又達成多項新的AI驅動的新藥研發項目合作。我們的AI、計算、實驗深度融合的一站式技術平台，助力客戶在慢性病領域的早期藥物研發實現重要突破。基於前期項目的高效推進，我們計劃在2025年進一步擴大合作範圍，針對更多靶點及適應症展開聯合攻關。

2024年，我們與東亞多個biotech龍頭企業成功合作，高效地設計和發現了針對多個高難度靶點的先導化合物。我們創新性地採用主動學習驅動的XFEP加速計算技術，對萬億級虛擬化合物庫實施智能篩選，並依托高效高質量的自動化合成平台，成功為合成致死和CNS領域的兩個困難靶點實現先導化合物的高效發現，獲得合作方技術委員會的高度評價。

我們與希格生科(深圳)有限公司(「**希格生科**」)合作開發的全球首個用於治療瀰漫型胃癌的靶向候選藥物繼6月獲得FDA(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的IND批件(新藥臨床批准)後，又於9月獲得了NMPA(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的IND臨床批准。並在北京大學腫瘤醫院成功完成首例實體瘤受試者給藥(First Patient In, FPI)。該管線也獲得FDA授予的胃癌孤兒藥資格認證(Orphan Drug Designation, ODD)，並在25年2月獲得了FDA快速通道認定(Fast Track Designation)，有望顯著縮短審批週期，加速其上市進程。這是全球首個類器官+AI賦能創新藥設計與篩選的案例。

我們與北京默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默達生物**」)合作開發的用於治療原發性高草酸尿症(PH)的臨床前候選藥物獲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的孤兒藥資格(ODD)和兒科罕見病藥物資格(RPDD)認證，該管線目前在IND-enabling階段，有望在未來解決2型和3型高草酸尿症患者無藥可用的困境，以及為1型高草酸尿症患者提供更友好的口服治療選項。

我們早前已與一家總部位於印第安納波利斯的全球領先製藥公司就人工智能賦能的小分子藥物發現達成250百萬美元的合作，目前前述合作進展順利。2024年，我們將雙方合作進一步擴展到固態研究等領域。

2024年，我們賦能的生物科技公司深圳萊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萊芒**」)取得突破性進展，其代謝增強型CD19 CAR-T完成首例系統性紅斑狼瘡受試者給藥，首次拓展至自身免疫疾病治療領域。通過晶泰提供的AI算法與高通量實驗相結合的方式，萊芒對代謝增強型CAR-T設計中用到的核心代謝增強因子進行了優化設計，顯著提升了與受體結合的親和力與免疫學活性，優選設計結果目前已經應用於實體瘤靶點的代謝增強型CAR-T臨床前研究中，可以幫助代謝增強型CAR-T更好突破實體腫瘤的免疫微環境。

2024年，我們與某生物科技公司合作的腫瘤疫苗項目在美國癌症研究協會會議(AACR)上進行了海報展示，隨後，我們在該合作項目上取得包括動物體內驗證的更多實驗數據。我們的人工智能技術在推動現成癌症疫苗的開發方面具有巨大的前景，有望在臨床環境中改善患者的治療效果。

我們獨立開發了mRNA序列預訓練模型與mRNA性質預測模型，在mRNA蛋白表達量、穩定性等多個任務上大幅超過SOTA，相關論文已被2025AAAI人工智能大會接收。

我們與輝瑞共同開發的XFF力場模型在學術期刊上發表，該力場在預測分子量子力學(QM)能量、小分子幾何構型，以及精確自由能微擾(FEP)計算用於結合親和力預測等方面展現卓越性能，可實現更精準的藥物篩選與理性設計。雙方將於2025年繼續研發合作，重點針對輝瑞專有化學空間開發更精準的預測模型，拓展小分子藥物研發的應用邊界。

我們與N1 Life攜手共同創建用於核酸和大分子藥物的非侵入式眼科藥物遞送平台。雙方將共同利用N1 Life多年研發經驗，以及斯坦福大學在眼科非侵入遞送方向積累的經驗，與我們成熟的多肽分子設計與篩選平台，共建多肽載體文庫，實現AI賦能的平台型藥物遞送多肽載體設計，提高RNA等大分子藥物的成藥性並加速新型眼科藥物的開發過程。

我們的AI多肽研發平台與新加坡知名科研機構建立新藥研發合作。我們將運用AI+機器人驅動的多肽研發設計平台，針對合作方選定的腎透明細胞癌(Clear Cell Renal Cell Carcinoma, ccRCC)全新靶點，發現並設計臨床候選藥物，並與合作方共享後續的商業化成果。

我們於2024年中標廣東省省級實驗室中藥新藥智能自動化融合創新平台建設項目，截止年底，已實現階段性交付。中藥新藥智能自動化融合創新平台是國內首套全自動中藥中有效活性成分的分離和分析平台。通過全自動完成中藥自動化提取、分離、純化、分析和生物活性功效評價，實現中藥及復方活性成分、組分的結構及活性智能測定與分析。實現中藥有效成分的提取、分離、純化、鑒定、活性測試等全過程自動化、數字化、智能化。

2025年，我們與阿聯酋王室謝赫·哈馬德辦公室(Sheikh Hamad Rakadh Salem Rakadh Office)正式簽署商業合作協議，達成首期3000萬美元的合作，為中東地區建設首個自動傳統藥物現代化研發實驗平台，開創中東地區傳統醫藥研發新範式。

## (4) AI+機器人賦能未來分子研發

根據行業研究機構最新分析，全球新材料市場總規模預期突破十萬億美金。我們積極把握新材料產業升級的戰略機遇，持續深化AI+機器人技術對材料科學的賦能，憑藉我們高精度的AI及高柔性化機器人技術，已經在材料科學、農業、消費品等領域實現技術落地及達成合作：

### 未來材料

- **加冕全球物質結構預測大賽**：我們在劍橋晶體數據庫中心(CCDC)舉辦的7th CSP blind test的結果中表現最優異，此次大賽涉及光電材料分子、生物醫藥分子、農藥分子等多個材料體系，我們均展現了全球領先的技術實力。
- **固態研究應用拓展**：我們將固態研究的技術能力拓展到材料領域，在電化學材料、高分子聚合物材料、陶瓷氧化物材料方面都與相關行業公司有合作項目開展，並且部分項目已完成交付並取得收入。
- **新能源材料**：2024年，我們與協鑫集團有限公司(「協鑫」)簽訂了為期5年的戰略研發合作協議，共同開發多種新能源材料領域的AI大模型，優化鈣鈦礦等新能源新材料，推進產業升級。我們亦為北京大學交付了電解液研發智能解決方案，該解決方案可以大規模地進行電解液配方實驗，獲取大量的配方和測試數據，這些數據將用於算法的訓練和優化，能夠準確、高效地完成電解液的配方和測試。
- **化工催化劑材料**：我們已經成功為中國石化集團公司下屬研究院交付了高通量合成和催化劑分析前處理解決方案，提高了生產效率，分析速度以及操作安全性，並減少人工操作的錯誤。
- **材料微觀機理**：2024年，我們戰略孵化了深度原理(Deep Principle)，該公司創始團隊來自MIT，通過生成式AI和量子化學深入解析材料微觀世界運行機理，我們與深度原理正在深入合作，共同加速新化學反應和新材料的開發。
- **碳基材料**：2025年，我們與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方大炭素」)簽署戰略合作協議，雙方將以AI為核心驅動力，推動高端碳基材料智能化研發，為我國「人工智能+」國家戰略落地及新型工業化建設注入強勁動能。
- **超級塑料**：2025年，我們還孵化投資了賦澈生物(Future Bio)，該公司創始團隊來自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致力於利用可再生生物質或廢棄原料，生產環保且易回收的生物質塑料等。我們與賦澈生物共同開發兼具優越性能和超高分解回收率的環保塑料，推動材料科學領域綠色可持續發展。
- **賦能東南亞AI產業發展**：我們與實力雄厚的印尼頭部企業金光集團達成戰略合作，將在多個工業領域展開合作，共同推進亞太地區人工智能賦能解決方案的未來發展。

## 未來農業

- **沙漠治理**：我們聯合孵化企業綠技行(上海)農業科技有限公司(「**綠技行**」)，已經在中國及中東地區，通過我們研發的新材料技術，成功實現沙漠土壤改良。
- **AI種業**：2025年，我們與廣東恆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廣東恆建控股**」)及山東省壽光蔬菜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壽光蔬菜**」)達成合作，共同建設智能育種科研平台，運用量子物理與AI算法優化基因組選擇，培育高價值新型種子產品，助力農業產業升級。
- **生物化肥**：2025年，我們與美國Kula Bio簽訂千萬級研發合作訂單，雙方將結合晶泰的AI和自動化技術，以及Kula Bio在微生物領域的深厚技術，共同開發新型生物肥料，推動可持續高效農業發展。

## 未來消費品

- 2025年，我們與工信部中小企業發展促進中心達成戰略合作，雙方將開展「人工智能+」行動，賦能包括美妝消費品、生物醫藥、前沿新材料、農業科技等行業，推動AI賦能在更廣泛的工業領域落地。

2025年將是AI for Science範式實現產業級突破的關鍵之年。我們亦正以「構建未來科學基礎設施」為使命，對我們的團隊進行升級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

我們深度整合垂直領域積累的大數據、行業領先的AI模型能力以及自主研發的智能機器人矩陣，推動傳統研發範式的革新，我們期待與全球各個產業共同開啟這場人工智能的偉大征程。

## 3. 前景及展望

近期，通用大模型及AI Agent取得突破性進展，並且AI在醫療等領域實現商業化，標誌著AI應用正踏入新的發展階段。但在垂直領域的AI應用裡，我們看到，由於跨領域的有效數據相對有限且數據噪聲廣泛存在，通用大模型在細分領域的表現相對受限，因此，我們深刻的體會到，如果要重塑藥物及新材料研發流程，以「高質量數據驅動」為核心的**垂直領域AI for Science大模型不可或缺**。

我們自研並不斷迭代的AI+機器人智能解決方案不斷為我們提供高質量數據，這些高質量數據已經成為垂直領域大模型發展中不可替代的燃料，也成為我們的重要護城河。通過AI與自動化機器人實驗室的聯動，我們已實現「基於量子物理準確度-基於AI的分子生成和設計-機器人高通量實驗驗證-定向數據反饋」的全流程閉環並產生飛輪效應，大幅提升研發速度，降低研發成本。

## 主席報告

未來，我們將持續迭代自主創新的AI+機器人基礎設施，積極推動高柔性高精度自主機器人實驗室的打造。隨著我們在專業領域數據+模型的持續積累，AI決策的智能化水平將不斷提高。結合實驗機器人的具身化發展，藥物及材料發現的DMTA (Design設計-Make合成-Test測試-Analyze分析) 都可以通過「AI+機器人」自主完成。這種基於人工智能及機器人的不斷融合，將幫助我們打造數據飛輪驅動的智能研發平台，賦能更多藥物及材料分子的研發，重新定義萬億級醫藥研發及材料研發的效率天花板。

作為技術創新驅動型AI企業，我們始終將人才戰略置於發展核心，通過構建多層次人才結構、彈性激勵機制和全球化協作網絡持續夯實智力資本。我們注重國際化視野與本土實踐融合，建立跨區域協作網絡和彈性工作機制，在關鍵人才保留率和創新成果轉化效率等維度已形成行業比較優勢，為技術突破與商業化落地提供可持續的人才支撐。

我們亦將堅持擴大我們的全球足跡，在包括美國、東南亞、歐洲及中東等地區繼續深耕。我們將在藥物發現解決方案和自動化機器人解決方案方面與國際領先公司持續進行深入討論。

晶泰將堅持推動底層科學探索和應用技術突破，不斷為行業與社會創造價值。作為人工智能及機器人賦能的藥物及新材料研發的領導者，我們始終相信，憑藉我們的技術優勢、出眾及廣泛的客戶群、可擴展及商業化的產品及解決方案以及富有遠見的管理團隊，我們已做好充分準備盡可能抓住全球及中國的市場機遇。

## 收入

我們的收入源自提供(i)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及(ii)藥物發現解決方案。根據客戶需求，我們提供獨立的解決方案或服務，或我們解決方案或服務組合。

下表載列按業務線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 <sup>(1)</sup>	162,771	86,692
藥物發現解決方案	103,662	87,728
<b>總計</b>	<b>266,433</b>	<b>174,420</b>

附註：

- (1) 我們已將該業務線從「智能自動化解決方案」更名為「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以更好地描述我們為研發環境中的彈性需求而設計的解決方案。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4.4百萬元增加52.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6.4百萬元。

**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我們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6.7百萬元顯著增加87.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2.8百萬元，主要由於XtalPi研發解決方案(如中藥及電解質機器人解決方案)的大幅增長推動了收入的強勁增長，以及自動化化學合成服務產生的收入增加所致，略微由固態研發服務產生的收入減少所抵銷。

**藥物發現解決方案。**我們提供藥物發現解決方案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7.7百萬元增加18.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3.7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藥物發現解決方案的客戶數目增加及(ii)我們藥物發現解決方案的可創收項目數目增加所致。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0.7百萬元減少13.0%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8.2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技術平台能力的增強和研發活動效率的提高，以及在驗證某些研發平台能力後耗材減少導致的樣品材料成本下降。未來，我們將繼續招聘學術背景深厚及行業經驗豐富的研發人才，升級優化我們基於量子物理的閉環綜合技術平台，並提高我們於生物技術、製藥、材料科學(包括農業技術、能源及新型化學品以及化妝品)等領域的解決方案開發能力。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6.0百萬元增加41.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7.9百萬元，主要由於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上市開支以及折舊及攤銷費用增加所致。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以及折舊及攤銷費用為非現金性質。上市開支為與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有關的開支。

## 合約履行成本

合約履行成本指我們履行與客戶簽訂的合約義務所產生的直接開支。

我們的合約履行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6.2百萬元增加13.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3.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交付的服務增加所致。得益於交付效率的提升，我們2024年的收入增幅(52.8%)遠超同年合約履行成本增幅。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5百萬元增加13.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1.0百萬元，主要由於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非現金性質)及IT開支增加所致。

##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5百萬元增加139.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9百萬元，主要由於相關確認條件獲滿足時確認的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 其他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3百萬元減少15.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減少，部分由外匯虧損淨額減少所抵銷。

## 經營虧損

我們的經營虧損收窄，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2.3百萬元減少5.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4.2百萬元，主要由於上述因素所致。

## 財務收入淨額

我們的財務收入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3.1百萬元減少47.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定期存款利息收入減少所致，這歸因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定期存款平均餘額減少。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我們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75.2百萬元減少31.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75.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的估值增長變動所致。於上市後我們的所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自動轉換為普通股，且於2024年轉換後將不會錄得與該等工具估值變動有關的進一步收益或虧損。



##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的虧損淨額收窄，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06.3百萬元減少20.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14.9百萬元。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於評估我們的業務時，我們考慮並使用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以補充對我們經營業績的審查及評估。我們認為，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以消除若干項目的潛在影響，從而便於比較我們不同時期的經營業績。我們認為，該計量為投資者提供有用信息，幫助彼等以與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可替代有關該等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或優於該等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此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所用的類似術語不同，亦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用的其他名稱類似的計量相比較。

我們將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界定為通過加回(i)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i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iii)上市開支而作出調整的虧損淨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主要指就我們的員工持股計劃產生的開支，其反映了授予僱員的股權激勵。於上市後我們的所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自動轉換為普通股，且轉換後將不會錄得與該等工具估值變動有關的進一步收益或虧損。這兩項調節項目屬非現金項目。上市開支是與全球發售相關的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年內虧損</b>	<b>(1,514,869)</b>	(1,906,323)
加：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b>875,356</b>	1,275,16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b>136,678</b>	88,426
上市開支	<b>46,036</b>	20,575
<b>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b>	<b>(456,799)</b>	(522,157)

## 短期銀行借款

我們的短期銀行借款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0.0百萬元減少13.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9百萬元，反映了銀行借款餘額淨減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短期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價，須於一年內償還並由我們的附屬公司及一間附屬公司持有的一項專利擔保，所有借款均附帶固定利率及年利率介乎2.5%至3.5%。

## 流動資產淨值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2,648.0百萬元及人民幣3,035.5百萬元。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增加了14.6%，主要歸因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現金淨額狀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現金淨額狀況人民幣3,071.5百萬元，其計算方法為我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流動部分(資金活動下的理財產品及基金)以及受限制現金的總和扣除帶息借款。

### 資本負債比率

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帶息借款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為1.3%及-0.8%。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主要通過股東出資及業務運營產生的現金流入撥付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我們打算繼續依賴經營及融資活動現金流量，包括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流動部分以及受限制現金總額為人民幣3,123.4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2,848.4百萬元。

就現金管理而言，我們已制定資金及投資政策，如資金管理制度，以監控及管理我們的結算活動及融資活動(包括拓寬籌資渠道及現金管理工具的多樣化)，並控制銀行存款及／或購買金融工具的相關風險。我們僅在除經營所需的充足現金外還有閒置現金及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情況下方存置定期存款及／或購買金融工具。

### 現金消耗率及營運資金充裕程度

我們的現金消耗率指(i)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ii)資本支出及(iii)租賃付款的月均總額。得益於收入的高速增長，及自動化能力提升帶來的有效成本控制(主要通過具備跨業務線成果交付能力的技術平台實現，該平台具有成本效益和標準化可擴展性)，我們的月均現金消耗率從2023年的人民幣62.2百萬元減少22.6%至2024年的人民幣48.1百萬元。假設未來平均現金消耗率將與2024年的現金消耗率水平相當，我們估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流動部分及受限制現金(合計人民幣3,123.4百萬元)可維持約65個月的財務運營；倘我們計入2025年第一季度的兩次配售所募集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3,205百萬港元(即人民幣2,968百萬元))，則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儲備維持未來約十年的運營。

### 或有負債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預計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或有負債。

### 研發支出

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研發支出主要是通過加回自第三方收購並資本化的用於研發的無形資產，並扣除計入研發支出的資本化無形資產攤銷開支調整的研發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研發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研發開支</b>	<b>418,238</b>	480,664
<b>調整：</b>		
加：自第三方收購並資本化的用於研發的無形資產	1,997	4,263
減：計入研發支出的資本化無形資產攤銷開支	(1,740)	(4,593)
<b>研發支出</b>	<b>418,495</b>	480,334

### 資本支出

我們的資本支出用於擴大業務及升級設施。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的資本支出分別為人民幣130.0百萬元及人民幣46.7百萬元，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支出以及無形資產支出。

### 外匯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我們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則產生外匯風險。我們密切監測外匯風險並將採取必要措施減輕匯率波動的影響。

###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我們一間附屬公司持有的一項專利(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我們一間附屬公司持有的一項專利)。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持有的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下表概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賬面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有關本集團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的資料：

投資的產品	相關投資說明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公允價值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持有的	投資成本	的公允價值	佔總資產的	公允價值
		本金金額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百分比	收益
		人民幣元	(百萬)	(百萬)		(未變現)
						人民幣元
						(百萬)
國信證券(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發行的票據	產品主要對政府、準政府、國際組織及金融機構發行的美元短期存款或票據進行投資。	215.7	215.7	219.3	5.0%	3.6
復星國際證券有限公司發行的票據	產品主要對美元定期存款、美國國庫票據、美國國庫債券及美國國債、定息票據及私募基金進行投資。	575.2	575.2	595.5	13.7%	20.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項下的理財產品投資乃出於財富管理目的，藉以最大化本集團持有的可支配資金回報。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報告期間，除上文所述、招股章程及公司前期公告披露所述者外，我們並無有關資本資產的重大投資或收購的任何計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合共有809名僱員。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產生總薪酬成本人民幣602.4百萬元。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包括薪金、花紅、僱員公積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社會保障供款及其他福利款項，其乃按彼等的職責、資質、職位及年資而釐定。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為本集團僱員繳付社保基金供款（包括養老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

我們為新僱員提供正式全面的企業級及部門級培訓，隨後是在職培訓。我們還不時為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課程以確保其了解並遵守我們的各種政策及程序。若干培訓由職能不同但在日常運營中相互協作或支持的部門聯合開展。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 董事

#### 執行董事

**溫書豪博士**，43歲，於2017年4月2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於2023年11月27日調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主要負責戰略管理及規劃、集資與投資。溫博士亦為我們與世界領先的研究機構及生物技術與製藥公司的合作做出貢獻。

於創立本集團之前，溫博士於2010年2月至2013年4月在加州大學河濱分校擔任博士後研究學者。彼於2013年4月至2015年2月在麻省理工學院擔任博士後研究員。

溫博士於2004年6月獲得中國大連理工大學電子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溫博士於2005年6月在中國獲得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物理化學碩士學位。溫博士於2010年1月在中國獲得中國科學院大連化學物理研究所物理化學博士學位。溫博士是一位知名量子物理學家，在計算物理及量子化學領域擁有逾14年的研究經驗，並已發表論文36篇，引用次數超過2,100次。於2020年，溫博士被評為「《財富》中國40位40歲以下的商界精英」之一。於2023年4月，溫博士被評為「深圳市十大傑出青年企業家」之一。

**馬健博士**，40歲，於2017年4月2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於2023年11月27日調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彼主要負責監督我們的整體營運及管理。

於創立本集團之前，馬博士於2014年6月在麻省理工學院完成博士後研究。馬博士分別於2007年6月及2012年6月獲得中國浙江大學物理學學士學位及博士學位。馬博士已在國際領先的科學期刊(包括《Physics Reports》、《Physical Review》及《Journal of Chemical Physics》)上發表30篇論文。馬博士於2019年被《麻省理工科技評論》評為「35歲以下科技創新人才」。馬博士亦被評為深圳市地方級領軍人才及深圳市海外高層次人才。

**賴力鵬博士**，41歲，於2017年4月2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於2023年11月27日調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創新官。彼主要負責監督我們的人工智能開發。

於創立本集團之前，於2012年4月至2012年8月，彼在Epic Systems Corporation擔任軟件開發人員。於2012年9月至2014年9月，賴博士在新加坡科技設計大學 — 麻省理工學院(SUTD-MIT)研究生獎學金項目中擔任博士後助理。賴博士於2006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大學物理與數學雙學士學位。賴博士分別於2007年12月及2012年3月獲得芝加哥大學物理學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賴博士曾在《物理評論快報》等權威期刊上發表多篇論文，並被評為深圳市海外高層次人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蔣一得博士**，61歲，於2017年11月17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於2023年11月27日調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策略官。彼主要負責監督我們的策略發展，包括識別發展機會、策略規劃及執行。蔣博士擁有逾20年科研管理經驗。於2001年7月至2016年7月，蔣博士任職於Sanofi-Genzyme R&D Center，其最後的職位為亞洲研發策略總監，彼於該公司負責制定健贊亞洲／中國研發策略並引領亞洲跨職能研發外部合作及項目。蔣博士是轉化醫學團隊的重要成員，專注於藥物基因組學及生物標誌物在早期臨床開發中的策略實施。蔣博士於1987年7月在中國復旦大學上海醫學院(前稱上海醫科大學)獲得醫學學士學位。彼於1999年6月獲得美國田納西大學分子生物學博士學位。彼於2001年6月在美國哈佛醫學院布萊根婦女醫院完成血液學及腫瘤學博士後研究。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卓堅先生**，62歲，於2024年5月2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策略、政策、業績、問責、內部控制及企業管治提供獨立判斷。

羅先生於1995年2月至1997年7月就職於會德豐有限公司(曾為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0))的附屬公司會德豐亞太有限公司，於1997年7月至2000年就職於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097))，於2000年至2006年就職於晨興創投集團旗下的Morningside Technologies Inc.，並於2006年7月至2012年9月就職於美國德太增長基金(亞洲)有限公司，彼於該公司最後擔任董事總經理。羅先生於2012年10月至2013年6月擔任國浩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53))的首席財務官，於2013年7月至2016年7月擔任香港鐵路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66))的財務總監，於2015年至2017年擔任香港理工大學客座教授，於2016年7月至2018年9月擔任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68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8年6月至2019年7月擔任Stealth BioTherapeutics Inc.(納斯達克上市公司(股票代碼：MITO))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11月1日至2022年8月25日，羅先生擔任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19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21年1月以來一直擔任中意投資經理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兼負責人員。

羅先生於1984年7月獲得英國伯明翰大學土木工程學士學位，並於1996年7月獲得英國赫爾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羅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副會長及理事。羅先生亦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會員及中國財政部聘任的會計諮詢專家。羅先生於香港及英國均擁有會計資格。羅先生於2022年7月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並於2023年1月獲委任為全國政協委員。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2025年3月21日宣佈羅先生已獲委任為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的新任董事之一，任期自2025年4月1日至2027年3月31日，為期兩年。

羅先生於若干香港上市公司擔任職位。彼現任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5)、新百利融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39)、石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93)、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81)及康諾亞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6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穎琪女士**，41歲，於2024年5月2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策略、政策、業績、問責、內部控制及企業管治提供獨立判斷。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陳女士擁有逾10年的法律及企業管治經驗。陳女士於2008年9月至2011年9月任職於安理國際律師事務所，最後職位為律師。彼於2011年10月至2016年6月於達維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陳女士於2017年1月至2017年5月於金杜律師事務所擔任管理律師，並於2017年7月至2018年4月在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彼於2018年5月至2021年4月任職於小米集團(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810))，最後職位為法律及財務主管兼聯席公司秘書。於2021年5月至2021年6月，彼在快手科技的公司秘書部擔任高級主管。彼於2021年6月至2022年9月於億咖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納斯達克上市公司(股份代號：ECX))擔任董事會秘書。陳女士自2022年10月以來一直擔任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84))集團法律總監兼公司秘書。

陳女士分別於2006年及2007年獲得香港大學工商管理(法律)學士學位及法律學士學位。陳女士於2011年1月獲香港高等法院認可為香港律師，並於2019年1月獲美國紐約州律師資格。於2024年8月15日，陳女士獲歐洲金融分析師協會頒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分析師(CESGA)頭銜。陳女士亦於2024年6月獲委任為香港上市公司商會常務委員會成員。

**周明笙先生**，52歲，於2024年5月2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策略、政策、業績、問責、內部控制及企業管治提供獨立判斷。

周先生於會計、公司財務管理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逾28年經驗。於2007年1月至2018年9月，彼擔任安永(中國)企業諮詢有限公司諮詢合夥人，主要負責管理風險諮詢子業務線在中國多個地區的策略增長及發展。於2018年9月至2019年6月，彼擔任一家中國物業開發商泰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其股份曾於深圳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732)的風險控制部門總經理，主要負責該公司的風險管理。於2020年12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周先生擔任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365，於2022年10月26日退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自2019年7月以來一直擔任北京信實安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一家中國諮詢公司)的董事總經理，主要負責該公司的策略規劃及整體管理。彼自2023年12月21日以來一直擔任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714)的獨立董事。

於2014年至2016年，周先生為中國財政部內部控制標準委員會委員。

周先生於1995年11月取得香港的香港科技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彼自2003年11月起成為註冊內部審計師，並自2019年4月獲得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的基金從業資格證書。彼目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周先生於若干香港上市公司擔任職位。彼現任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1239)、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17)、力高健康生活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70)及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1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高級管理層

**張佩宇博士**，42歲，為我們的首席科學家，主要負責監督我們的科研業務。

於2015年9月加入本集團之前，張博士於2013年7月獲委任為中國科學院大連化學物理研究所的副研究員。

張博士於2004年7月獲得中國大連理工大學電子科學學士學位。彼於2011年1月在中國獲得中國科學院大連化學物理研究所物理化學博士學位。

**譚文康先生**，48歲，為我們的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執行我們的籌資及企業融資交易、投資者關係、財務報告、法律與合規、知識產權、策略制定及業務發展。於2023年11月27日至2024年12月19日，彼亦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

譚先生在亞太地區融資及銀行業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於加入本公司之前，譚先生於2007年8月至2011年9月擔任瑞士銀行香港分行的董事。於2011年12月至2015年11月，譚先生任職於富瑞金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董事總經理。於2016年2月至2017年1月，譚先生任職於國信證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董事總經理。於2017年2月至2018年5月，彼任職於上銀國際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董事總經理。彼於2018年6月至2020年7月任職於瑞士銀行香港分行，最後職位為董事總經理。譚先生亦於2020年10月至2020年11月擔任滬亞生物國際的首席財務官。

譚先生於1997年12月獲得新西蘭奧克蘭大學商業學士學位，並於2020年7月獲得英國劍橋大學可持續發展領導力碩士學位。彼於2002年9月獲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前稱投資管理與研究協會)認證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彼分別於2016年2月及2003年1月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聯席公司秘書

**譚文康先生**於2023年11月27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並自2024年12月20日起辭任公司秘書。有關其背景詳情，請參閱上文「— 高級管理層」。

**陳秀玲女士**於2024年2月14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董事，該公司為全球性的專業服務提供商，專門提供商務、企業及投資者綜合服務。彼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25年經驗。彼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陳秀玲女士目前擔任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或聯席公司秘書。彼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

**劉石梅女士**於2024年12月20日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劉女士於2019年6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財務副總裁。劉女士負責本集團的財務會計及報告、預算管理及業務分析以及資金管理。彼亦負責處理本集團上市合規及企業管治相關事宜。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所有董事均可就企業管治以及董事會常規及事宜獲得聯席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譚文康先生(自2023年11月27日至2024年12月19日止)及劉女士(自2024年12月20日起)獲指定為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其將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以及秘書及行政事宜與陳秀玲女士進行合作與溝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已確認，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載於本公司年度報告的本企業管治報告。

由於普通股於2024年6月13日在聯交所上市，企業管治守則於上市日期前不適用於本公司。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旨在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此舉對本公司的發展及保障股東權益至關重要，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用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並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將不時審閱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將於董事會認為合適時作出必要安排。

## 公司文化

董事會堅信，企業文化為本集團長期業務發展、取得經濟成就及實現可持續增長的基石。強大的文化能夠使本公司實現長期可持續的業績表現，並履行其作為負責任企業公民的職責。我們期望構建一個可持續的創新生態系統，通過無縫整合的計算工具、人工智能及自動化基礎設施，賦能我們的全球合作夥伴加速藥物及新材料的發現進程。我們採取以市場為導向、以客戶為中心的方法，並透過價值與創新追求卓越。

## 董事會

### (1) 職責

董事會負責並擁有一般權利進行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開展。董事會已將本集團日常管理及運營的權力及責任授予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為監督本公司事務個別事項，董事會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已根據董事委員會各職權範圍，向其授予相關職責。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全體董事須確保於履行職責時一直真誠行事、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

### (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責任保險及彌償保證

本公司已投購合適責任保險，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企業活動產生的責任作出彌償保證。該等保險涵蓋範圍將每年進行審閱。

### (3) 董事會組成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四位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執行董事

溫書豪博士(主席)

馬健博士

賴力鵬博士

蔣一得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卓堅先生

陳穎琪女士

周明笙先生

董事會成員與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間概無其他關係(包括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的規定，有關(i)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於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中，羅卓堅先生及周明笙先生均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要求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 (4)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須制定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須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該多元化政策或其摘要。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在甄選董事會候選人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力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教育背景及服務年期。委任決定將基於所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及貢獻作出。

董事具備不同的知識、技能、觀點及經驗，包括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業務、科學、投資、會計及諮詢。彼等已獲得專業及學術資格(包括持有製藥及其他領域的博士學位)以及會計資格。此外，董事會成員年齡層分佈廣泛，介乎40歲至62歲。董事會的組成將每年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而提名委員會將監督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並每年按情況檢討該政策的成效，討論是否需要作出修訂，以及向董事會建議任何修訂以供審議及批准。有關董事的履歷及經驗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0至24頁。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成員、架構及組成，並認為董事會的架構屬合理，且董事於各方面及領域的經驗及技能使本公司維持高水平的營運。

# 企業管治報告

## (5) 可衡量目標

本公司旨在維持與業務增長相關的多元化觀點的適當平衡。在甄選及推薦合適的董事會提名及委任候選人時，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須把握機會逐步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應參考利益相關者的期望及國內外建議的最佳做法，確保實現性別多樣化的適當平衡。

提名委員會將會定期及於有需要時討論及協定可衡量目標，以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並向董事會建議採納該等目標。具體而言，提名委員會將物色資深及經驗豐富的僱員，並向董事會建議實施有助發展僱員具備更全面、更多元化才能的方案，以備日後出任董事會職務。

本公司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推進本公司各級別的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管理層級別。於董事會級別，陳穎琪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本公司已達成至少委任一名女性董事的目標。於管理層級別，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均為女性。

本集團亦每年對其各級僱員的多元化情況進行評估，並應用多元化政策從儘可能廣泛的可用人才中吸引、留住和激勵僱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753名全職僱員，其中女性僱員約佔42.63%。基於本集團的檢討，並無減輕因素或情況令整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達致性別多元化更具挑戰性或相關性降低。

## (6)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認識到董事會獨立性是良好企業管治的關鍵。本公司已設立有效機制，以支持董事會的獨立性，並確保董事會能獲得獨立意見及建議。董事會現時的組成(包括超過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超出上市規則的獨立性要求。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須定期進行審查，以保持競爭力，並與其職責和工作量相稱。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在其委任時每年進行評估。

董事須申報其在董事會會議上審議的建議或交易中的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並酌情放棄投票。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認為有必要時均可獲得外部獨立專業意見。獨立非執行董事一直表現出堅定的承諾及投入足夠時間來履行彼等於董事會職責的能力。

本公司亦已通過正式及非正式方式建立渠道，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在情況需要時以公開及保密的方式表達意見。

###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呈交的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所有董事須參加持續專業發展，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就此而言，聯席公司秘書不時向董事提供有關適用法律、企業管治事宜及規則及法規的最新發展。

每名新獲委任的董事應於首次獲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及切合的入職培訓，確保適當了解本公司業務及營運，同時完全知悉董事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的責任與義務。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透過參加培訓及／或閱讀資料等方式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活動，內容涉及上市規則及其他與本集團相關的法規要求的最新發展、一般業務或董事職責等。本公司亦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各董事於上市前已出席由本公司法律顧問籌辦的培訓課程，培訓內容與董事職責及上市公司持續義務有關。各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下適用於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規定，以及於2023年11月27日及2024年5月23日向聯交所作出虛假申報或提供虛假資料的可能後果分別獲得法律意見，並確認其明白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由不同人士擔任。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溫書豪博士為董事會主席，而馬健博士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溫書豪博士的職責更側重於戰略管理及規劃、集資與投資，馬健博士的職責更側重於業務指引及日常管理。彼等的職責及分工已通過書面載列。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要或關連關係)。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7條規定，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於2025年3月28日，溫書豪博士(董事會主席)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溫書豪博士亦負責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2至C.2.9條規定之職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由具經驗及才能的人士組成，可確保權力及權限平衡。

## 董事委任及重選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但須按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款，各執行董事有權就其出任執行董事收取固定董事袍金，其可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進行調整。根據薪酬委員會建議的標準，執行董事可獲得花紅及／或其他報酬或獎勵。

## 企業管治報告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須按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膺選連任，並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30天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委任函的條款，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收取固定董事袍金，其可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進行調整。

關於董事的委任，董事可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空缺或出任新增的董事職位，惟委任不會導致董事人數超過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董事人數上限。按上述方式委任的董事，任期將於該董事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可於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獲特定任期委任的董事)須每三年最少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的任期僅直至其須輪值告退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屆時其將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本公司可於任何股東週年大會上推選相若數目的人士為董事，以填補任何董事離職空缺。

概無擬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有不可由僱主於一年內在支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每年至少舉行四次，約每季召開一次。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須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則須至少每年舉行兩次會議。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須發出不少於十四天的通知，供全體董事有機會出席並提出事項以納入定期會議議程。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則一般給予合理的通知。議程及隨附的董事會文件會於會議擬定舉行日期前至少三天寄發予董事或委員會成員，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文件及為會議作充分準備。當董事或委員會成員無法出席會議時，彼等將獲告知將予討論的事項，並有機會於會議前將其意見告知董事會主席或委員會成員。會議紀錄由聯席公司秘書保存，副本則於相關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傳閱，以供作出意見及記錄。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詳細記錄董事會及委員會審議的事項及所作出的決定，包括董事會或委員會成員提出的任何關注事項及所表達的反對意見。各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草稿會發送予相關董事會或委員會成員，以供於會議舉行日期後的合理時間內提出意見。董事會會議紀錄公開予董事查閱。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共舉行兩次董事會會議、五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及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

下表載列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紀錄概要：

董事姓名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出席會議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大會
<b>執行董事</b>					
溫書豪博士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馬健博士	2/2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1
賴力鵬博士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蔣一得博士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b>非執行董事</b>					
顧翠萍博士 (自2024年10月30日起辭任)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羅卓堅先生	2/2	5/5	1/1	不適用	0/1
陳穎琪女士	2/2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周明笙先生	2/2	5/5	1/1	不適用	0/1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遵守標準守則。

##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保留權力以對本公司所有重要事項作出決策，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董事任命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我們鼓勵所有董事公開分享他們對公司事務及問題的看法，他們有權與管理層接觸，管理層將盡可能迅速及全面地回答董事提出的問題。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上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公司承擔，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的規則及法規得到遵守。

本集團將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事宜授權予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定期檢討授出的職能及職責，確保依然適合本公司之需要。管理層代表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為董事集體責任，並已將企業管治職責授予審核委員會，當中包括：

- (a) 制訂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及實務，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
- (b)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符合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及實務；
- (d)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集團不時採納的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以及於本公司年度報告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的披露。

## 董事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於2024年5月28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溫書豪博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卓堅先生及陳穎琪女士。溫書豪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組成，監察並向董事會就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尤其是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作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查閱。有關評估候選人或現任候選人的政策詳情將載於下文「提名政策」一節。

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6月13日上市，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於2025年3月28日舉行了一次會議，期間全體提名委員會成員均出席會議，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審議退任董事的重選事宜，以及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

###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當中載列有關於提名及委任董事的客觀甄選準則及程序。董事提名政策旨在確保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

提名委員會應物色、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候選人出任董事，以及向股東作出推薦建議。董事會全體負有最終選擇和委任董事的責任。



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下列程序及流程，就提名及委任新董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a)提名委員會須首先審查及評估與董事會多元化相關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以及考慮候選人為董事會投入足夠時間的意願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基於不時經修訂的上市規則規定的獨立性；及(b)其後，提名委員會應基於本公司當前及預期未來領導需要向董事會提名合適人選以實現本公司可持續平衡發展。

就於股東大會重選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應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包括其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如適用)的出席率，以及在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提名委員會將審閱各合資格且願意重選的退任董事提供的最新履歷資料；並將檢討及確定該等退任董事是否仍然符合董事甄選原則。提名委員會隨後應就重選董事一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亦應適時及不時監察及檢討提名政策的實施情況，並每年向董事會匯報。

###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於2024年5月28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馬健博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卓堅先生及周明笙先生。羅卓堅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確認獲得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為制定有關薪酬政策設立正規且透明的程序、評估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表現、批准董事服務合約條款及檢討及／或批准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並建議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因應董事會批准生效的本公司整體經營業績指標及高級管理層各自的年度績效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薪酬委員會將就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在此過程中，薪酬委員會已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最高行政人員，並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投入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並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發生上述事項導致的賠償。

# 企業管治報告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審閱並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作為本公司薪酬政策的一部分，董事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授予了受限制股份單位形式的獎項。該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使本公司能夠向合資格的參與者授予獎項，作為激勵或獎勵，以認可及肯定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留住並激勵獨立非執行董事，確保彼等繼續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判斷，以制定本公司策略及長期發展計劃，並維持及進一步促進本集團業務的成功。因此，薪酬委員會認為無需設定額外的業績目標，獨立非執行董事獲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與本公司薪酬政策一致，並符合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宗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3。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按等級載列如下：

薪酬等級(港元)	高級管理層人數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5,5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1

## 審核委員會

我們於2024年5月28日設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羅卓堅先生、陳穎琪女士及周明笙先生。羅卓堅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與核數師維持適當關係及監察本集團與核數師之間的關係、監督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網站查閱。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五次會議。審核委員會進行之工作概要載列如下：

- (a) 審閱年度及中期業績以及報告、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以及審核範圍及核數師的委任；
- (b) 檢討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合規制度以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並與管理層及內部審核討論其發現；
- (c) 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討論有關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實務以及內部控制的事宜；
- (d) 審閱本公司的ESG報告；及
- (e) 履行企業管治相關職責，例如就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事宜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已作出適當安排，使僱員在保密的情況下就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其他事宜可能存在的行為提出關注。

##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財務報告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以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事務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本公司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所需的解釋及資料，以使董事會能夠對向其報批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本公司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對本集團按持續基準繼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質疑的事件或情況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就其對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知悉其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審閱其成效的責任。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

本集團已成立風控審計部，負責識別及監督本集團的風險及內部控制問題，確保本集團業務持續符合本集團制度及外部監督的要求。風控審計部承擔本集團的內部審核職能，並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報告。

本集團制定了風險管理政策，明確了風險管理的職責和權限劃分，規範了風險管理的基本流程。本集團已建立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各部門組成的三級風險管理架構，確保風險管理工作自上而下的高效執行。報告期間內，本集團邀請第三方專業機構協助完善本集團風險管理體系，包括梳理風險清單、建立風險評估標準及開展風險評估調研。通過風險識別，將風險分為戰略、市場、運營、財務、合規五大類。根據風險評估結果，繪製本集團風險地圖，直觀展示各類風險的優先級和分佈情況，幫助管理層合理配置資源，優先防範和應對重要風險點。

本集團已制定一系列內部控制政策、措施及程序，旨在為實現有效及高效營運、可靠財務報告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等目標提供合理保證：

- (a) 本集團已就研發、銷售、採購、財務和投資、知識產權保護、信息安全、環境保護、職業健康安全等方面制定詳細的政策和程序並定期為員工提供相關培訓。風控審計部將持續監察該等政策及程序的執行情況。

## 企業管治報告

- (b) 本集團定期檢討及持續優化其內部控制系統。風控審計部將結合實際經營情況，動態修訂及完善內部控制矩陣和手冊。報告期間內，本集團邀請第三方專業機構進行全面的內部控制評估，確保各部門妥善遵守內部控制及相關合規要求。該機構對內部控制評價結果提出了整改建議，現已得到妥善整改。
- (c) 本集團已在反賄賂及反貪污管理政策中以書面形式載列禁止賄賂、欺詐及貪污行為的內容。風控審計部將依據該等政策，監督所有員工的行為，調查違規行為並提出紀律建議。
- (d) 本集團已在反舞弊管理政策中明確界定舉報渠道及調查處理機制。舉報渠道包括電郵及電話，可於本集團官網、與供應商簽訂的陽光合作行為準則中獲得，並於新員工入職培訓期間提供給員工，使利益相關者安全、匿名及保密地舉報任何可能與本公司有關的不當事宜。
- (e) 本集團已制定ESG指引，以減少ESG相關風險對其運營及社會其他利益相關者的潛在影響，同時透過科學及全面的政策及管理制度有效控制潛在的ESG相關風險，確保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對於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佈，本集團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確內幕消息知情人的相關義務、報告程序及相關人員的信息披露責任，並及時安排自查。本集團對可能的內幕消息進行監控，並組織中介機構釐定該等消息是否屬於內幕消息或是否需要披露。

本集團每年檢討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集團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董事會已審閱並相信，本集團於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完整、充足，並在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方面全面有效運作，足以保障本集團所有利益相關者的利益。董事會亦認為相關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充足，並已提供必要的培訓項目及預算。

###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外部核數師。審計服務費金額亦包括若干附屬公司的法定審計。非審計服務主要包括企業管治及風險評估諮詢服務。

為本公司提供的服務	已付及應付 費用總額 (人民幣千元)
審計及審計相關服務	3,750
非審計服務	347

## 聯席公司秘書

於報告期間，陳秀玲女士已確認彼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劉石梅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4年12月20日起生效，而劉女士將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接受相關專業培訓，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董事會全體成員均可獲得聯席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公司秘書的委任及罷免須經董事會批准。

## 股東大會

本公司於2024年6月13日上市。除本公司於2024年11月8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本公司更改公司名稱外，上市後並無舉行股東大會。

##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以及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亦認識到及時及非選擇性地披露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董事會主席將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邀請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倘彼等缺席)另一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問。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計的進行、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以及核數師獨立性的問題。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採納旨在建立雙向關係的股東溝通政策，並在本公司、股東、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之間建立一系列溝通渠道。其中包括(i)刊發中報及年報及／或發出通函、通告及其他公告；(ii)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提供一個發表觀點及與董事會交換意見的平台；(iii)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載本集團最新及主要資料；(iv)本公司網站為本公司及其利益相關者提供溝通渠道；(v)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為股東提供所有有關股份過戶登記事宜的服務；及(vi)與現有及潛在投資者召開由管理層成員及投資者關係團隊牽頭的投資者會議及／或分析師簡報會。

經考慮多個溝通渠道及於報告期間內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參與程度後，董事會信納股東溝通政策於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已妥為實施並屬有效。

##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該大會主席將於股東大會上就每項重大獨立事宜(包括提名及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及時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 企業管治報告

## (1)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7.3條，董事會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亦須應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的書面要求召開，該等股東截至遞交要求當日合共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的股份。書面要求須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辦事處或（倘本公司不再擁有該等主要辦事處）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列明大會的目的並由請求人簽署。倘董事會未於遞交要求日期起計21日內正式召開將於其後21日內舉行的大會，則遞交要求人士本身或佔所有遞交要求人士總投票權一半以上的任何遞交要求人士可按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召開會議的相同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任何如此召開的大會不得於遞交要求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

## (2)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條文允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有意提呈決議案的股東可遵照組織章程細則第17.3至17.7條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該大會上提呈決議案。要求和程序載於上文。

## (3)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股東及投資者可透過以下方式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或要求：

地址：中國深圳市福田區紅柳道2號國際生物醫藥產業園二期三層

電郵：ir@xtalpi.com

## 股息政策

本公司是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任何未來股息的派付及金額將受到我們的章程文件及開曼公司法的約束，據此，公司可從利潤或股份溢價賬中宣派及派付股息。我們派付的任何股息將按照董事會的建議由董事會綜合考慮各種因素後全權酌情決定，包括實際及預期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一般業務狀況及業務戰略、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的擴張計劃、法律、監管及其他合約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我們的股東可在股東大會上批准任何股息宣派，但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本公司未曾建議、派付或宣派股息。

由於我們為一家控股公司，我們宣派及派付股息的能力亦將取決於我們能否從中國附屬公司收取股息。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僅可從根據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淨利潤中派付，而中國會計原則在多方面有別於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國法律亦規定外商投資企業將其部分淨利潤留作法定儲備，該儲備不可作為現金股息分派。我們附屬公司作出的分派亦可能因其產生債務或虧損或我們或我們的附屬公司日後可能訂立的銀行信貸融資或其他協議內的任何限制性契諾而受到限制。

## 章程文件

組織章程細則已自上市日期起經修訂及重列，並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網站查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章程文件概無其他變動。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 董事會

董事會現時由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為：

### 執行董事

溫書豪博士(主席)

馬健博士

賴力鵬博士

蔣一得博士

### 非執行董事

顧翠萍博士(於2024年10月30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卓堅先生

陳穎琪女士

周明笙先生

##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4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4年6月13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以人工智能(AI)及機器人技術驅動的創新研究平台公司，正在推動生命科學及材料科學領域的智能化與數字化革新。本集團結合量子物理、人工智能、雲計算及大規模機器人技術，為全球製藥、生物科技、再生能源及先進材料行業提供研發解決方案、服務及產品。本集團為人工智能及機器人技術應用於生命科學與新材料研發方面的先驅，已與超過300間全球企業及研究機構合作，在人工智能應用於科學商業化方面擁有廣泛成功的往績記錄，處於領先地位。

## 業務回顧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的規定，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回顧，包括對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及分析，以及董事用以衡量本集團業務表現的財務及營運關鍵表現指標，載於本年報第7至13頁的「主席報告」及第14至19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報告的一部分。自財政年度結束以來發生的對本公司有影響的事項載於本年報第63至64頁董事報告的「期後事項」。



# 董事報告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概述如下，部分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無法控制：

- 我們在商業上的成功取決於我們的閉環綜合技術平台及技術能力以及我們的客戶及合作者對彼等的接受程度。未能保持我們的技術優勢或我們的平台或技術未能獲得市場認可，可能會對我們在商業上的成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具有不斷變化的特點。如果我們無法升級、增強或創新我們的技術及解決方案，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我們擬繼續在研發方面作出大量投資，因而可能會在短期內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亦可能無法取得我們預期實現的結果。
- 我們可能無法確定或發現新的候選產品，且可能將有限的資源用於開發特定的候選產品，而未能應用於日後可能被證明利潤更高或更有可能成功的候選產品。
- 倘我們目前的研究合作者或關鍵研發僱員終止與我們的關係，或與競爭對手建立關係，或延遲提供足夠的研究成果，我們進行研發的能力、研發項目進展及保護知識產權的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我們在研發過程中收集的數據及資料可能不準確或不完整，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公司已建立由董事會領導的ESG管治架構，明確界定各層級的角色及職責。本集團已制定並實施ESG工作組章程，確保各層面的合作以有效執行ESG計劃。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環境政策及表現詳情載於本公司的ESG報告，該報告構成本年報的一部分，並將於本年報刊發同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就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僱員及薪酬政策回顧載於本年報第19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供款乃按僱員薪金的百分比作出。本集團於中國的全職僱員享有多項政府資助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據此，僱員有權每月取得按特定公式計算的退休金。相關政府機關負責該等退休僱員的退休金責任。本集團按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退休福利計劃或退休金計劃項下之沒收供款，亦無本集團可能用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之沒收供款。本公司退休金供款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12(b)、12及13。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約33.4%（2023年：36.3%），而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3.6%（2023年：12.1%）。此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30.7%（2023年：27.1%），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最大供應商佔我們總採購額約9.5%（2023年：12.8%）。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與利益相關者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深知不同利益相關者（包括供應商、僱員、股東及其他業務夥伴）是本集團成功的關鍵。本集團致力透過與彼等接觸、合作及培養穩固關係，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

## 與僱員的關係

我們以尊嚴、尊重及公平的態度對待僱員，致力培養有才華及合資格的僱員。我們提供高管輔導、員工調查或聘用、培訓及發展、薪酬及獎勵。我們與僱員訂立僱傭合同，涵蓋薪金、獎金、僱員福利、工作場所安全、保密義務、工作成果轉讓條款及終止理由等事項。

我們僱員的薪酬待遇通常包括具競爭力的薪金、獎金及激勵計劃，一般按彼等的資歷、行業經驗、職位及表現釐定。我們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向社會保障計劃供款，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 與股東的關係

我們深明保障股東利益及與彼等保持有效溝通的重要性。我們相信與股東溝通為雙向流程，並致力於確保信息披露的質量及有效性，與股東保持定期對話，並認真聽取股東的意見及反饋，已通過股東大會、公司通訊、年度及中期報告以及業績公告進行。

# 董事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至24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定薪酬政策。薪酬乃根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及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為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或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首席執行官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於報告期間的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及13。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首席執行官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或年末，概無董事或任何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與本集團所訂立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不論是提供服務或其他）中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董事各自於本集團的權益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管理合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

除構成本公司完全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之雲計算服務採購外，(i)任何關聯方交易均不構成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得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履行所有披露規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及(ii)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披露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相關 股份數目 <sup>(1)</sup>	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sup>(2)</sup>
溫書豪博士	實益擁有人 <sup>(3)</sup>	81,093,362 (L)	2.38%
	信託創始人 <sup>(4)</sup>	222,126,400 (L)	6.51%
	受控法團權益 <sup>(5)(6)</sup>	506,718,783 (L)	14.84%
馬健博士	實益擁有人 <sup>(7)</sup>	45,230,342 (L)	1.33%
	信託創始人 <sup>(8)</sup>	122,908,500 (L)	3.60%
	受控法團權益 <sup>(9)</sup>	59,103,125 (L)	1.73%
賴力鵬博士	實益擁有人 <sup>(10)</sup>	32,315,661 (L)	0.95%
	信託創始人 <sup>(11)</sup>	87,814,140 (L)	2.57%
蔣一得博士	信託創始人 <sup>(12)</sup>	3,800,000 (L)	0.11%
	信託受益人 <sup>(13)</sup>	3,800,000 (L)	0.11%
	受控法團權益 <sup>(14)</sup>	2,400,000 (L)	0.07%
羅卓堅先生	信託受益人 <sup>(15)</sup>	900,000 (L)	0.03%
陳穎琪女士	信託受益人 <sup>(16)</sup>	450,000 (L)	0.01%
周明笙先生	信託受益人 <sup>(17)</sup>	450,000 (L)	0.01%

附註：

- (1) 字母「L」指好倉。
- (2) 按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3,413,523,761股股份計算。
- (3) 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授予溫書豪博士的購股權涉及的81,093,362股股份。
- (4) QuantumPharm Holdings由TMF (Cayman) Ltd.的控股公司WSH Family Holdings持有99%。TMF (Cayman) Ltd.為WSH Family信託（由溫書豪博士作為財產託管人設立的全權信託）的受託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溫書豪博士被視為擁有222,126,400股股份的好倉。

## 董事報告

- (5) QuantumPharm Roc為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持股平台，其持有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受益人為承授人，由QuantumPharm Holdings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溫書豪博士被視為於QuantumPharm Roc擁有權益的295,996,14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根據(i)馬健博士及Crete Helix簽訂的授權書；以及(ii)賴力鵬博士及SeveningBAlpha簽訂的授權書(溫書豪博士及QuantumPharm Holdings為受益人)，QuantumPharm Holdings獲授權悉數行使由Crete Helix及SeveningBAlpha持有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溫書豪博士被視為於Crete Helix擁有權益的122,908,500股股份及於SeveningBAlpha擁有權益的87,814,14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授予馬健博士的購股權涉及的45,230,342股股份。
- (8) Crete Helix由MH International Holdings持有99%，而MH International Holdings為TMF (Cayman) Ltd.的控股公司。TMF (Cayman) Ltd.為MH Fund信託(由馬健博士作為財產託管人設立的全權信託)的受託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馬健博士被視為於Crete Helix擁有權益的122,908,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指QuantumPharm Employee Holdings持有的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獲授的購股權涉及的59,103,125股股份。QuantumPharm Employee Holdings為由QuantumPharm Employee Benefit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的控股公司，受益人為本集團13名僱員及前僱員。根據日期為2021年6月28日的QuantumPharm Employee Benefit信託的信託契據條款，馬健博士作為本公司設立的諮詢委員會的唯一成員，全權作出與行使該信託項下持有財產的任何投票權及其他權利有關的全部決定，並可向受託人發出執行該等決定的指示及指令。
- (10) 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授予賴力鵬博士的購股權涉及的32,315,661股股份。
- (11) SeveningBAlpha由LPHappy Holding持有99%，而LPHappy Holding為TMF (Cayman) Ltd.的控股公司。TMF (Cayman) Ltd.為LPHappy Family信託(由賴力鵬博士作為財產託管人設立的全權信託)的受託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賴力鵬博士被視為於SeveningBAlpha擁有權益的87,814,14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12) 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授予的購股權涉及的3,800,000股股份，由蔣一得博士為其配偶的利益設立的配偶終身受益信託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蔣一得博士被視為於上述信託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3) 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授予的購股權涉及的3,800,000股股份，由蔣一得博士的配偶設立的配偶終身受益信託持有，受益人為蔣一得博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蔣一得博士被視為於上述信託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4) 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授予的購股權涉及的2,400,000股股份，由ASJX Envision LLC持有。ASJX Envision LLC由蔣一得博士設立的可撤銷信託持有40%，由蔣一得博士配偶設立的可撤銷信託持有40%及由彼等設立的家庭信託持有2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蔣一得博士被視為於ASJX Envision LLC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5) 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羅卓堅先生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900,000股股份。
- (16) 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陳穎琪女士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450,000股股份。
- (17) 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周明笙先生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45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深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6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於股份中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sup>(1)</sup>	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sup>(2)</sup>
WSH Family Holding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sup>(3)</sup>	728,845,183 (L)	21.35%
TMF (Cayman) Ltd.	信託受託人 <sup>(3)</sup>	728,845,183 (L)	21.35%
QuantumPharm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22,126,400 (L)	6.51%
	受控法團權益 <sup>(4)(5)</sup>	506,718,783 (L)	14.84%
QuantumPharm Roc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95,996,143 (L)	8.67%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sup>(6)</sup>	439,866,580 (L)	12.89%
意像架構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439,866,580 (L)	12.89%
HSG Venture VI Holdco, Ltd.	實益擁有人	203,444,338 (L)	5.96%
HongShan Capital Venture Fund VI, L.P.	受控法團權益 <sup>(7)</sup>	203,444,338 (L)	5.96%
HSG Venture VI Management, L.P.	受控法團權益 <sup>(7)</sup>	203,444,338 (L)	5.96%
HSG Holding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sup>(7)(8)</sup>	265,823,991 (L)	7.79%
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sup>(7)(8)</sup>	265,823,991 (L)	7.79%
沈南鵬	受控法團權益 <sup>(7)(8)(9)</sup>	282,182,729 (L)	8.27%
國壽成達(上海)健康產業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實益擁有人	235,552,877 (L)	6.90%
國壽成達(上海)健康醫療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sup>(10)</sup>	235,552,877 (L)	6.90%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sup>(10)</sup>	235,552,877 (L)	6.9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sup>(10)</sup>	235,552,877 (L)	6.90%



# 董事報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sup>(1)</sup>	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sup>(2)</sup>
5Y Capital GP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sup>(11)</sup>	255,712,255 (L)	7.49%
劉芹	受控法團權益 <sup>(11)</sup>	255,712,255 (L)	7.49%
倪媛媛	配偶權益 <sup>(12)</sup>	255,712,255 (L)	7.49%
石建明	受控法團權益 <sup>(11)</sup>	255,712,255 (L)	7.49%
樓懿婷	配偶權益 <sup>(13)</sup>	255,712,255 (L)	7.49%

附註：

- (1) 字母「L」指好倉。
- (2) 按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3,413,523,761股股份計算。
- (3) QuantumPharm Holdings由TMF (Cayman) Ltd.的控股公司WSH Family Holdings持有99%。TMF (Cayman) Ltd.為WSH Family信託(由溫書豪博士作為財產託管人設立的全權信託)的受託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WSH Family Holdings及TMF (Cayman) Ltd.各自被視為於QuantumPharm Holdings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QuantumPharm Roc為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持股平台，其持有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受益人為承授人，由QuantumPharm Holdings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QuantumPharm Holdings被視為於QuantumPharm Roc擁有權益的295,996,14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根據(i)馬健博士及Crete Helix簽訂的授權書；以及(ii)賴力鵬博士及SeveningBAlpha簽訂的授權書(溫書豪博士及QuantumPharm Holdings為受益人)，QuantumPharm Holdings獲授權悉數行使由Crete Helix及SeveningBAlpha持有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QuantumPharm Holdings被視為於Crete Helix擁有權益的122,908,500股股份及於SeveningBAlpha擁有權益的87,814,14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為意像架構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騰訊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意像架構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HSG Venture VI Holdco, Ltd.由HongShan Capital Venture Fund VI, L.P.全資擁有，後者的普通合夥人為HSG Venture VI Management, L.P.。HSG Venture VI Management, L.P.的普通合夥人為HSG Holding Limited(為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沈南鵬為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的唯一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ongShan Capital Venture Fund VI, L.P.、HSG Venture VI Management, L.P.、HSG Holding Limited、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及沈南鵬各自被視為於HSG Venture VI Holdco, Ltd.擁有權益的203,444,33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HSG Venture VIII Holdco, Ltd.由HongShan Capital Venture Fund VIII, L.P.全資擁有，後者的普通合夥人為HSG Venture VIII Management, L.P.。HSG Growth VI Holdco E, Ltd.由HongShan Capital Growth Fund VI, L.P.全資擁有，後者的普通合夥人為HSG Growth VI Management, L.P.。HSG Venture VIII Management, L.P.及HSG Growth VI Management, L.P.的普通合夥人均為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HSG Holding Limited。沈南鵬為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的唯一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SG Holding Limited、SNP 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及沈南鵬各自被視為於HSG Venture VIII Holdco, Ltd.擁有權益的13,303,439股股份及HSG Growth VI Holdco E, Ltd.擁有權益的16,358,73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HCHP Holdco, Ltd.由HCHP Master Fund全資擁有，後者由投資經理HCHP Management Limited管理，而HCHP Management Limited由HCHP Management Holding Limited全資擁有。HCHP Management Holding Limited的多數投票權為其非執行董事沈南鵬間接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沈南鵬被視為於HCHP Holdco, Ltd.擁有權益的16,358,73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10) 國壽成達(上海)健康產業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國壽成達」)的普通合夥人為國壽成達(上海)健康醫療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由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間接擁有的有限責任公司)。國壽成達的最終有限合夥人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262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628)上市的公司,為國壽成達的最大有限合夥人,擁有74.94%的合夥權益,由中國財政部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國壽成達(上海)健康醫療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及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國壽成達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1) Evolution Fund I, L.P.、Evolution Special Opportunity Fund I, L.P.及Evolution Fund I Co-investment, L.P.均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及由5Y Capital GP Limited(作為彼等的普通合夥人)控制。劉芹及石建明各自有權於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Y Capital GP Limited所有已發行股份的一半投票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5Y Capital GP Limited、劉芹及石建明各自被視為於Evolution Fund I, L.P.、Evolution Special Opportunity Fund I, L.P.及Evolution Fund I Co-investment, L.P.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2) 倪媛媛為劉芹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倪媛媛被視為於劉芹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3) 樓懿婷為石建明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樓懿婷被視為於劉芹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6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禁售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或就董事所知的其他資料,截至本年度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下股份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8C.14條受到出售限制:

### 主要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8C.14條)

姓名	上市後受禁售承諾限制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上市後受禁售承諾限制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sup>(1)</sup>	受禁售承諾限制的最後一天
溫書豪博士 <sup>(2)</sup>	222,126,400 <sup>(3)</sup>	5.53%	2025年6月12日 <sup>(11)</sup>
	81,093,362 <sup>(4)</sup>	2.02%	2025年6月12日 <sup>(11)</sup>
	22,000,000 <sup>(5)</sup>	0.55%	2025年6月12日 <sup>(11)</sup>
馬健博士 <sup>(2)</sup>	122,908,500 <sup>(6)</sup>	3.06%	2025年6月12日 <sup>(11)</sup>
	45,230,342 <sup>(7)</sup>	1.13%	2025年6月12日 <sup>(11)</sup>
	59,103,125 <sup>(8)</sup>	1.47%	2025年6月12日 <sup>(11)</sup>
賴力鵬博士 <sup>(2)</sup>	87,814,140 <sup>(9)</sup>	2.18%	2025年6月12日 <sup>(11)</sup>
	32,315,661 <sup>(10)</sup>	0.80%	2025年6月12日 <sup>(11)</sup>
<b>小計</b>	<b>672,591,530</b>	<b>16.73%</b>	

# 董事報告

附註：

- (1) 根據截至2025年4月6日(即本年度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的4,019,811,761股股份計算。
- (2) 溫書豪博士、馬健博士及賴力鵬博士各自為本公司的聯合創始人及執行董事。
- (3) 指QuantumPharm Holdings持有的股份。QuantumPharm Holdings由WSH Family Holdings持有99%的權益，而WSH Family Holdings為TMF (Cayman) Ltd.的控股公司。TMF (Cayman) Ltd.為WSH Family信託的受託人，而WSH Family信託為溫書豪博士作為財產託管人設立的全權信託。
- (4) 指溫書豪博士持有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涉及的由QuantumPharm Roc持有的股份。QuantumPharm Roc將於購股權獲行使後將該等股份轉讓予溫書豪博士，且該等股份將繼續受到出售限制。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及「包銷」各節。
- (5) 指蔣一得博士(及其緊密聯繫人)及譚文康先生持有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涉及的由QuantumPharm Roc持有的股份。QuantumPharm Roc將於購股權獲行使後將該等股份轉讓予彼等，且該等股份將繼續受到出售限制。根據譚文康先生及蔣一得博士分別於2024年5月28日以溫書豪博士為受益人授出的授權書，無條件、無限期及不可撤銷地授權及指定溫書豪博士行使以下股份所附帶的全部投票權：(i)彼等擁有的已歸屬尚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及(ii)行使已歸屬尚未行使購股權後已轉移或已發行予彼等的股份，惟與溫書豪博士或任何其他股東相比，投票結果將對授權人造成不成比例的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事宜除外。授權書將自上市日期起無限期生效。譚文康先生及蔣一得博士均為本公司主要人士，彼等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8C.14(1)條就出售證券分別向聯交所及本公司作出承諾。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及「包銷」各節。
- (6) 指Crete Helix持有的股份。Crete Helix由MH International Holdings持有99%的權益，而MH International Holdings為TMF (Cayman) Ltd.的控股公司。TMF (Cayman) Ltd.為MH Fund信託的受託人，而MH Fund信託為馬健博士作為財產託管人設立的全權信託。
- (7) 指馬健博士持有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涉及的由QuantumPharm Roc持有的股份。QuantumPharm Roc將於購股權獲行使後將該等股份轉讓予馬健博士，且該等股份將繼續受到出售限制。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及「包銷」各節。
- (8) 指QuantumPharm Employee Holdings持有的購股權涉及的由QuantumPharm Roc持有的股份。QuantumPharm Employee Holdings為由達盟信託服務(香港)有限公司(作為QuantumPharm Employee Benefit信託(一個為管理及協調向高級管理層成員張佩宇博士及本集團的12名其他僱員及前僱員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而成立的全權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的控股公司。根據其日期為2021年6月28日的信託契據條款，該等購股權已不可撤銷地交由QuantumPharm Employee Benefit信託託管。根據信託契據條款，馬健博士作為本公司設立的諮詢委員會的唯一成員，全權作出與行使該信託項下持有財產的任何投票權及其他權利(包括行使購股權)有關的全部決定，並可向受託人發出執行該等決定的指示及指令，而無需徵得受益人的同意，且受益人無權出售、遺贈或轉讓任何信託財產。受託人根據馬健博士的指示行使相關購股權後，相關股份將由QuantumPharm Roc轉讓予QuantumPharm Employee Holdings(而非受益人)並成為QuantumPharm Employee Benefit信託的信託財產的一部分。作為股東支付予QuantumPharm Employee Holdings的股息亦將成為QuantumPharm Employee Benefit信託的信託財產的一部分。根據信託契約的條款，馬健博士亦有權指示受託人將信託財產分派予受益人，但受益人不得單方面從信託中提取任何信託財產，包括據此持有的購股權、股份或股息。  
  
馬健博士已就轉讓予QuantumPharm Employee Benefit信託的股份(該等股份為馬健博士持有的根據上市規則第18C.14條有權提供投票指示的已歸屬購股權行使後所得)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禁售承諾，承諾彼將並將促使QuantumPharm Employee Benefit信託於整個禁售期繼續遵守相關出售限制。
- (9) 指SeveningBAAlpha持有的股份。SeveningBAAlpha由LPHappy Holding持有99%的權益，而LPHappy Holding為TMF (Cayman) Ltd.的控股公司。TMF (Cayman) Ltd.為LPHappy Family信託的受託人，而LPHappy Family信託為賴力鵬博士作為財產託管人設立的全權信託。

(10) 指賴力鵬博士持有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涉及的由QuantumPharm Roc持有的股份。QuantumPharm Roc將於購股權獲行使後將該等股份轉讓予賴力鵬博士，且該等股份將繼續受到出售限制。賴力鵬博士已就其獲授的購股權相關股份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8C.14條行使其已歸屬購股權後將轉讓予其的任何股份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禁售承諾，承諾其將於整個禁售期繼續遵守相關出售限制。

(11) 即自上市日期起計12個月當日。

## 承諾提供方

名稱	上市後受禁售承諾限制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上市後受禁售承諾限制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sup>(1)</sup>	受禁售承諾限制的最後一天
意像架構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439,866,580	10.94%	2025年5月6日 <sup>(3)</sup>
HSG Venture VI Holdco, Ltd.	203,444,338	5.06%	2025年5月6日 <sup>(3)</sup>
HSG Growth VI Holdco E, Ltd.	49,076,214	1.22%	2025年5月6日 <sup>(3)</sup>
HCHP Holdco, Ltd. <sup>(2)</sup>	16,358,738	0.41%	2025年5月6日 <sup>(3)</sup>
HSG Venture VIII Holdco, Ltd.	13,303,439	0.33%	2025年5月6日 <sup>(3)</sup>
Evolution Fund I, L.P.	137,008,547	3.41%	2025年5月6日 <sup>(3)</sup>
Evolution Special Opportunity Fund I, L.P.	85,349,937	2.12%	2025年5月6日 <sup>(3)</sup>
Evolution Fund I Co-investment, L.P.	33,353,771	0.83%	2025年5月6日 <sup>(3)</sup>
國壽成達(上海)健康產業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235,552,877	5.86%	2025年5月6日 <sup>(3)</sup>
北京人保健康養老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119,730,945	2.98%	2025年5月6日 <sup>(3)</sup>
<b>小計</b>	<b>1,333,045,386</b>	<b>33.16%</b>	

附註：

(1) 根據截至2025年4月6日(即本年度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的4,019,811,761股股份計算。

(2) 除HCHP Holdco, Ltd.(為一名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的緊密聯繫人)外，其他承諾提供方均為本公司的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3) 2025年4月6日(即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8C.24條的規定發佈取消未商業化公司稱號的公告日期)後的第30日當日。

# 董事報告

## 股份激勵計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我們有三項生效的股份計劃。

### 1. 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

以下為股東於2021年7月24日採納及於2021年8月5日修訂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上市後，我們概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進一步授出獎勵，且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的條款無須受限於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

#### (a)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旨在激勵及獎勵僱員及其他有傑出表現及對本集團成功做出最大貢獻的個人，從而使本公司及股東獲得最佳利益。

#### (b) 參與者

倘於適用法律、股票市場或交易規則及條例或會計或稅務規則及規定允許的範圍內作出要約或獲得獎勵，本集團任何全職個人(包括高級職員)、本公司任何非僱員董事及我們的附屬公司、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任何個人(包括顧問)，或為本集團業務、管理及運營投入彼等幾乎全部時間及精力的任何個人為符合資格獲得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項下獎勵的參與者。

本集團收購(或其業務由本集團收購)或本集團合併的公司授出的股權補償獎勵持有人亦符合資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授予獎勵，假設或替代該公司或業務先前授出的尚未行使的獎勵。

作為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的非僱員董事的參與者於任何日曆年度獲得的報酬總額不得超過750,000美元，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項下的現金支付及獎勵。

#### (c) 管理

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由董事會授權委員會(「委員會」)管理，該委員會對以下各項(其中包括)擁有全權酌情權：指定參與者及釐定彼等獲得的獎勵類型；及釐定獎勵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及獎勵的條款及條件，包括就獎勵支付的價格(倘有)及該等獎勵的歸屬條件(倘適用)，及規定各獎勵協議的格式。

#### (d) 可供獎勵的股份數目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可授出股份最大數目合計不應超過318,392,443股股份，佔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總數約7.92%。

於上市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合共318,392,443份購股權已授予合資格參與者。概無承授人需為獎勵的授予支付任何對價。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包括已歸屬及尚未歸屬購股權)涉及的股份已由本公司發行，最近一次發行發生在2021年8月，並由QuantumPharm Roc持有。我們概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進一步授出獎勵。

**(e) 行使的時間及條件**

各購股權期限應由委員會釐定，但不得超過自該等購股權授出日期起十年。委員會須釐定購股權全部或部分歸屬及可行使的時間。

**(f) 行使價**

購股權的每股股份行使價須由委員會於授出時釐定。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及適用法律的條款，委員會可不時全權規定(1)修訂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以調整購股權行使價，(2)撤銷、交換或交出尚未行使購股權以交換現金或其他類型獎勵(用於重新確定購股權價格或其他)，或(3)撤銷、交換或交出尚未行使購股權以交換行使價低於原始購股權行使價的購股權。

**(g) 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將於生效日期十週年日(即2031年7月14日)到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及適用獎勵協議的條款，於生效日期十週年日尚未行使的任何獎勵仍然生效。

於本年報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5年及9個月。

**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授予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的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每股美元)	歸屬狀況	行使期	截至招股章程	自招股章程日	自招股章程日	截至2024年
					日期尚未行使 購股權的相關 股份數目	期起直至2024 年12月31日期 間已行使 購股權數目	期起直至2024 年12月31日期 間已註銷/沒 收購股權數目	12月31日尚未 行使購股權的 相關股份數目
<b>董事</b>								
溫書豪博士	2021年4月15日	0.18792135	已悉數歸屬	2021年4月15日至 2031年4月14日	38,183,588	—	—	38,183,588
	2023年11月24日	0.2467842	50%將於自上市日期起24個月後歸屬，25%將於自上市日期起36個月後歸屬及25%將於自上市日期起48個月後歸屬	2023年11月24日至 2033年11月23日	42,909,774	—	—	42,909,774

# 董事報告

承授人的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每股美元)	歸屬狀況	行使期	截至招股章程	自招股章程日	自招股章程日	截至2024年
					日期尚未行使 購股權的相關 股份數目	期起直至2024 年12月31日期 間已行使 購股權數目	期起直至2024 年12月31日期 間已註銷/沒 收購股權數目	12月31日尚未 行使購股權的 相關股份數目
馬健博士	2021年4月15日	0.18792135	已悉數歸屬	2021年4月15日至 2031年4月14日	21,436,379	—	—	21,436,379
	2023年11月24日	0.2467842	50%將於自上市日期起24個月後歸 屬，25%將於自上市日期起36個月 後歸屬及25%將於自上市日期起48 個月後歸屬	2023年11月24日至 2033年11月23日	23,793,963	—	—	23,793,963
賴力鵬博士	2021年4月15日	0.18792135	已悉數歸屬	2021年4月15日至 2031年4月14日	15,315,639	—	—	15,315,639
	2023年11月24日	0.2467842	50%將於自上市日期起24個月後歸 屬，25%將於自上市日期起36個月 後歸屬及25%將於自上市日期起48 個月後歸屬	2023年11月24日至 2033年11月23日	17,000,022	—	—	17,000,022
蔣一得博士	2015年10月1日	0.0008	已悉數歸屬	2015年10月1日至 2031年7月14日	10,000,000 <sup>(1)</sup>	—	—	10,000,000
<b>顧問</b>								
2名承授人 <sup>(2)</sup>	2019年9月3日	0.26309	已悉數歸屬	2019年9月3日至 2029年9月2日	53,215	—	—	53,215
	2019年9月3日	0.26309	已悉數歸屬	2019年9月3日至 2029年9月2日	478,934	—	—	478,934

承授人的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每股美元)	歸屬狀況	行使期	截至招股章程	自招股章程日	自招股章程日	截至2024年
					日期尚未行使 購股權的相關 股份數目	期起直至2024 年12月31日期 間已行使 購股權數目	期起直至2024 年12月31日期 間已註銷/沒 收購股權數目	12月31日尚未 行使購股權的 相關股份數目
<b>2024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b>								
2名承授人 <sup>(1)</sup> (授出購股 權的相關股份範 圍為1,000,000至 4,999,999股)	2017年9月16日	0.00283995	A類 <sup>(4)</sup>	2017年9月16日至 2027年9月15日	1,000,000 <sup>(2)</sup>	-	-	1,000,000
	2021年4月15日	0.00283995	B類 <sup>(4)</sup>	2021年4月15日至 2031年4月14日	1,849,443 <sup>(2)</sup>	-	-	1,849,443
	2023年9月30日	0.18792135	A類 <sup>(4)</sup>	2023年9月30日至 2033年9月29日	632,500	375,000	-	257,500
			C類 <sup>(4)</sup>	2023年9月30日至 2033年9月29日	1,575,000	160,000	-	1,415,000
	2024年3月1日	0.18792135	A類 <sup>(4)</sup>	2024年3月1日至 2034年2月28日	360,000	-	-	360,000
<b>前僱員及其他僱員(並非本集團董事、顧問或2024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b>								
167名承授人(授出購 股權的相關股份範圍 為1至499,999股)	2015年11月26日至 2024年3月1日	0.00032458至 0.527	A類、B類、C類、D類 <sup>(4)</sup>	自授出日期起10年內	22,852,004	3,721,500	1,187,500	17,943,004
19名承授人(授出購股 權的相關股份範圍為 500,000至999,999股)	2017年2月1日至 2024年3月1日	0.00283995至 0.462	A類、B類、C類 <sup>(4)</sup>	自授出日期起10年內	7,400,000	1,018,000	-	6,382,000



# 董事報告

承授人的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每股美元)	歸屬狀況	行使期	自招股章程日	自招股章程日	自招股章程日	自招股章程日
					截至招股章程日期尚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	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已行使購股權數目	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已註銷/沒收購股權數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
9名承授人(授出購股權的相關股份範圍為1,000,000至4,999,999股)	2015年11月26日至2024年3月1日	0.00032458至0.527	A類、B類、C類 <sup>(4)</sup>	自授出日期起10年內	38,363,482	2,512,500	1,050,000	34,800,982
3名承授人(授出購股權的相關股份範圍為5,000,000股或更多)	2016年3月1日	0.00150	已悉數歸屬	2016年3月1日至2026年2月28日	8,000,000 <sup>(2)</sup>	—	—	8,000,000
	2017年2月1日	0.00150	已悉數歸屬	2017年2月1日至2027年1月31日	7,000,000 <sup>(2)</sup>	—	—	7,000,000
	2017年3月1日	0.00150	已悉數歸屬	2017年3月1日至2027年2月28日	5,000,000 <sup>(2)</sup>	—	—	5,000,000
2名承授人(高級管理層)	2015年10月1日	0.00001	已悉數歸屬	2015年10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	22,837,200 <sup>(2)</sup>	—	—	22,837,200
	2021年1月1日	0.18792135	已悉數歸屬	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	12,000,000 <sup>(1)</sup>	—	—	12,000,000
<b>總計</b>					<b>298,041,143</b>	<b>7,787,000<sup>(5)</sup></b>	<b>2,237,500</b>	<b>288,016,643</b>

附註：

- (1) 根據譚文康先生及蔣一得博士分別於2024年5月28日以溫書豪博士為受益人授出的授權書，無條件、無限期及不可撤銷地授權及指定溫書豪博士行使以下股份所附帶的全部投票權：(i)彼等擁有的已歸屬尚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及(ii)行使已歸屬尚未行使購股權後已轉移或已發行予彼等的股份，惟與溫書豪博士或任何其他股東相比，投票結果將對授權人造成不成比例的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事宜除外。授權書將自上市日期起無限期生效。因此，已歸屬尚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投票權將於上市後委託予溫書豪博士。

- (2) 指QuantumPharm Employee Holdings持有的購股權涉及的由QuantumPharm Roc持有的股份。QuantumPharm Employee Holdings為由達盟信託服務(香港)有限公司(作為QuantumPharm Employee Benefit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的控股公司，受益人為本集團的13名僱員。根據日期為2021年6月28日的QuantumPharm Employee Benefit信託的信託契據條款，馬健博士作為本公司設立的諮詢委員會的唯一成員，全權作出與行使該信託項下持有財產的任何投票權及其他權利有關的全部決定，並可向受託人發出執行該等決定的指示及指令。
- (3) 兩名顧問曾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XtalPi Inc.諮詢委員會的成員之一。彼等曾負責為我們於製藥及材料設計行業和市場的技術開發及應用提供專業建議、意見及指導，推薦和引薦科研人員及行業領袖，促進我們在中美兩國製藥創新的科學交流與合作。
- (4) 請參閱以下不同類別的歸屬時間表：

類別	歸屬時間表
A類	四次等額歸屬，歸屬日期分別為授出日期的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個週年日。
B類	50%將於授出日期的第二個週年日歸屬，25%將於授出日期的第三個週年日歸屬及25%將於授出日期的第四個週年日歸屬。
C類	25%於授出日期立即歸屬，剩餘75%將分三次等額歸屬，歸屬日期分別為授出日期的第一、第二及第三個週年日。
D類	50%於授出日期立即歸屬，剩餘50%將分兩次等額歸屬，歸屬日期分別為授出日期的第一及第二個週年日。

- (5)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4.78港元。
- (6) 於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概無購股權失效。
- (7) 於報告期間，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3名執行董事，彼等於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項下獲授的購股權權益已於上述表格的「董事」一欄中單獨披露，且未計入「2024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根據股東於2024年5月28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 (a)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籌備的一項股份激勵計劃，旨在肯定及嘉許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或可能已作出的貢獻。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達致以下的目標：(i)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提高其表現效率；及(ii)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會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及僱員(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作為與本公司及／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僱傭合同的誘因的人士，惟不包括溫書豪博士、馬健博士及賴力鵬博士)。

**(c) 接納購股權要約**

本公司於相關接納日期或之前收到由承授人正式簽署構成接納購股權的一式兩份要約文件連同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1.00港元的股款作為授出購股權的對價後，購股權即被視為已授出及已獲承授人接納及已生效。

**(d) 可授出股份數目**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不計及行使超額配股權後已發行的股份)，即204,406,365股股份，佔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總數約7.92%。

本公司可向相關承授人發行新股份或轉撥庫存股，以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履行獎勵。

**(e) 向任何個人授出購股權的數目上限**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任何購股權，而該購股權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股份計劃在截至該要約日期(包括該日)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予該人士的所有購股權或獎勵(不包括根據相關計劃條款已失效的任何購股權或獎勵)而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相加，超出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數目的1%，則受限於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其他要求。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任何有關授出將導致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其他股份計劃於截至作出授出的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向該人士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有關計劃的條款而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合共超出作出授出的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的0.1%，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其他百分比，則除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外，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還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有關其他要求。

### (f) 認購價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認購價，須為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價格(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規則作出若干調整)，惟該價格須至少為下列各項當中的較高者：(i) 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及(ii) 股份於緊接作出授出購股權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的平均值。

### (g) 歸屬期

任何購股權的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在下列任何情況下，購股權的歸屬期可縮短：

- (1) 在所有情況下，倘授出購股權旨在承擔或替代或交換先前由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收購的公司或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與之合併的公司授出的獎勵或日後授出獎勵的權利或義務；
- (2) 倘因行使該等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的最短持有期不少於12個月，且相關股份乃根據合資格參與者與本公司的薪酬安排交付予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根據相關非僱員董事的年度聘金向非僱員董事交付的股份)；
- (3) 倘購股權為對新合資格參與者的簽約或全額授予；
- (4) 倘購股權受績效掛鉤歸屬條件所規限；
- (5) 倘購股權乃因行政或合規原因而分批授予；
- (6) 倘購股權須於12個月或更長時間內平均歸屬；
- (7) 倘購股權的歸屬期及持有期合共超過12個月；或
- (8) 在退休、離職、留任安排、身故、殘疾或本公司控制權變動的情況下，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加速購股權的歸屬。

### (h) 購股權的行使時間

購股權可於購股權被視為已授出並獲接納當日後及自該日起計五年屆滿前隨時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予以行使。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間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購股權授出超過五年後不得行使。

### (i)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購股權於上市日期起計超過五年後不得授出。除非本公司經由股東大會或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計五年期間生效及有效，而屆滿日期為2029年6月13日。

於本年報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4年及2個月。

# 董事報告

##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 3.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根據我們當時的股東於2024年5月28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 (a)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籌備的一項股份激勵計劃，旨在肯定及嘉許彼等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或潛在貢獻。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以達致下列目標：(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提高其表現效率；及(ii)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會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

#### (b)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及僱員（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獎勵作為與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僱傭合同的誘因的人士，惟不包括溫書豪博士、馬健博士及賴力鵬博士）。

#### (c) 接納授出獎勵

參與者可於董事會決定的期間內持續接納獎勵，但在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期到期（定義見下文）後或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規定終止後，該獎勵將不會被接納。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未指定申請或接納獎勵時應付的任何金額。

#### (d) 可授出股份數目

倘因該授出（假設已獲接納）致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作出的所有授出（不包括獎勵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股份計劃的規則已失效或已註銷獎勵）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以一手買賣單位或其完整倍數）將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不計及行使超額配股權後已發行的股份），即204,406,365股股份（佔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總數約7.92%），則不得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任何獎勵。

本公司可(i)向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受託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發行股份或轉撥庫存股，該等股份將於行使時用作履行獎勵及／或(ii)指示並促使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自任何股東接收現有股份或（根據上市規則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於聯交所透過場內交易）以現行市價購買現有股份，以於行使時履行獎勵。

## (e) 向任何個人授出購股權的數目上限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任何獎勵，而該購股權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股份計劃在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予該人士的所有購股權或獎勵(不包括根據相關計劃條款已失效的任何購股權或獎勵)而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相加，超出有關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數目的1%，則受限於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其他要求。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聯繫人授出任何獎勵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而倘董事會決定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獎勵，就批准該授出而言，該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投票不得計算在內)。

倘授予本公司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或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各自聯繫人)的任何獎勵將導致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或其他股份計劃於截至作出授出的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向該人士授出的所有獎勵(不包括根據有關計劃的條款而失效的任何獎勵)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合共超出作出授出的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的0.1%，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其他百分比，則除上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外，進一步授出還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有關其他要求。

倘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聯繫人)獎勵將導致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或其他股份計劃於截至作出授出的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向該人士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有關計劃的條款而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合共超出作出授出的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的0.1%，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其他百分比，則除上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外，進一步授出還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有關其他要求。

## (f) 購買價格

獎勵可根據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有關條款及條件授出，惟該等條款及條件不得與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不一致。為免生疑，董事會可釐定購買價格為零。

## (g) 歸屬期

任何獎勵的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如在以下情況下，獎勵的歸屬期可能較短：

- (1) 在所有情況下，倘授出購股權旨在承擔或替代或交換先前由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收購的公司或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與之合併的公司授出的獎勵或日後授出獎勵的權利或義務；
- (2) 歸屬有關獎勵而發行股份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為12個月且股份乃根據合資格參與者與本公司之薪酬安排而交付該人士，包括根據有關非僱員董事之年度留任酬金交付於該非僱員董事的股份；

# 董事報告

- (3) 獎勵為對新僱員參與者的簽約或全額授予；
- (4) 獎勵須達成績效掛鉤歸屬條件；
- (5) 因行政或合規原因分批授出獎勵；
- (6) 獎勵應於12個月或以上期間均等歸屬；
- (7) 獎勵的歸屬及持有期合共超過12個月；或
- (8) 在退任、離職、留任安排、身故、殘疾或本公司控制權變動的情況下，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加速獎勵歸屬。

## (h)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期限

在若干終止事項的規限下，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自上市日期起五(5)年(「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期」)內有效，期滿後不再授出獎勵，但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惟須以有效行使該計劃前所授出獎勵或在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條文規定的其他情況下有效行使為限，而於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期內授出的獎勵可繼續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行使。

於本年報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4年及2個月。

##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尚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的姓名	授出日期	購買價 (每股港元)	截至首次公開發售後		年內已歸屬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年內已註銷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年內已失效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截至2024年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採納日期	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sup>(1)</sup>				12月31日尚未 歸屬的受限制 股份單位數目
<b>董事</b>								
羅卓堅先生	2024年12月20日 <sup>(2)</sup>	零	-	900,000	-	-	-	900,000
陳穎琪女士	2024年12月20日 <sup>(2)</sup>	零	-	450,000	-	-	-	450,000
周明笙先生	2024年12月20日 <sup>(2)</sup>	零	-	450,000	-	-	-	450,000
<b>總計</b>			-	<b>1,800,000</b>	-	-	-	<b>1,800,000</b>

附註：

- (1) 本公司於2024年5月28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因此，截至2024年1月1日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並不適用。



(2) 在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條款的規限下，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如下：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25%將分別於(i)2025年12月20日；(ii)2026年12月20日；(iii)2027年12月20日；及(iv)2028年12月20日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不受任何績效目標的限制。緊接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日期前的股份收市價為5.50港元。

(3) 於報告期間，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授予任何獎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計量基準以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特徵是否納入及如何納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資料的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13及35。

## 可供未來授出的股份數目

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5月28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截至2024年1月1日，概無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或獎勵。截至上市日期及報告期末，計劃上限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載列如下：

	計劃上限 <sup>(附註)</sup>	
	截至上市日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	204,406,365股	202,606,365股
	相關股份	相關股份

附註： 計劃上限項下概無設定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

就上市規則第17.07(3)而言，報告期間本公司就所有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間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的加權平均數的數值為0.09%。

## 股權掛鈎協議

### 股份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年報本節上文第49至60頁。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亦無存續股權掛鈎協議，從而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令本公司須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

## 重大訴訟

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亦並不知悉任何待決或針對本集團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 董事報告

##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首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24年9月11日，由於本公司一名股東根據其書面通知無償交回股份，2,045,000股股份已獲註銷。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庫存股。

## 股本及已發行股份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3。

## 已發行債權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2023年：無)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派末期股息(2023年：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有關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 獲准許彌償保證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每名董事應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中獲得彌償及免受損失，以彌償其或其中任何人在履行其職責時的任何作為或不作為可能產生的任何責任、行動、訴訟、索償、索求、成本、賠償或開支(由於其自身的實際欺詐或故意違反而產生的責任(若有)除外)。該等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一直有效。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的責任保險，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其因公司事務而產生的責任提供彌償保證。保障範圍將每年審閱。

##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可從股份溢價賬、保留盈利及任何其他儲備撥資派付股息，惟緊隨有關股息派付後本公司須能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債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148頁合併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及40(b)。

## 慈善捐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捐獻約人民幣649,000元(2023年：人民幣251,000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就本公司的全球發售而言，於上市日期已按每股5.28港元發行187,373,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於2024年7月10日，我們根據超額配股權的部分行使情況按每股5.28港元額外發行8,796,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而發行的股份所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15.18百萬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詳情如下：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用於擬定用途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佔總所得 款項淨額百分比	截至2024年	截至2024年	動用餘下所得 款項淨額結餘的 預期時間表
			12月31日止年度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b>提升研發能力及提供解決方案</b>	<b>686.39</b>	<b>75%</b>	<b>72.41</b>	<b>613.98</b>	<b>於2029年前</b>
(i) 升級及優化基於量子物理的閉環綜合技術平台：					
— 招聘自動化相關人才及復合型人才	91.52	10%	1.58	89.94	
— 建立自動化工作站、離心機及其他輔助設備	91.52	10%	3.55	87.97	
— 建立一個智能計算中心並進一步升級及完善智能計算資源分配系統	183.04	20%	14.51	168.53	
(ii) 提升在生物技術、製藥、材料科學(包括農業技術、能源及新化工以及化妝品)領域開發解決方案的能力：					
— 招聘五位生物技術與製藥行業的專業人才並建立一個可全面運營以及支持材料研發及交付的團隊	137.28	15%	3.64	133.64	
— 購買蛋白質色譜純化儀、冷凍電鏡配件、流式細胞儀、質譜儀、酶標儀及其他設備	109.82	12%	2.45	107.37	
(iii) 租賃及裝修上海及深圳研發中心的物業	73.21	8%	46.68	26.53	

# 董事報告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用於擬定用途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佔總所得 款項淨額百分比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動用餘下所得 款項淨額結餘的 預期時間表
<b>提升在國內外的商業化能力</b>	<b>137.28</b>	<b>15%</b>	<b>20.44</b>	<b>116.84</b>	<b>於2029年前</b>
(i) 擴大業務開發及營銷團隊，重點發展與中國及海外國家或地區(尤其是美國)知名製藥公司/合約研究機構/合同開發和製造組織等潛在客戶的關係	73.21	8%	2.72	70.49	
(ii) 除用於招聘上述業務開發及營銷人員外，還將用於海外業務開發活動	64.06	7%	17.72	46.34	
<b>用作營運資金和一般公司用途</b>	<b>91.52</b>	<b>10%</b>	<b>91.52</b>	<b>—</b>	<b>於2029年前</b>
<b>總計</b>	<b>915.18</b>	<b>100%</b>	<b>184.37</b>	<b>730.81</b>	

附註：

- (1) 由於四捨五入，數據相加金額未必等於總計金額。
- (2) 上述未動用金額的預期時間表是基於董事於排除不可預見情況下所作的最佳估計，並將根據本集團及市況的未來發展作出變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任何重大變動。所有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本集團在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授權金融機構開立的短期計息賬戶。

##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 期後事項

於2025年1月24日，本集團按每股4.28港元的價格成功配售264,000,000股新股份。配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130百萬港元，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適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約為1,125百萬港元。

於2025年2月19日，本集團按每股6.10港元的價格成功進一步配售342,288,000股新股份。配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088百萬港元，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適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約為2,080百萬港元。

截至報告日期，本集團已與多間實體簽訂多個股權相關投資，總對價約為人民幣69百萬元。

###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盡快安排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時間。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按照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方式適時刊發並寄發予股東。待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確定後，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公佈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

###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主要企業管治常規的報告載於本年報第25至37頁企業管治報告。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維持規定公眾持股量。

### 稅務寬免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上市證券而獲得任何稅務寬免及豁免。

###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地開曼群島的相關法律概無關於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致使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發售新股份。

### 核數師

股份於2024年6月13日在聯交所上市，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並無更換核數師。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其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並合資格及願意獲續聘。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 根據上市規則持續披露責任

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披露責任。

上文提述的本年報的其他章節、報告或附註均構成本年報的一部分。

# 董事報告

## 前瞻性陳述

本年度報告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除過往事實陳述以外的所有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的風險、不確定及其他因素，當中部分並非本公司所能控制，且可導致實際業績、表現或成果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明示或暗示者存在重大差異。閣下不應依賴前瞻性陳述作為未來事件的預測。本公司並無責任因任何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更新或修改任何前瞻性陳述。

## 致謝

董事會謹此向我們的股東、管理團隊、僱員、業務夥伴及客戶對本集團的支持及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晶泰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溫書豪博士**

香港，2025年3月28日

## 關於本報告

《晶泰控股有限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下簡稱「**本報告**」)是晶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晶泰科技**」、「**我們**」或「**本公司**」)發佈的第一份ESG報告。本報告旨在客觀、真實地闡述公司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策略、政策、措施及成果，並重點披露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以下簡稱「**ESG**」)方面的相關信息。

## 編製依據

本報告編製遵循香港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以下簡稱《**ESG守則**》)編製而成。

## 報告週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以下簡稱「**報告期**」或「**本年度**」)。

## 報告範圍

本報告披露範圍為晶泰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與公司2024年度報告範圍一致。

## 資料來源及可靠性保證

除特殊說明外，本報告的數據均來自於本公司內部資料、調查訪談記錄及相關文件。本公司董事會承諾本報告不存在任何虛假信息、誤導性陳述，並對其內容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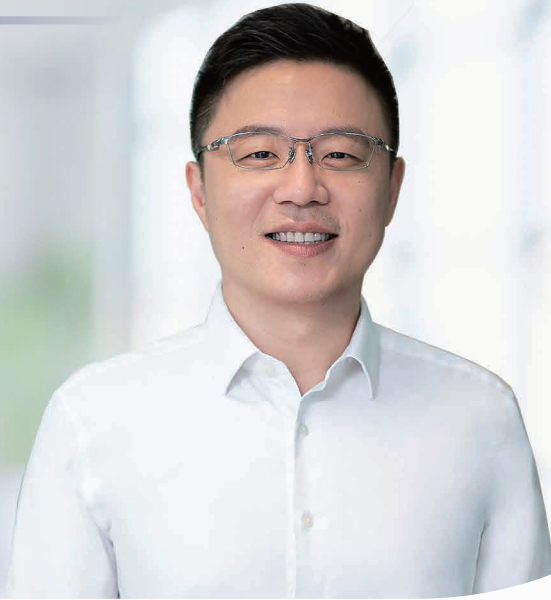
## 確認及批准

本報告經管理層確認後，於2025年3月28日獲董事會通過。

## 報告獲取

本報告納入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報告。基於保護環境的考慮，我們推薦閱讀報告電子版，報告電子版可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公司官方網站(<https://ir.xtalpi.com/cn/>)獲取。





聯合創始人&首席執行官  
馬健博士

### 首席執行官致辭

**2024年，是晶泰科技發展歷程中具有里程碑意義的一年。**作為首家依據港交所18C章「特專科技」上市規則成功掛牌的企業，我們正式登陸香港交易所主板，開啟了公司發展的新篇章。作為一家基於量子物理、以人工智能賦能和機器人驅動的創新科技公司，我們始終秉持「利他即利己」的商業理念，賦能全球客戶的研發創新工作，與多家世界領先的生物技術、製藥企業及新材料領域龍頭企業建立了長期穩固的合作關係，向所有股東及投資者交出一份滿意答卷。

**在技術創新方面，我們持續關注前沿科技，推動技術迭代與產業創新，致力於更多從0到1的行業變革。**我們曾與輝瑞緊密協作，僅用6周時間即成功確認了PAXLOVID的優勢晶型，助力其成為全球首個獲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FDA)批准的COVID-19口服藥，拯救上億新冠患者的生命。我們在深圳、上海、北京和波士頓四地佈局多個研發中心，聚焦生命科學與人工智能的交叉領域，針對行業痛難點及尚未滿足的臨床需求，以AI賦能藥物開發，加速研發效率，成功助力國內外多家大型藥企與創新生物科技公司快速取得管線突破，為全球患者帶來更多治療選擇。

**作為綠色科技創新的踐行者，我們始終致力於推動生產方式的綠色變革。**通過自主研發的自動化實驗室平台，我們構建了高精度的大數據分析和AI模型，成功實現更加智能化、自動化的研發模式，不僅推動了綠色能源和新材料快速發展，還有效推動資源節約和節能減排。我們還與農業科技巨頭合作，為農藥企業研發更多新型環保產品提供技術支持，減少農藥使用量及對環境的不良影響，賦能農業綠色發展。在公司日常運營中，我們制定了科學、可追蹤的定量環境目標，定期檢討達成進展，提升綠色運營表現。我們還通過開展舊物改造和環保再利用等DIY活動，號召全體員工踐行綠色理念，為生態文明建設貢獻力量。

**我們堅信「AI向善」的力量，致力於實現社會價值與商業價值並重的雙重提升。**我們馳援甘肅稀缺藥品及物資共度艱難；為支持教育事業發展，我們向廣東省教育基金會捐贈電腦，為信息化教學提供更好的硬件條件。此外，我們還多次舉辦以「未來科學家」為主題的暑期科普研學、AI創新工作坊等公益活動，充分利用實驗室資源與科學家導師團隊的專業優勢，向中小學生群體普及科學知識，激發創新思維，為國家培養未來科技創新型人才貢獻力量。

**這是我們發佈的首份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報告回顧2024年度我們在企業管治、環境保護及履行社會責任方面做出的努力，並以此加強與客戶、投資者和眾多利益相關方的溝通，展示我們踐行可持續發展的決心與行動。2024年，我們憑藉在ESG方面的卓越表現，榮獲香港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卓越獎評獎委員會嘉許，公司可持續發展能力獲得高度認可。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與各方攜手，在技術創新與探索之路上奮楫篤行，銳意進取。**我們將充分發揮新質生產力的作用，推動行業與社會高質量發展，創造一個科技更智能、生活更美好的世界。

## 回應SDGs行動

本集團積極響應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UN SDGs)，從自身業務運營與社會影響的角度作出貢獻，將企業價值創造與社會價值創造相結合，推動社會全面可持續發展。

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UN SDGs)	2024年度晶泰科技響應SDGs行動
 <p>3 良好健康與福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持續開展人工智能及自動化技術在健康領域的應用與創新，全面加速醫藥行業客戶藥物研發進程</li> <li>• 聯手輝瑞僅用6周確認PAXLOVID的優勢晶型，使其成為首個獲FDA批准的COVID-19口服藥，拯救了上億新冠患者生命</li> <li>• 關愛員工健康，為員工提供安全培訓並定期開展職業健康安全審計，識別潛在隱患</li> </ul>
 <p>4 優質教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據不同崗位需求，為員工提供豐富的培訓資源</li> <li>• 為在校大學生提供實習機會</li> <li>• 面向公眾進行教育科普，為青少年提供科學教育活動</li> </ul>
 <p>5 性別平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堅持男女員工性別平等，同工同酬</li> <li>• 支持女性員工發展，打造「她力量」精品欄目，關注女性員工職業成長</li> <li>• 設立母嬰室，為孕期女性員工提供福利假期與關懷</li> </ul>
 <p>6 清潔飲水和衛生設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開展節水舉措，降低研發和生活用水消耗量</li> <li>• 張貼節水標識、開展節水宣傳，提高員工節水意識</li> </ul>
 <p>7 經濟適用的清潔能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利用自身自動化實驗室平台，加速新能源材料的研發進程</li> </ul>
 <p>8 體面工作和經濟增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尊重人權，禁止任何形式的僱傭童工與強制勞工</li> <li>• 為員工提供豐富多樣的薪酬福利待遇及人才培養方式</li> <li>• 提供豐富的員工活動，提升員工幸福感</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UN SDGs)	2024年度晶泰科技響應SDGs行動
 <p>9 產業、創新和基礎設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堅持自主創新，推動人工智能及自動化技術在不同產業的發展與應用，通過自動化和智能化提高資源使用效率，賦能傳統產業的可持續轉型</li> </ul>
 <p>10 減少不平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開展「護苗行動」，幫助特殊兒童融入社會</li> <li>杜絕任何形式的職場歧視與騷擾行為</li> <li>保障女性員工權益，為孕期哺乳期女性員工提供福利與關懷</li> </ul>
 <p>12 負責任消費和生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獲得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li> <li>加強自動化實驗室應用，減少資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li> <li>嚴格管控危險廢棄物的全流程，包括產生、儲存、轉運和處置，並委託有資質的第三方機構處置危險廢棄物</li> <li>新增廢水處理站，優化廢氣處置系統，確保廢氣廢水合規排放</li> </ul>
 <p>13 氣候行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積極應對氣候變化，識別與應對氣候相關風險</li> <li>提倡綠色辦公，減少日常運營碳排放</li> <li>考察供應商在節能降耗方面的表現，踐行綠色採購實踐</li> </ul>
 <p>16 和平、正義與強大機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入職員工100%簽署《廉潔自律承諾書》，並接受反腐敗反賄賂的入職培訓</li> <li>要求所有關鍵供應商簽署《供應商陽光合作行為準則》，採購部門全體員工簽署《廉潔自律承諾書》</li> </ul>

## 1. 走進晶泰科技

### 1.1 關於我們

晶泰控股有限公司由三位麻省理工學院的物理學家於2015年創立，是一個基於量子物理、以人工智能賦能和機器人驅動的創新型研發平台。公司採用基於量子物理的第一性原理計算、人工智能、高性能雲計算以及可擴展及標準化的機器人自動化相結合的方式，為製藥及材料科學(包括農業技術、能源及新型化學品以及化妝品)等產業的全球和國內公司提供藥物及材料科學研發解決方案及服務。

我們分別在深圳、北京、上海、波士頓建設了研發實驗室以及運營場所，通過全球化佈局強化我們的資源整合能力，也為全球客戶提供服務的同時，持續推動綠色技術創新與可持續發展實踐的跨國協作。

### 晶泰科技2024年度關鍵詞：

18C第一股	新質生產力	AI FOR SCIENCE
晶泰科技正式在香港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成為首家根據18C規則在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的公司	一月：發佈業務新品牌「Ailux Biologics」 五月：推出了集成了最新人工智能算法和自動化實驗技術的新一代藥物結晶研發平台—Xtalgazer® 七月：攜手粵港澳大灣區數字經濟研究院共同研發推出了專利數據挖掘平台—PatSight 十月：向中石化上海石油化工研究院順利交付催化劑合成工作站 十二月：與中藥研發場景深度結合：助力橫琴實驗室建設全球首套全自動中藥創製「四化平台」	參加WAIC、CPIH、IDEA等全球重量級活動向世界展示人工智能+成果 AI機器人實驗工作站集群獲評醫藥工業全球合作典型案例，自主設計研發的化學合成檢測分析一體機入選行業發展創新成果展 攜手麻省理工學院(MIT)，以AI+機器人平台共同驅動AI for Science，構建化學與材料科學研究新範式，共建MIT AI未來實驗室 堅持自主創新，利用人工智能、量子物理、機器人實驗等前沿技術，加冕全球物質結構預測大賽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AI+無限可能

AI+藥物研發、AI+環保、AI+健康管理……，借助AI的力量，與傳統行業、新型行業進行融合，創造新的發展生態，拓寬AI創新生態圈

## 未來產業

建立了結晶策略推薦模型，精準推薦有機小分子結晶條件

與輝瑞、諾華分別合作發表文章，展示機器學習高效預測晶型、優化結晶過程的真實案例

授權Janssen Biotech使用大分子藥物發現AI平台為大分子藥物研發提供快速且準確的結構信息

成為全國首個AI新藥聯盟 — 張江AI新藥研發聯盟聯席主席單位

順利交付XmartChem®智能合成工作站（手套箱工站）

順利交付催化劑分析前處理工作站

與全球知名合作夥伴持續保持合作

## AI向善

馳援甘肅稀缺藥品及物資共渡艱難

向特殊教育孩子捐贈研學周邊

向廣東省教育基金會捐贈電腦，為學校開展信息化教學工作提供更好條件

八月以來，陸續在深圳、上海開展「未來科學家」科普研學活動

年末，榮獲「環境、社會及管治卓越獎評獎委員會嘉許」的榮譽

### 企業IP：

晶泰科技打造了企業專屬文化IP「晶尼斯(Genius)」，晶尼斯由鯨魚的原型演化而來，寓意著進化生物學中的醫學奇跡、超強大腦和超級算力，與晶泰科技智能化、自動化驅動的創新研發屬性相契合。晶尼斯的特徵設計結合了員工投稿作品中的元素，其頭頂的愛心也是對「讓AI流淌進每一款新藥」的詮釋。

我們將企業IP作為向員工傳遞企業文化和情感互動的承載物，設計了晶尼斯的系列表情包和文化周邊，讓無形的企業文化以生動、具象的形式展現在員工眼前，讓員工身臨其境地體驗公司文化與精神，產生共鳴以及記憶。





1.2 企業核心價值觀



### 以市場為導向

Market-Oriented



- 白色箭頭表示市場方向。
- 不論我們的工作從何處出發，都要以市場規律為指針，並且擁抱變化，在動態中不斷調整。



### 以客戶為中心

Customer-Centric



- 白色圓點代表客戶。
- 晶泰為解決客戶和市場需求而存在，圍繞客戶需求，為客戶解決業務痛點，成為他們的長期伙伴。



### 追求卓越

Strive for Excellence



- 中間的白色星形代表著晶泰的高目標和高標準。
- 追求卓越的人自帶光芒。圖形中心光芒耀揚，周圍的箭頭均指向中心，即大家向更高標準看齊。同時光芒向周圍輻射擴散，代表著我們不斷拓寬邊界，不斷學習。



### 團結進取

Together We Win



- 中間向上的白色箭頭表示進取和成長。
- 不同顏色和方向的線條代表不同的團隊和個人，線條交織在一起形成，表示著XtalPi所有同事彼此成就，共同成長。



### 求是創新

Value and Innovate



- 中間白色的燈泡表示創新和突破。
- 創新不是一蹴而就，它需要不斷試錯和驗證，線條組成迷宮形狀正是晶泰求是創新的過程。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1.3 榮譽獎項

獎項類別	獎項信息
創新研發	國家高新技術企業 卓越人工智能引領者獎(SAIL) 深圳市院士(專家)工作站 博士後創新實踐基地 深圳市人工智能藥物發現—工程研究中心 粵港澳大灣區數據應用創新大賽二等獎
品牌影響	《麻省理工科技評論》年度「50家聰明公司」 2024胡潤中國人工智能企業50強 2024胡潤U40中國創業先鋒 《亞洲金融》2024年度成就大獎 BioCentury-BayHelix年度大獎 研發客2024年度IPO獎
社會責任	《財富》中國「最具社會影響力創業公司」 2024年度香港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卓越獎評獎委員會嘉許

## 2. ESG管治

我們在深耕人工智能賦能和自動化創新、為社會創造經濟價值的同時，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充分傾聽並回應各利益相關方對我們的期望，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公司管理運營，致力於為股東、員工、客戶、合作夥伴及社會創造長期價值，推動企業與社會共同進步。

### 2.1 ESG管治架構

#### ESG理念

作為全球企業公民，我們秉持「不忘初心，志存高遠」的理念，不僅持續探索和提供解決人類共同難題的技術方案，也積極踐行企業社會責任，發揮科技企業的資源優勢和創新能力。我們基於量子物理、人工智能及機器人等創新技術，勇攀科技高峰，踐行全球企業公民的社會責任，為構建更加綠色、健康、可持續的美好未來貢獻科技企業力量。



## ESG管治架構

為了更好地踐行可持續發展理念，公司設立了由董事會領導的ESG管治架構，並明確了各層級的職責與分工。我們已制定並落實《環境、社會與管治(ESG)工作組章程》，各層級之間相互協作，高效貫徹各項ESG工作。ESG工作組定期向董事會匯報ESG工作的推進進度，為管理層可持續發展決策提供堅實基礎。

我們定期向各層級員工以及董事會成員開展ESG相關培訓，提高全員對ESG工作的認識，科學、規範的將ESG要素滲透到企業經營的各個領域，持續為各利益相關方創造價值。報告期內，我們為董事會成員與全體管理層開展ESG專項培訓，提升董事會對公司ESG事宜的決策能力。

### 董事會

● 董事會作為公司ESG事宜管理及公開披露的最高責任機構，承擔最終責任，主要行使以下職能：



- 審議本公司ESG事宜相關風險及議題重要性；
- 審議、批准公司可持續發展戰略與目標；
- 監督、檢討本公司ESG事宜相關政策、管理、表現及相關目標進度；
- 審議、批准本公司就ESG相關事宜表現的公開披露。

### ESG工作組

● ESG工作組由公司高管以及各業務、職能部門負責人組成，作為主要監督及協調機構，主要行使以下職能並為董事會提供支持：



- 為公司ESG策略的實施及ESG目標的實現分配資源；
- 制定符合本公司可持續發展戰略與目標的ESG事宜相關政策及行動計劃；
- 管理本公司日常運營過程的ESG相關風險；
- 負責與本公司相關部門、分子公司的溝通，協調推進ESG相關事宜落地執行；
- 審閱本公司就ESG相關事宜表現的公開披露。

### 相關業務及職能部門

● 作為主要執行層級，各部門相關人員主要行使以下職能並為ESG工作組提供支持：



- 貫徹公司ESG戰略，執行ESG行動計劃；
- 應對部門日常運營過程的ESG相關風險；
- 其他ESG相關事宜。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董事會聲明

董事會作為公司的核心治理機構，全面承擔公司ESG相關工作的監督、指導及檢討責任。董事會負責監管公司整體ESG戰略的落實情況及ESG風險管理的有效性，確保公司在可持續發展道路上穩步前行。為高效推進ESG工作，董事會授權ESG工作組制定ESG戰略、目標、政策並監察ESG相關事務的實施進度。在公司日常運營中，董事會定期檢討公司各項ESG目標達成進展。

為貫徹落實各項ESG議程，本公司設立ESG工作組，由公司高管以及各業務、職能部門負責人組成。該小組負責協調統籌各項ESG溝通工作，推動公司ESG策略及政策的具體執行，致力於將ESG管理理念融入公司日常運營的方方面面，確保可持續發展目標與業務發展緊密結合。

為有效防控內外部風險，董事會負責對重要ESG議題進行監督，識別潛在風險與機遇。董事會負責審查和批准將要披露的風險，提前制定應對措施以更好地管理ESG風險，緩解其對公司運營產生的負面影響。

2.2 重大性議題分析

為了充分識別對公司有重要影響的ESG議題，我們採用了包括外部對標、內部訪談以及問卷調研等方法，最終識別並評估出21項重大性議題。這些議題的識別和評估過程遵循了香港聯交所《ESG守則》的要求，並結合了調研結果對各議題進行重要性排序，最終繪製出晶泰科技的重大性議題矩陣。

晶泰科技重大性議題矩陣



在21項重大性議題中，有7項議題被評估為高度重要性議題。這些議題被認為對公司及其利益相關方具有重大影響，因此在本報告中，我們將重點披露這7項高度重要性議題的相關信息，以回應各利益相關方的關注。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重大性議題索引表

高度重大性議題	目錄索引
產品研發與創新	4.1 創新驅動
客戶服務	4.3 客戶服務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	4.3 客戶服務—信息安全及隱私保護
多元、平等與包容	6.1 合規僱傭—員工僱傭
商業道德與反貪腐	3.2 商業道德與反貪腐
知識產權保護	4.1 創新驅動—知識產權保護
產品質量與安全	4.2 質量保障

### 2.3 利益相關方溝通

我們高度重視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致力於通過建立暢通、多元的溝通渠道，定期、主動地開展利益相關方溝通對話，以確保充分傳達企業信息，並深入了解各方的要求與期望。這種雙向溝通機制不僅有助於增強透明度，還能幫助我們更好地回應利益相關方的關切，推動可持續發展目標的實現。

利益相關方	關注的議題	溝通渠道
客戶	客戶服務 產品質量與安全 產品研發與創新	客戶服務熱線 在線客服平台 定期客戶滿意度調查 產品使用反饋渠道
投資者／股東	ESG管治 商業道德與反貪腐 企業管治 產品研發與創新	定期的投資者會議 年度報告 投資者關係網站 股東大會
政府及監管部門	環境管理 排放物管理 水資源及能源管理 商業道德與反貪腐 ESG管治	定期的政策溝通會議 合規報告提交 政府網站公告 監管機構的直接溝通渠道
供應商	可持續供應鏈 產品質量與安全 負責任營銷	供應商大會 定期的供應商評估與反饋 供應鏈管理系統 合同條款與協議
員工	員工培訓與發展 員工權益保障 職業健康與安全 多元、平等與包容	內部溝通渠道 員工滿意度調查 員工培訓與發展計劃

利益相關方	關注的議題	溝通渠道
媒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社會公益</li> <li>環境管理</li> <li>商業道德與反貪腐</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聞發佈會</li> <li>媒體溝通會</li> <li>公司官方網站新聞板塊</li> <li>社交媒體平台</li> </ul>
當地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社會公益</li> <li>環境管理</li> <li>排放物管理</li> <li>水資源及能源管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社區座談會</li> <li>公益活動</li> <li>社區反饋渠道</li> </ul>

### 3. 誠信運營

我們始終秉持著合規運營、穩健發展的理念，將風險管理視為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石。我們致力於通過系統化的風險管理方法，識別、評估和應對企業運營風險，確保業務發展的穩定性。我們持續建設公司的商業道德文化，鼓勵員工以身作則，以道德、負責任的方式推動業務發展。

#### 3.1 風險管理





為了提高風險防範及應對能力，我們編製了《風險管理辦法》，全面規範風險管理流程中的各個環節，明確工作步驟，確保風險管控工作的有效開展。

我們建立了三級風險管理架構，確保風險管理工作自上而下高效執行。

- 董事會：作為風險管理的最高層級，負責制定整體的風險管控策略和目標。
- 審核委員會：作為中間關鍵層級，全面監管風險管理工作的開展，確保各項措施得到有效落實。
- 各部門：作為執行層級，具體執行風險管控措施，確保風險管理工作貫穿於日常運營中。

各層級之間緊密協作，積極溝通，形成高效的風險管理閉環，有效開展風險管理工作，為企業可持續發展保駕護航。

## 風險管理過程

 <p>識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基於同行對標、專家意見、高管行業經驗、一線業務部門反饋等信息分析，識別出公司在運營中面臨的潛在風險清單。</li></ul>
 <p>評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向內部管理層、一級部門負責人等高級管理層或業務專家發放風險評估問卷，對已識別出的風險從發生可能性與影響程度進行打分，最終生成風險清單與風險熱力圖。</li></ul>
 <p>應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梳理制定風險應對措施，確保相應責任部門應對落實。</li></ul>
 <p>報告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向審核委員會與董事會定期匯報風險的增減、應對情況，持續開展風險監控工作。</li></ul>

報告期內，我們邀請第三方專業機構協助完善公司風險管理體系，包括風險清單梳理、風險評價標準設立及風險評估調研等。我們已開展全面的風險識別工作，將風險分為戰略、市場、運營、財務、合規五大類，從上至下分為三級，為後續年度風險識別工作奠定基礎。基於內部評估的風險得分，我們繪製了晶泰科技風險地圖，直觀展示各類風險的優先級和分佈情況，幫助管理層合理分配資源，優先防範和應對重要風險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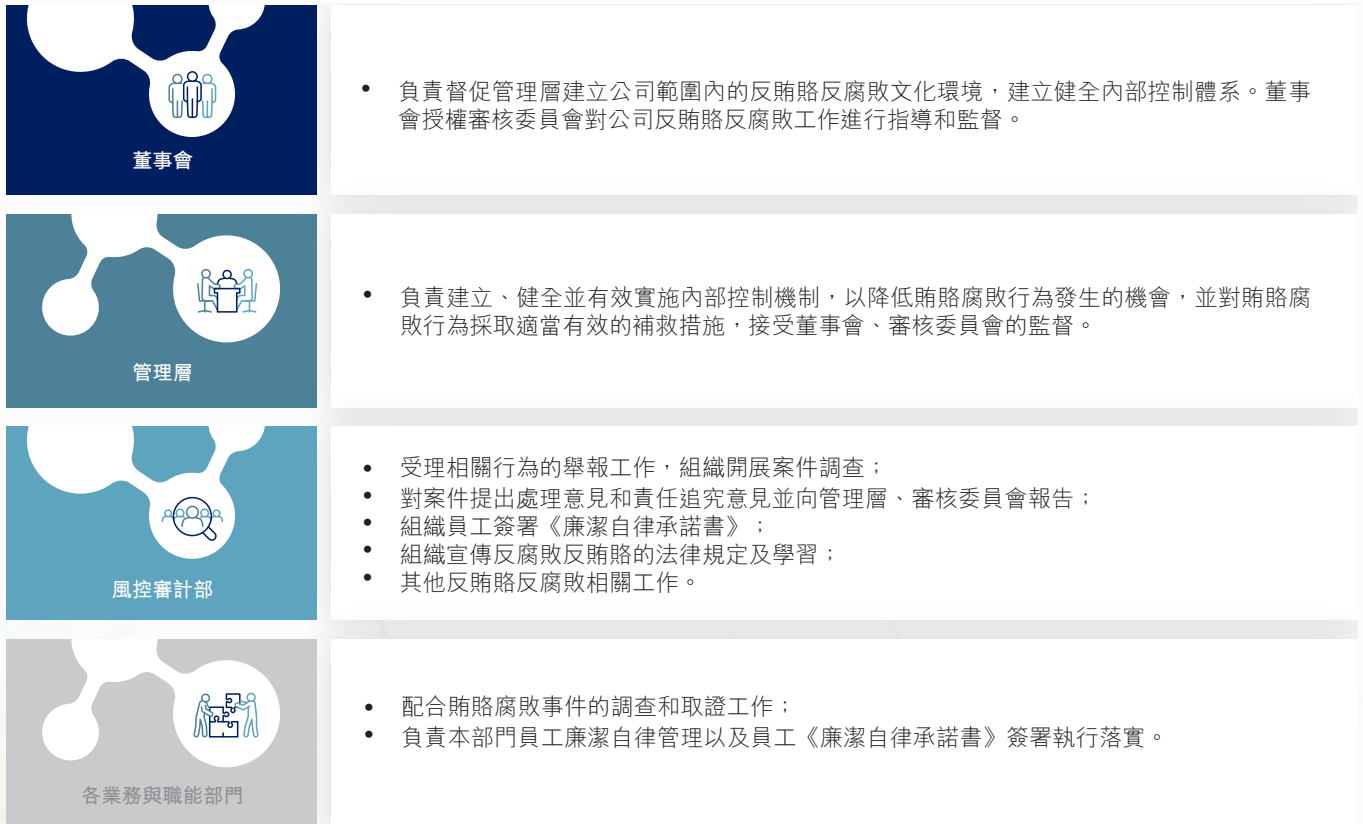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我們面向高管及一級部門負責人開展了風險管理培訓，參與率達100%。此外，我們也開展了面向全員的內部控制管理培訓，部門參與率達94%。通過系統化的培訓，公司不僅提升了管理層的風險管理能力，還強化了全員的風險防範意識，為構建全面的風險管理文化奠定了堅實基礎。

## 3.2 商業道德與反貪腐

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等各運營地相關法律法規，我們建立《反賄賂反腐敗管理制度》《反舞弊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確了對全體員工的商業道德及反貪腐要求。

我們建立由董事會領導的商業道德管理體系，明確了各層級的管理職責，確保公司合規運營與商業道德管理的有效運作。

### 晶泰科技商業道德及反貪腐管理架構



我們通過風險評估、廉潔文化宣貫等舉措開展商業道德管理工作，推動公司合規建設，防止損害公司及股東利益的行為發生。

報告期內，我們已開展商業道德及反貪腐風險評估工作，評估維度包括反賄賂反腐敗合規風險、投訴渠道管理風險等。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確保員工充分理解與貫徹晶泰科技商業道德理念與反貪腐要求，我們要求所有新入職員工簽署《廉潔自律承諾書》，並接受反腐敗反賄賂的入職培訓，確保從入職伊始即樹立廉潔從業意識。此外，我們定期開展全員商業道德培訓，並針對高風險崗位員工開展專項培訓。報告期內，我們面向採購部全體員工開展了反貪腐專項培訓，提升採購人員的風險防範及廉潔意識。

公司倡導誠信正直的企業文化，我們建立了舉報調查機制，設置了透明的違規舉報渠道，所有員工以及業務合作夥伴均可以通過實名或匿名方式舉報腐敗、賄賂等違反商業道德的行為。

### 晶泰科技舉報投訴渠道



我們對舉報人的所有信息進行嚴格保密，並對一切干擾、報復行為秉持「零容忍」的態度。所有案件將脫敏後進行調查。對於查證屬實的違規行為，公司將依據《員工違紀處罰管理制度》的規定對違規員工進行處分；對於情節嚴重的案件，將依法移交司法機關進行處理。

我們高度重視違規事件的預防與改進。違規事件發生後，我們會採取及時的補救措施，並召集相關部門負責人對案件進行檢討，及時優化公司制度與工作流程，積極預防類似案件再次發生。我們亦期望業務合作夥伴嚴格遵守商業道德要求，對於違規的供應商、承包商以及渠道商等合作夥伴，公司將依照《供應商陽光合作行為準則》採取相應懲罰措施，確保合作關係的廉潔與透明。

### 4. 賦能客戶

我們始終秉持「以市場為導向，以客戶為中心」的原則，以人工智能及機器人作為核心驅動力，深度賦能產業創新，積極促進跨領域技術融合與商業模式轉型，為各行業客戶帶來優質、可靠的解決方案。

#### 4.1 創新驅動

自創立以來，我們始終將創新理念深植於心，踐行於行。我們不斷增強自身研發能力，為客戶提供安全、高效、可靠的產品與解決方案，加速各行業合作夥伴駛向更精準化、智能化的未來；我們攜手行業同仁共同拓展創新力量，為行業帶來前沿技術成果及洞見，推動人工智能及自動化技術在新時代背景下的發展與應用。

##### 4.1.1 創新研發

我們擁有多項核心技術專利及優秀的研發團隊。2024年，我們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418.2百萬元。我們依託強大的人才團隊與科研能力，為客戶提供基於量子物理、人工智能和機器人驅動的創新解決方案。公司運用第一性原理計算、人工智能、高性能雲計算以及可擴展及標準化的機器人自動化，構建領先的創新技術平台，為全球製藥、生物科技、再生能源及先進材料行業提供研發解決方案、服務及產品，旨在提升研發效率，降低研發成本，助力客戶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脫穎而出。我們已提前達成聯交所對已商業化公司的收入門檻要求(250百萬港元)。因為我們深信，研發投入的價值唯有通過商業成功來實現，這不僅能夠推動行業的技術進步，更能為社會創造可持續發展的新動能。

##### 創新生態共建

晶泰科技依託在量子物理、人工智能及機器人技術領域的深厚積累，通過資本與技術的雙重賦能，與多個研發領域的傑出公司、知名高校建立了緊密的合作聯繫。我們正與它們攜手共同構建一個充滿活力、協同創新的生態體系，持續推動AI+前沿領域的創新與突破。截至報告期末，晶泰科技已孵化超過多家初創企業。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研發能力建設

我們高度重視研發創新能力的培養與提升，通過系統化的培訓、知識分享和行業交流，持續推動團隊專業素養和技術水平的進步。報告期內，我們在研發能力建設方面的具體實踐如下：

- **系統化培訓**

公司定期舉辦研發相關的培訓、學術會議及內外部研討會，以提升團隊的研發創新能力。具體舉措有：

成功舉辦14期「X-MAB大講堂」系列培訓活動，內容涵蓋抗體藥物領域的前沿技術進展、知識產權保護策略等。這些培訓有效提升了團隊的專業素養和業務能力，為公司在生物醫藥領域的技術創新奠定了堅實基礎。

每月舉辦Genius大講堂系列講座，主題聚焦於前沿和熱門的技術領域，同時也會融合部門內的經驗分享與技術探討，為員工提供持續學習與成長的機會。

組織6次研發創新分享培訓，聚焦人工智能及生物醫藥前沿技術，推動跨領域知識融合。累計推送超過100場外部行業／學術會議直播信息，鼓勵員工緊跟行業動態，學習前沿技術，把握市場信息，確保團隊始終處於行業發展的前沿。

- **常態化交流**

定期組織多元化主題分享會，涵蓋自動化及機器人領域的前沿技術動態、實戰經驗分享以及工具效率提升等內容，促進技術交流與經驗傳承，共同探索研發效率提升的創新路徑。

在藥物發現業務板塊，公司定期組織專項研討會，匯聚研發骨幹與管理者共同探討團隊研發方向與行業前沿趨勢的契合點。這一機制不僅促進了內部知識共享，還為公司的戰略決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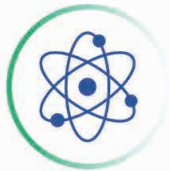
未來化學研發團隊建立研發周會制度，通過周會促進研發團隊深入交流研發進展與思路。這一制度有效提升了團隊協作效率並推動研發項目的順利開展。

## 創新研發成果

創新是公司實現可持續發展的核心動力。我們堅持自主創新，推動技術與業務的深度融合。通過聚焦前沿科技與產業需求，我們在各業務板塊均取得了多項重大研究成果，這不僅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競爭力，也為不同產業帶來了更加智能與高效的「新質生產力」。以下是我們創新研發成果部分案例展示。

### 小分子藥物發現板塊 — XMolGen™&XFEP® AI小分子藥物發現智能計算平台

晶泰科技自主研發的XMolGen™ AI分子生成平台聚焦於藥物分子設計，突破傳統分子設計效率低、多樣性受限以及對化學知識依賴性強的弊端。該平台為客戶提供高效、低成本且化學空間廣闊的分子設計新途徑，其內置豐富的AI分子生成模型，直擊傳統藥物親和力評估精確度不足、價格昂貴、技術門檻高、效率低等痛點，結合並行計算和雲計算調度系統，顯著提高計算效率，為計算準確度提供堅實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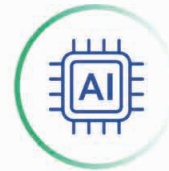
#### 支持多場景應用

XMolGen支持基於配體的R基替換、骨架替換和基於受體結合口袋的分子生成方法。



#### 內部真實項目廣泛驗證

晶泰科技團隊在其內部真實藥物研發項目中，基於XMolGen平台探索廣闊的化學空間，分子結構新穎性/合理性高、可合成性高。



#### 成熟AI模型

XMolGen集成了多種算法，如逆合成、片段拼接、等排體替換和AI系列算法。



#### 拓展藥化專家思路

XMolGen賦能藥物化學家探索未知化學空間並支持從頭生成全新的分子(De Nov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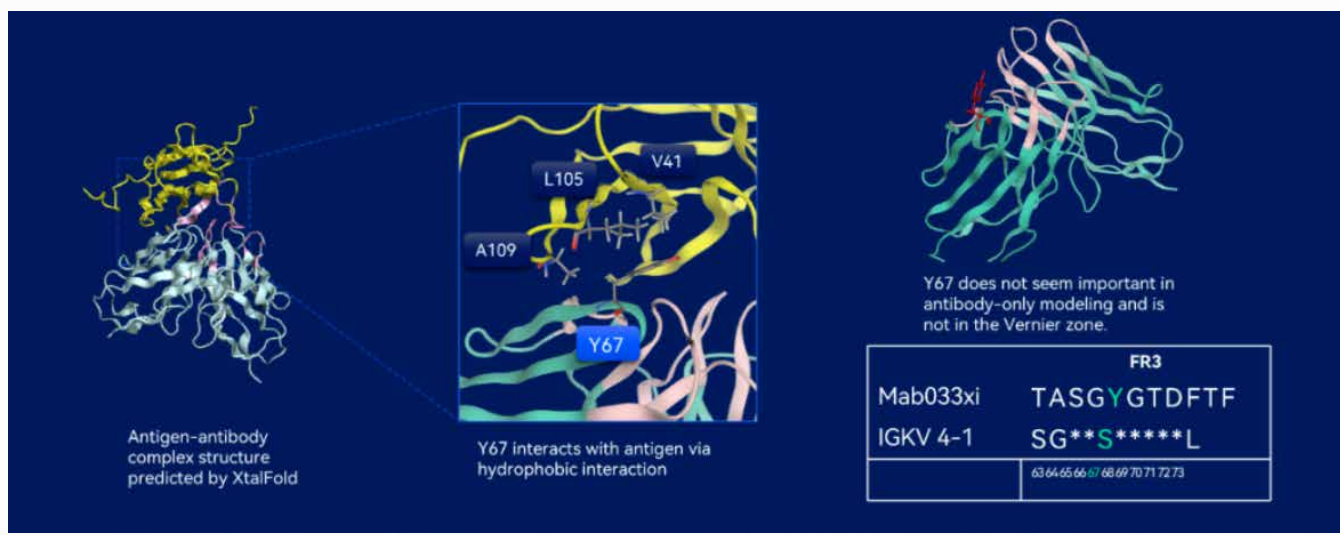
#### 界面友好

XMolGen界面佈局簡潔明瞭，操作流程直觀易懂，極大地降低了用戶的學習曲線。

## 大分子藥物發現板塊 — XtalFold® 抗體-抗原複合物結構預測平台

2024年，晶泰科技推出XtalFold® 抗體-抗原複合物結構預測平台，該平台創新性運用了深度學習和機器學習算法，對比傳統技術，能夠以高成功率、高精度完成抗體-抗原複合物結構的預測。自推出以來，XtalFold® 已經授權給多家全球性藥企，並在多種不同的研發項目中發揮了關鍵作用，包括抗原設計、表位識別、親和力成熟、pH敏感性改造和雙抗設計等。

### XtalFold® 預測抗原-抗體複合物結構，並識別關鍵作用位點



## 自動化化學合成服務板塊 — 「未來化學」研發項目

2024年，晶泰科技「未來化學」研發項目在化學大數據領域取得了顯著進展。我們利用自動化平台每月積累超過20萬條高質量反應過程數據，涵蓋了7種藥化常用反應類型和40餘種反應條件，數據內容全面且結構完整，質量遠超開源數據。基於這些數據，我們訓練了AI化學反應模型，獲得了更高的準確度和置信度。

同時，我們自建了多種AI預測模型，包括反應性／實驗條件預測模型、UV譜圖預測方法以及基於LCMS譜圖的產率預測模型等，準確率均超過80%，甚至在某些方面超越了合成人員的識別能力。通過「未來化學」研發項目，晶泰科技致力於變革化學研發的傳統方式，打造行業新範式。

快速高效的實驗結果數據收集，助力AI模型的構建和持續優化

200+  
工站

30,000+  
反應產率數據／月

200,000+  
工藝數據／月



### 固態研發板塊 — 新一代藥物結晶研發平台Xtalgazer®

2024年，晶泰科技推出的新一代藥物結晶研發平台Xtalgazer®，該平台利用晶泰科技自主研發的晶型預測技術、結晶策略推薦技術和自動化實驗技術，通過物理模型結合AI算法，以積累的數十萬量級的結晶數據為基礎，可對化合物分子的理化性質、晶體結構、穩定性關係進行精準預測，結合行業專家的豐富經驗，通過「實驗+計算」研發模式提供優質的固體形態研發服務。我們旨在突破固態研發領域長期依賴人工經驗試錯的限制，將傳統研發模式中的「經驗設計」轉變為更為科學和精準的「理性設計」，提升固態研究的效率及質量，推動整個行業向新的高度邁進。



### 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板塊 — AI+機器人實驗室智能化自動化解決方案

晶泰科技自動化、智能化實驗室採用人機結合模式，通過智能調度系統遠程操控自動化工站和AGV小車，實現實驗過程的高度自動化和智能化，提升實驗與物料傳送效率。

截至目前，晶泰科技的實驗室智能化自動化解決方案廣泛應用於石油化工、新能源、新材料、生物醫藥等行業的客戶，通過智慧實驗室一站式建設服務、機器人工作站等自動化產品與服務，為客戶構建了藥物研發、催化劑研究、無機材料研究及電解液配方研究等智慧實驗室，推動AI在石油化工、新能源新材料領域研發智能化的應用與範式升級，為行業發展注入不竭動力。



### 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板塊 — 晶泰科技構建中藥新藥智能自動化融合創新平台

晶泰科技構建了中藥新藥智能自動化融合創新平台，是國內首套全自動中藥中有效活性成分的分離和分析平台。該平台將中醫藥與新一代人工智能、自動化與機器人等技術深度融合，實現了中藥成分獲取、結構表徵鑒定、生物活性測定等全實驗流程的一站式解決方案。通過數字化管理和人工智能算法，構建了中藥活性成分的全景式數據，為復方中藥創製和單體新藥發現提供了智慧研發平台，助力中藥開發注入新生產力，推動中醫藥產業高質量發展。

#### 中藥新藥智能自動化融合創新平台



#### 外部合作創新

我們積極攜手外部創新力量，與全球頂尖團隊展開深度合作，共同探索開發前沿技術。借助這些優秀合作夥伴的專業知識與技術優勢，我們得以充分釋放公司的科研潛能，實現優勢互補，為生物醫藥及新材料行業的持續創新貢獻力量。



### 晶泰科技與默克合作拓展藥物晶習調控新思路

2023年4月，晶泰科技與德國默克公司合作探究聚合物添加劑對鹽酸二甲雙胍晶習的影響，結合默克的實驗能力與晶泰科技的晶體預測技術，開發出全面的晶習工程篩選方法。通過分子動力學模擬和校正吸附能模型，成功預測不同結晶環境中鹽酸二甲雙胍的晶習，與實驗結果高度匹配。此次合作將實驗與計算相結合，為藥物製劑研究及原料藥生產工藝開發提供新思路，助力降本增效，加速結晶工藝開發。該成果已發表於一區高水平期刊《Small Methods》上。

### PatSight藥物專利數據挖掘平台

2024年7月，晶泰科技攜手粵港澳大灣區數字經濟研究院，共同發佈PatSight藥物專利數據挖掘平台。該平台致力於革新藥物研發領域中專利數據的獲取方式，實現僅需上傳PDF文件即可獲得數據。打破傳統人工獲取數據的低效方式，AI加持下的PatSight可實現對專利中結構和活性參數的快速且精準抓取，其並行的工作模式可以同時處理數十篇專利，且90%專利能在一小時內提取完成。憑藉晶泰科技的自研大模型，數據準確率高達95%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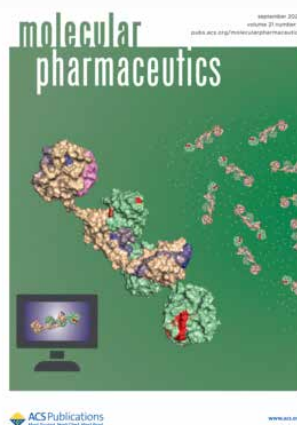


### 晶泰科技與諾華共同探索模板結晶法創新應用

晶泰科技固態研發團隊與諾華科學家團隊展開深度合作，共同探索模板結晶法的創新應用，以攻克藥物結晶過程難以調控的難題。雙方通過計算模擬與機器學習技術的巧妙結合，為預測和優化結晶過程提供了新路徑。

此方法不僅能高效篩選出適配特定藥物分子的模板，顯著縮短藥物開發週期並降低成本，還深化了對聚合物模板調控結晶機制的理解，實現了藥物結晶過程的更科學、更精準控制。相關研究成果已於2024年8月發表在《Molecule Pharmaceutics》期刊，標誌著藥物固態研發領域的重要進展。

#### 《Molecule Pharmaceutics》期刊



### 晶泰科技AI預測算法加速輝瑞新冠藥物晶型確認

在輝瑞小分子藥物研發項目中，晶泰科技深度參與並運用AI預測算法結合實驗驗證，僅用六周即確認了新冠藥物PAXLOVID有效成分奈瑪特韋的優勢晶型，顯著縮短了傳統需數月以上的研發週期。此「智能計算預測+實驗驗證」的高效模式不僅加速了藥物的開發進程，使其盡早進入臨床，還提升了研發質量，提高了成功率。該重要成果已於2024年9月發表在《Molecule Pharmaceutics》期刊上。

#### 《Molecule Pharmaceutics》期刊



### 晶泰科技與靈犀雲共建神經性藥物研發新平台

2024年12月，晶泰科技與靈犀雲合作共建神經性藥物研發新平台，結合AI算法與腦電BioMarker識別模型，構建基於細胞平台和數字大腦模型的藥物篩選平台。該平台旨在解決神經類疾病藥物篩選難度大、臨床試驗成功率低等問題，為藥物研發提供精準患者篩選方案。雙方的深度合作將共同推動神經性藥物研發領域的創新與突破。

### 晶泰科技參與物質結構預測大賽

2024年12月，由劍橋晶體數據中心舉辦的CSP Blind Test(全球知名物質結構預測大賽，1999年創辦，已舉辦七屆)公佈結果，晶泰科技從全球28支隊伍中脫穎而出，成為表現最出色的兩個團隊之一。比賽中，晶泰科技準確預測了主辦方發佈的七種分子(包括三種類藥有機小分子)的穩定晶體結構，並評估了各結構的相對穩定性，證明了現有技術可有效評估多晶體結構現象，降低類似利托那韋事件的風險。晶泰科技在CSP(晶體結構預測)延伸場景中也展現了強大實力，其晶體結構預測技術已位居世界前列。

### 晶泰科技AI多肽研發平台與新加坡知名科研機構建立新藥研發合作

2024年12月，晶泰科技與新加坡國立癌症中心(NCCS)及杜克－新加坡國立大學醫學院(Duke-NUS)開展AI新藥發現合作，針對NCCS選定的腎透明細胞癌全新靶點，運用晶泰科技AI和自動化實驗驅動的多肽研發設計平台，發現並設計臨床候選藥物。晶泰科技將發揮在大分子藥物研發中的經驗，結合AI生成算法與高通量實驗篩選方法，快速實現多肽藥物的智能設計與高效篩選，優化出具有優勢的多肽藥物候選，為ccRCC領域帶來更豐富的用藥選擇。此次合作整合三方優勢資源，有望加快為患者提供更優治療方案，推動藥物研發進程。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4.1.2 知識產權保護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等國內外各運營地相關法律法規，編製《知識產權管理制度》《知識產權獎勵辦法》等公司制度規範，全面指引公司知識產權保護工作的有效開展。得益於公司完善的知識產權管理體系，我們順利通過了GB/T 29490企業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認證。

### 企業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我們深刻意識到知識產權的管理與保護對於公司創新研發的重要性，積極開展上下游知識產權風險監控工作。我們通過利用專利數據庫、商標數據庫等工具，定期監控潛在的第三方侵犯晶泰科技知識產權信息的情況，同時識別公司可能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風險。一旦發現潛在風險，知識產權團隊與研發、品牌等專業團隊緊密協作，制定應對策略，規避侵犯外部知識產權的事件發生，為公司業務順利開展和戰略目標的實現保駕護航。截至報告期末，我們新增被授權專利67項，累計擁有商標281項、版權71項、專利225項。

我們將知識產權培訓納入常態化工作，定期開展形式多樣的培訓活動，包括培訓課程、有獎問答、知識產權周等，持續強化員工的知識產權保護意識與專業能力。通過這些活動，營造了全員重視知識產權的良好氛圍，使知識產權保護理念深入人心。



## 世界知識產權組織(WIPO)代表團訪問晶泰科技

2024年3月，世界知識產權組織(WIPO)代表團來到晶泰科技，產權組織總幹事鄧鴻森與我們深入溝通了公司知識產權戰略，鄧鴻森幹事高度評價了我們在知識產權保護方面的努力，並強調了全方位知識產權對晶泰發展的重要性。此次訪問不僅加深了我們對國際知識產權保護趨勢的理解，也為我們未來的知識產權戰略提供了寶貴的指導。

產權組織總幹事鄧鴻森與晶泰科技首席財務官譚文康



## 4.2 質量保障

我們將質量視為企業發展的生命線，嚴格遵循國際一流的質量標準，不斷完善質量管理體系，積極開展質量文化建設，為全球合作夥伴提供強有力的支持。

### 4.2.1 質量管理體系建設

我們嚴格遵守電氣設備安全國家標準GB 4793<sup>1</sup>以及ISO 9001質量安全管理體系要求，有序開展質量管理體系建設工作。我們的藥物發現解決方案、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涉及的相關業務板塊建立了完善的質量管理制度體系，以《質量手冊》為綱領，分列詳盡的質量管理程序文件及作業指導書，為業務開展質量控制工作提供明確標準和指導。

<sup>1</sup> GB 4793《測量、控制和實驗室用電氣設備的安全要求》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已建立完善的質量管理架構，明確各級質量管理職責，確保質量管理工作的有序開展。我們在相關業務部門設置了合格內審員，監督業務部門維持高水準的產品和服務交付質量。



報告期內，公司藥物固體形態研發服務與自動化設備研發與組裝業務線開展了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的外部評審，並順利獲得認證。

## 晶泰科技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 4.2.2 質量管理舉措

我們嚴格遵循質量管理標準，定期開展內外部質量審核，旨在確保公司業務全面遵循國際法規及行業規範，持續推動公司質量管理體系的健全與完善。在報告期內，我們已順利完成公司質量管理體系的內部審核、管理評審，以及外部體系認證審核工作。作為質量管理中的關鍵環節，我們高度重視供應商質量管理情況。報告期內，我們累計走訪供應商26次，對其質量管理進行評估。針對風險供應商，我們將增加質量檢驗頻率，並對其整改情況進行監督，避免後續出現不符合要求的情況。通過這些措施，我們有效降低了供應鏈風險，保障了產品和服務的質量穩定性。

通過內外部質量審核的深入實施，我們系統排查了質量管理中存在的問題，積極探索體系運行的改進空間，並就質量管理體系的管理方針與目標進行了深入討論。針對質量審核中發現的問題，我們迅速響應，立即啟動整改措施，同時組織內部檢討會議，追溯問題根源，積極優化相關管理制度與流程，確保同類問題不再發生。

### 4.2.3 質量文化建設

我們持續推進公司內部的質量文化建設，定期開展各類質量培訓項目。報告期內，我們開展了3次質量相關培訓，內容涵蓋質量管理內審員的專業培訓以及質量管理技能的全面提升課程。培訓覆蓋業務部門質量相關崗位員工，有效增強員工的質量管理能力和專業素養。

### 4.3 客戶服務

我們建立了完善的客戶管理制度，精準對接客戶的定製化需求，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優質的服務體驗，助力客戶加速研發進程並實現高效實驗。在客戶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方面，我們建立了嚴格的管控體系保障客戶信息的安全性與保密性。我們嚴格遵循法律法規，確保營銷活動合規開展，從而維護客戶的信任和公司的聲譽。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4.3.1 優質服務

我們始終將客戶體驗置於首位。我們編製了《商務管理制度》，構建了一套流程清晰明確的客戶服務保障體系，確保對接人能夠迅速、高效地響應客戶需求，全方位保障服務過程中的客戶體驗。

### 客戶滿意度調查

我們建立了客戶滿意度管理機制，通過定期開展客戶滿意度調查，全面收集客戶反饋，尋找服務流程的可優化事項。針對履約完畢的項目，以及未履約完畢但已服務6個月及以上的項目，我們發放了滿意度調查問卷，並積極跟進客戶回復情況。此外，我們通過業務部門溝通、公開渠道廣泛收集客戶的意見和建議，統計分析全渠道的客戶滿意度數據。客戶的意見或建議將匯總反饋至相應服務團隊以及業務部門，以便其按需制定相應行動方案。報告期內，我們未收到來自客戶的重大投訴，年度客戶滿意度為95%。這一成果充分體現了我們對客戶需求的高度重視和服務質量的持續提升。未來，我們將繼續完善客戶滿意度管理機制，進一步優化服務流程，為客戶提供更加優質、高效的服務體驗，鞏固客戶信任，推動公司與客戶的共同成長。

### 客戶滿意度收集渠道

滿意度調查問卷



商務拓展／市場營銷的運營和推廣／客戶間相互介紹／內外部推薦



公司各公開客戶投訴渠道



業務部內部的評分體系



### 4.3.2 負責任營銷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等國內外運營地相關法律法規，為確保所有對外宣傳營銷材料的合法合規性，我們設置了嚴格的審核流程，宣發材料均須經過公司公共事務、法務團隊的專業審核，全面杜絕虛假宣傳、營銷侵權等違法違規行為。報告期內，我們未發生任何因營銷活動引發的訴訟事件，充分體現了我們在營銷合規管理方面的成效。

我們打造了晶泰科技品牌營銷智庫，通過建立資源素材庫，明確品牌視覺元素的使用規範，不僅提升品牌宣傳的規範性和一致性，還有效降低宣傳過程中的侵權風險，確保品牌宣傳的合法合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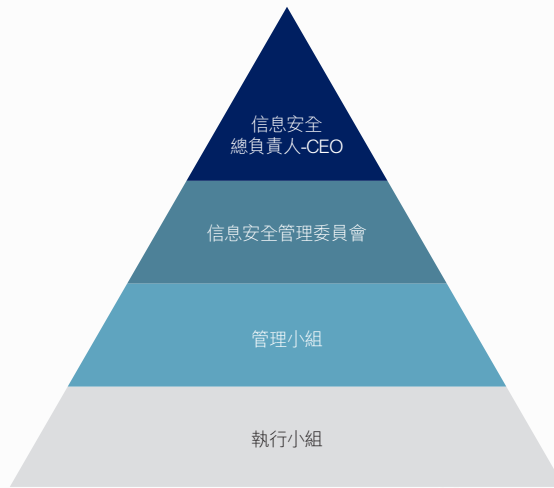
同時，我們積極加強對營銷團隊的專業培訓，定期組織負責任營銷培訓活動，以此全方位提升員工在負責任營銷方面的意識與能力。對於每一位新加入晶泰科技的員工，我們都要求其必須完成負責任營銷相關培訓課程，確保他們能夠充分了解並嚴格遵守公司的營銷規定，將負責任營銷的理念貫穿於日常工作中。通過以上措施，我們從源頭上降低了違規風險，保障了營銷活動的合規開展，共同維護了公司的良好形象與聲譽。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4.3.3 信息安全及隱私保護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等各運營地信息安全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了《信息資產管理辦法》《終端安全管理制度》《數據備份及恢復管理制度》等系列信息安全管理制度。我們搭建了完善的信息安全管理體系，成立信息安全管理委員會，由CEO作為管理體系的最高負責人，全面監督集團信息安全工作。報告期內，我們順利通過ISO 27001信息安全管理體系的審計並獲得認證。

晶泰科技信息安全管理架構



晶泰科技ISO 27001信息安全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我們高度重視網絡安全，積極採取措施提升應急響應能力和IT系統韌性。2024年2月，我們策劃並執行了一次網絡中斷應急演練，覆蓋公司各運營地的數據中心和網絡節點。演練模擬真實環境下的網絡故障場景，旨在提升員工的應急響應能力和跨部門協作效率。通過此次演練，公司識別並修正了一項潛在的網絡架構弱點，顯著增強了網絡系統的整體韌性，平均故障發現到初步恢復時間控制在15分鐘內，為業務連續性提供有效保障。

此外，為保障業務系統的數據安全，我們對ERP系統進行了數據備份恢復演練。演練包括在測試環境中進行數據恢復，並對恢復後的數據進行嚴格測試和校驗，確保數據的可用性和真實性。這些舉措進一步強化了公司的數據安全管理體系，為公司業務的穩定運營提供了堅實保障。

## 晶泰科技信息安全管理提升舉措

<b>升級終端殺毒能力，提升惡意軟件檢測率</b>	<b>防火牆告警功能部署，提高高風險時間處理效率</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升級終端殺毒軟件；安裝安全性更高的深信服EDR和微軟的MDE工具，並進一步優化安全策略，惡意軟件響應時間縮短至平均1小時內。</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各辦公場地防火牆成功部署高風險告警信息功能，高風險事件發生後系統將通過郵件向各地管理員發送告警，大幅提高高風險事件處理效率，平均響應時間提升100%。</li></ul>
<b>等保三級認證</b>	<b>主機防護能力建設，提升安全性，保障業務連續性</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通過測評機構對雲上的ID4Inno系統進行等保三級年度審核，再次順利通過等保三級的認證。</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開展主機防護工具測試並選型適用公司的主機防護產品，防護覆蓋雲上和雲下所有關鍵的服務器／容器，提前發現風險並及時修復，防範服務器被攻陷、植入木馬、造成安全事件的風險，提升服務器的安全性，保障業務的連續性。</li></ul>

為了增強全體員工的信息安全意識，提升公司對信息安全事件的防範和應對能力，我們積極開展了一系列信息安全宣傳與教育活動，包括新員工信息安全培訓、每月向全員推送信息安全宣貫文章與案例、釣魚郵件演練與培訓等。通過普及信息安全知識，提高員工識別和處理信息安全威脅的能力，保障公司資產和客戶數據的安全。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5. 產業生態建設

我們堅信企業的可持續發展離不開行業內各方的合作與共贏。我們不僅專注於自身業務的提升，更積極推動與供應商、客戶及行業夥伴的共同發展，攜手構建負責任、創新和綠色的產業生態鏈，實現共贏。

### 5.1 責任採購

我們致力於構建透明、高效和具有社會責任感的供應鏈管理體系，確保在採購流程中遵循ESG原則。我們不斷優化供應商管理流程，加強供應商溝通，倡導良好的道德要求和商業規範，以負責任的方式開展採購活動。

#### 5.1.1 供應商全流程管理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供應商管理制度體系，對包括供應商分類、供應商准入、供應商退出、供應商績效評估、供應商風險管理等環節提出規範化要求。我們嚴格落實公司《採購管理制度》《尋源招標制度》《供應商管理辦法》《工程採購管理辦法》等核心管理政策，全面覆蓋採購流程的各個環節，規範供應商全生命週期管理。

#### 供應商准入

在供應商准入過程中，我們從多個維度對供應商進行綜合評估，包括品質、交付能力、服務水平及企業ESG表現等，確保供應商滿足公司對其質量、效率和可持續發展的嚴格標準。此外，我們通過現場考察和資質審核等方式對潛在供應商進行審核，從源頭上確保供應鏈的可持續性與合規性。

#### 供應商風險管理

我們對供應商運營風險進行全面管理，以確保供應鏈的穩定和持續性。我們嚴格依據《供應商管理辦法》對供應商開展風險評估，及時識別潛在風險，並制定相應的風險應對預案。

供應鏈風險管控措施

<p>多元供應商管理</p>	<p>供應商風險評估與 預警機制</p>	<p>供應商合同和 協議保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我們採用雙源或多源供應商策略。</li> <li>• 對於技術性或市場壟斷型的供應商，採取適當的分散供應來源策略，以降低風險。</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針對高風險供應商，我們實施更嚴格的監控措施，並建立風險預警機制確保在供應鏈發生變化時及時採取行動。</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與高風險供應商簽訂具有嚴格條款的合同，確保在出現問題時能夠及時進行補救。</li> </ul>
<p>不定期審查和 現場稽核</p>		<p>備用供應商與 訂單調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於高風險供應商，我們定期進行現場稽核和綜合評估，跟蹤供應商的生產、運營狀況，並及時調整供應鏈策略。</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於有重大風險的供應商，我們會主動尋求備用供應商，及時調整訂單比例和供應計劃，確保生產不受影響。</li> </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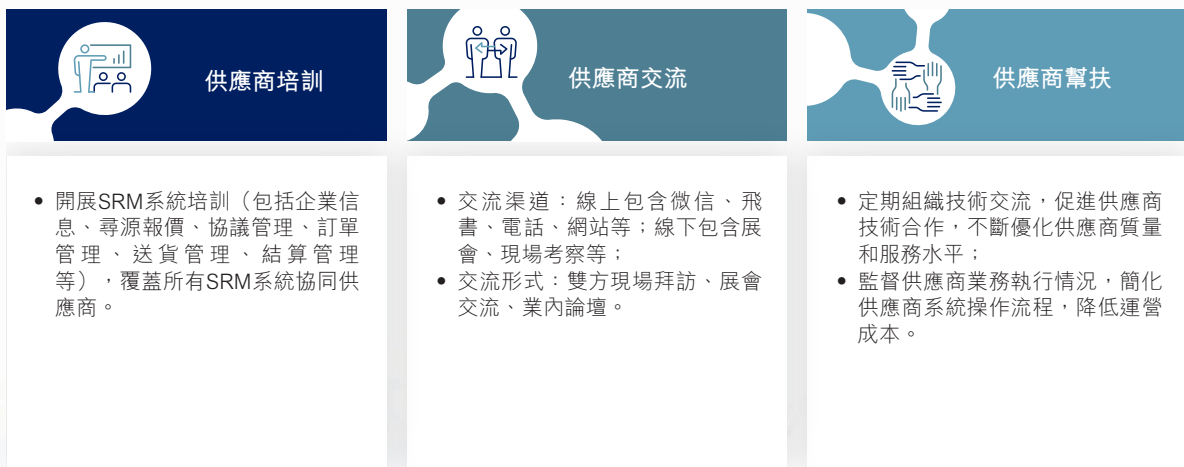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供應商績效評估

我們建立了嚴格的供應商績效管理體系，確保供應商在產品質量、服務能力、交貨時間等方面持續滿足公司要求。我們依據QCSTAPE標準(質量、成本、交付、服務、技術、資產、流程與ESG)對供應商進行年度評估，在各領域量化打分，並根據結果將供應商劃分為優秀、合格、待改進和不合格供應商。我們對表現優秀的供應商予以表彰和激勵，對表現不佳的供應商提出改進計劃，並對其進行跟進和重新評估。

## 供應商溝通

為確保供應鏈的穩定性和高效性，我們建立了多層次的供應商溝通機制，涵蓋正式與非正式渠道。我們定期實施供應商審計，系統性地識別供應商在質量、交貨和合規方面的潛在問題，並及時與供應商溝通，共同制定改進方案。此外，我們通過技術研討會、系統培訓等形式，賦能供應商提升技術創新能力和管理水平。



### 5.1.2 可持續供應鏈

我們始終堅持可持續發展的理念，致力於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穩定且負責任的合作關係。為推動可持續供應鏈建設，降低環境與社會風險，我們要求所有關鍵供應商簽署《供應商陽光合作行為準則》，制定並執行供應商管理規範與計劃。結合綠色供應鏈管理和精益管理的標準，我們明確要求供應商在環保、社會責任和企業管治等方面達到高標準，確保整個供應鏈的綠色轉型與可持續發展。

在供應商准入方面，我們會重點考察供應商在環境與社會責任表現。環保方面，要求供應商具備ISO 14001等認證；社會責任方面，評估其市場聲譽、勞工權益保障以及人員穩定性等指標。同時，我們持續強化供應鏈管理的透明度與廉潔性，採購部全員簽署《廉潔自律承諾書》，杜絕腐敗行為，並定期開展反貪腐培訓，提升員工的合規意識與執行力。

## 5.2 行業合作

我們秉持開放合作的理念，積極與各方合作夥伴開展技術合作，推動產業生態的共同發展。我們致力於成為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創新的賦能者以及行業的貢獻者，通過參與技術研發、舉辦公眾論壇、參與行業活動及海外合作等方式，推動行業進步並共同打造可持續發展的未來。



## 行業交流活動

我們積極舉辦、參與行業論壇及科技展會，與產業夥伴、科研院校及領域專家交流互動，共同探索前沿技術在具體產業的創新應用。通過創新推動傳統產業升級，以遠見佈局未來產業，深入挖掘人工智能在新領域、新市場的新機遇。以下是我們舉辦或參與的部分具有代表性的行業交流活動案例展示：

### 第十三屆央視財經香港論壇-探討科技創新賦能經濟高質量發展

2023年底，第十三屆央視財經香港論壇以「科技創新：激活經濟發展新動能」為主題在香港舉行。香港特首李家超、全國政協委員李大宏、中央廣播電視總台彭健明等出席並致辭。晶泰科技聯合創始人兼董事長溫書豪博士參與研討，強調人工智能與自動化是科技革命的核心驅動力。溫博士表示，晶泰科技將持續加大研發投入，深化與香港高校和企業的產學研合作，推動技術商業化應用。依託香港國際化優勢，助力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向全球展示中國科技實力。AI賦能千行百業是大勢所趨，晶泰科技將致力於技術創新與產業應用，為經濟高質量發展注入新動能。

#### 晶泰科技董事長溫書豪參加論壇並致辭現場圖



### 晶泰科技在波士頓Discovery US大會發表演講

2024年6月，晶泰科技受邀參加在波士頓舉行的Discovery US大會，並在會上發表了題為「The Reality of AI Drug Discovery: Revolution or Pandora's Box」的演講，深入探討了人工智能在藥物發現中的實際應用，分析了其帶來的革命性機遇與潛在挑戰。

#### Discovery US大會現場圖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CPHI & PMEC深圳製藥高質量發展大會

2024年9月9日至11日，晶泰科技亮相第二十六屆中國國際高新技術成果交易會(CPHI深圳展)。此次展會匯聚了生物製藥、原料藥及設備、製劑技術等領域的創新資源，晶泰科技聯合創始人兼首席執行官馬健博士於9月9日發表了題為「自動化智能化賦能原料藥開發」的演講，分享了我們在自動化和智能化技術在原料藥開發領域的最新應用與進展。

深圳製藥高質量發展大會現場圖



## 晶泰科技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首席創新官賴力鵬博士受邀參加第三屆BIONNOVA北京創新論壇

2024年9月26日，晶泰科技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首席創新官賴力鵬博士受邀參加第三屆BIONNOVA北京創新論壇，發表了「人工智能驅動的藥物研發創新」主題演講。在演講中，賴博士深入探討了人工智能在藥物研發領域的前沿應用，分享了晶泰科技在智能計算、自動化實驗與專家經驗相結合的「三位一體」研發模式下取得的成果。他強調，將AI技術融入藥物研發流程，不僅能顯著提高研發效率，縮短新藥開發週期，還能推動醫藥行業的可持續創新，展示了晶泰科技在推動醫藥行業可持續發展方面的積極實踐。

第三屆BIONNOVA北京創新論壇現場交流圖



## 晶泰科技在倫敦Formulation & Development Europe大會發表演講

2024年10月3日，晶泰科技受邀參加在倫敦舉辦的Formulation & Development Europe大會，並在會上發表了題為「Transforming Solid Form Selection From Art To A Predictable Science」的演講，分享了其在固態藥物研發領域的最新進展，展示了如何將固態形式選擇從傳統的經驗性方法轉變為可預測的科學過程。

### Formulation & Development Europe大會現場分享



## 晶泰科技與MIT攜手：引領AI for Science，共建MIT AI未來實驗室

麻省理工學院(MIT)化學系系主任Troy Van Voorhis教授及商業化合作總監Corrie Lefebvre於2024年10月訪問晶泰科技深圳總部，與公司高層及科研團隊就AI+機器人平台如何推動科學智能(AI For Science)及構建化學與材料科學新範式進行深入交流。晶泰科技聯合創始人兼董事長溫書豪博士介紹了公司在AI自動化化學實驗室領域的突破，尤其在新材料研發中的應用。Van Voorhis教授高度評價了晶泰科技在鈣鈦礦等新材料研發中的創新成果，並表示願意深化合作，推動AI與自動化的深度融合。

### MIT與晶泰科技共建實驗室簽約儀式現場圖





## 晶泰科技首席科學家張佩宇博士受邀參加2024年世界生物醫藥與人工智能大會

2024年10月26日，晶泰科技首席科學家張佩宇博士受邀參加世界生物醫藥與人工智能大會，並在會上發表了主題演講。張博士深入探討了人工智能在新藥研發中的應用，分享了晶泰科技在藥物發現、晶型研究等領域的創新實踐。該演講強調了人工智能和高精度物理模型的結合能夠有效縮短新藥研發週期，降低成本，提高成功率。張博士的此次演講引起了與會者的廣泛關注，彰顯了晶泰科技在生物醫藥與人工智能領域的技術實力和行業影響力。

### 世界生物醫藥與人工智能大會現場圖



## 第二十六屆中國國際高新技術成果交易會

2024年11月14日至16日，晶泰科技參與了在深圳國際會展中心(寶安)舉辦的第二十六屆中國國際高新技術成果交易會(高交會)。本屆高交會以「專題專展專業化」為策展理念，重點展示人工智能、綠色能源、生命科學等前沿領域的新產品和技術，匯聚了國內外科技創新成果。作為展示我國高新技術實力的重要平台，高交會為晶泰科技提供了一個展示其創新技術和行業領導力的機會，進一步鞏固了我們在生命科學和綠色能源領域的技術優勢。

### 國際高新技術成果交易會現場圖



## AI新藥研發聯盟擴容會議

作為全國首個AI新藥聯盟 — 張江AI新藥研發聯盟聯席主席單位，晶泰科技與主席單位張江集團攜手，組織舉辦多場不同類型的活動，吸引更多新成員加入，以新工具、新領域、新模式推動前沿技術在人工智能、生物醫藥等戰略性新興產業的應用和深化，為培育壯大新質生產力、助力生物醫藥高質量發展貢獻力量。

2024年12月24日，晶泰科技積極參與全國首個AI新藥研發聯盟擴容會議。會議中，聯盟主席袁濤指出，AI技術正推動醫藥產業向「智藥」轉型，聯盟在推動跨界融合、技術迭代和數據共享方面發揮著重要作用。晶泰科技作為行業先鋒參與其中，繼續推動AI與醫藥產業的深度融合，助力智能藥物研發的創新生態建設。

AI新藥研發聯盟擴容會議現場圖



## 6. 以人為本

作為一家高新技術企業，我們始終堅持以人為本的理念，深知人才是企業創新與發展的動力。我們將人才視為最寶貴的財富，通過打造一個合規、平等、多元、包容且安全的職場環境，為每一位員工提供廣闊的發展空間和豐富的成長機會，助力員工實現職業理想與個人價值。同時，我們不斷完善員工福祉，持續增強員工溝通，與員工攜手共創美好明天。

### 6.1 合規僱傭

我們以合規僱傭為底線，全力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在此基礎上，我們高度關注員工福祉，為員工提供全面且合理的薪酬福利體系，以期實現個人價值與公司發展的雙贏。

#### 6.1.1 員工僱傭

##### 員工權益保障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要求，並制定了《招聘管理制度》作為內部僱傭管理依據，依法依規開展招聘活動。

我們堅持平等僱傭原則，嚴禁任何形式的僱傭童工與強制勞動。通過《職場平等與尊重管理制度》規範員工行為，禁止在員工僱傭過程中發生任何基於性別、年齡、婚姻狀況、種族等因素的歧視與騷擾。同時，我們搭建了暢通的員工溝通渠道，制定了舉報、調查、處罰處理程序，員工可對職場中遭受的任何不正當對待進行檢舉。若舉報屬實，一經查處，公司將嚴肅處理，絕不姑息。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報告期末，晶泰科技全球員工總數<sup>2</sup>809人。下表為我們的員工僱傭情況明細：

指標 <sup>3</sup>	單位	2024年
<b>按僱傭類型劃分的員工僱傭情況</b>		
全職員工	人	753
兼職員工	人	56
<b>按性別劃分的員工僱傭情況</b>		
男性	人	432
女性	人	321
<b>按年齡劃分的員工僱傭情況</b>		
< 30	人	267
30-50	人	480
> 50	人	6
<b>按地區劃分的員工僱傭情況</b>		
中國大陸員工數量	人	714
港澳台員工數量	人	7
海外員工數量	人	32

### 多元、平等與包容

我們致力於營造一個多元、平等與包容的職場氛圍，制定《職場平等與尊重管理制度》向員工傳遞我們的多元化理念。在日常工作中，我們通過內部郵件、文化號宣傳平台、社群線上及線下文化活動等多種途徑持續向員工傳達多元平等的理念，確保每一位員工都能感受到公司的關懷與支持。

我們大力支持女性員工的發展，致力於讓每位優秀女性都能在職場上展現自己的才華，閃耀光芒。

<sup>2</sup> 員工總數：員工數據統計口徑與財務報告保持一致。

<sup>3</sup> 以下按性別、年齡和地區劃分的員工情況均基於全職員工統計。



我們在深圳、上海、北京職場均設立了母嬰室，以滿足哺乳期員工的需求。此外，在每年的國際婦女節期間，我們為全體女性員工提供半天的福利假期，並送上精心準備的福利禮盒。我們希望通過這些舉措，讓每一位女性員工都能感受到公司的關懷與尊重，同時也為推動性別平等貢獻一份力量。

## 晶泰科技母嬰室環境



## 女性領導力：見證她力量

在3月8日國際婦女節來臨之際，晶泰科技邀請了3位來自全球的女性員工，她們在各自領域中是卓越的領導者和榜樣，因熱愛和夢想而熠熠生輝。晶泰科技通過打造「她力量」精品欄目，分享她們對女性力量的感悟，實現超越時空的共鳴，進一步加強國際化文化的融入。

## 晶泰科技「她力量」宣傳海報



我們不僅注重性別平等，還積極倡導不同背景、不同文化、不同經驗的員工之間的相互尊重與合作。我們為訪問中國職場的波士頓員工以及訪問波士頓職場的中國員工提供工作生活指引和文化協助等方面的支持，以促進跨文化溝通。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員工招聘

我們秉持公平招聘原則，通過多元渠道持續吸納人才。依據《招聘管理制度》，公司明確了招聘流程中的各項原則，搭建透明的招聘流程，增強招聘的公正性和透明度。為保障候選人的面試體驗，我們推行了《面試官管理制度》，要求所有新晉面試官在通過考核認證後方可參與面試環節。與此同時，我們設立了面試官加油站，為所有面試官提供相關面試技巧培訓和分享交流平台，助力面試官能力的提升，從而確保其能選拔出最符合晶泰科技人才觀的優秀人才。


我們堅持使用一致的面試評估標準，確保所有候選人在相同評價體系下接受評估，避免主觀因素導致的不公平現象。此外，我們建立了候選人對面試環節的評價機制。通過面試moka系統，候選人可對面試過程中的任何不公平行為提出申訴，進一步保障候選人合法權益，維護招聘過程的公正性。

### 晶泰科技員工招聘渠道

1	海外招聘：上線海外招聘系統、建立全球人才庫
2	校園招聘：校企合作、宣講會、招聘會
3	員工內部推薦：設立獎勵機制、提供內推渠道
4	社交媒體招聘：在社交媒體發佈招聘信息
5	人才圖譜匹配：與外部高階人選建立良好合作關係

在拓寬招聘渠道的基礎上，我們通過一系列舉措持續提升招聘質量，在提升公司僱主品牌形象的同時，也為公司的可持續發展提供了堅實保障。

### 晶泰科技招聘亮點舉措

 面試官培訓	 實習崗位	 課題分享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我們聯合三地面試官開展《面試官管理制度》培訓，通過結合以往案例和情景化視頻演示的方式，向面試官傳遞面試管理規範，切實提升公司招聘質量。</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我們提供實習崗位，幫助在校生成了解真實的工作環境，參與實際項目，積累寶貴的工作經驗。</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為了進一步支持高校應屆生的職業發展，我們定期舉辦公司課題分享會，邀請公司高管和科學家進行演講或講座，分享行業動態和職業發展經驗，幫助在校生成明確就業方向。</li></ul>

#### 6.1.2 薪酬福利

我們持續優化薪酬管理體系，已制定《薪酬管理制度》《個人績效管理制度》《組織績效管理制度》等內部管理標準，確保公司在薪酬管理上的公平性、透明性與競爭力。此外，我們還實施了股票期權計劃，以保留關鍵人才，通過長期與短期激勵相結合的方式，充分調動員工的工作積極性與創造力。

我們為員工打造了全面的福利體系，用心耕耘員工幸福感。我們設有彈性工作制，彈性管理上下班時間，以便員工避開高峰通勤；若員工因特殊情況無法到達辦公室，在能滿足辦公條件並完成工作任務的前提下，可向公司申請居家辦公。我們制定了高於國家標準的休假待遇，除了法定假日外，還為員工提供額外的司齡年假，幫助員工實現工作與生活平衡，保障員工得到足夠的休息。

我們高度關注員工健康，除基本社保外，我們額外為員工購買了人身意外、疾病醫療商業補充險，並為員工提供全面的體檢。為減輕員工的生活成本，我們為員工提供交通補貼、用餐補貼和就近租房補貼以緩解員工生活壓力。在重要法定節假日以及員工的重要時刻，我們會為員工提供禮金或紀念品，以表達公司的關懷。此外，我們定期組織團建活動，以增強團隊凝聚力和員工之間的交流。在保障員工權益的同時，提升員工幸福感。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6.2 培訓與發展

我們高度重視人才培養與發展，為員工制定了清晰的職業發展路徑，並搭建了全面的知識培訓體系，助力員工實現職業理想。我們為員工提供廣闊的職業發展平台，設立完善的績效考核與激勵機制，鼓勵員工進取，實現個人與公司的共同成長。

### 6.2.1 人才培養

我們已經建立了完善的人才培養體系，制定《培訓管理制度》，旨在通過系統化的培訓，提升員工的專業技能和綜合素質，促進員工的個人成長和職業發展。

我們為各職級員工設計了定製化的培訓項目。針對新員工，我們提供新人培訓及線下分享會，幫助他們快速了解崗位，融入公司。對於中高層和關鍵員工，我們特別推出了高維學堂參訓計劃，進一步提升其專業能力及通用技能。此外，我們還建立了線上π-learning學習平台，為員工提供豐富多樣的培訓課程與學習資源。

#### 晶泰科技培訓項目

 內部培訓	 外部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新員工培訓、新員工線下分享會</li><li>• 部門專業技能培訓：X-MAB大講堂、Genius講堂、IP培訓等</li><li>• 內部研討會</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高維學堂參訓計劃</li></ul>

## 高維學堂參訓計劃

報告期內，晶泰科技針對中高層管理者及核心骨幹人才，創新推出「高維學堂」定製化培訓項目。該項目與外部專業機構深度合作，採用線下沉浸式專題授課模式，系統提升學員在戰略思維、管理效能及專業素養等維度的綜合能力，為企業高質量發展提供人才支撐。

目前，我們共組織開展11場培訓，涵蓋創始人財務進階、教練式領導力、戰略績效設計、B2B銷售業績管理、組織設計總綱課和企業學習官等多個主題。培訓面向財資與合規中心、人力資源與行政管理中心、事業部、市場營銷與品牌管理中心等多個部門，內容包括銷售業績提升、財務管理優化、領導力實踐、績效管理全流程、組織設計與人才發展、企業學習機制構建等，助力員工與企業共同進步。

### 創始人財務進階培訓



### 教練式領導力培訓



### 戰略績效設計培訓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晶泰科技員工平均受訓時數5.7小時。下表為我們的員工培訓情況：

員工培訓情況	單位	2024年
<b>員工受訓百分比績效</b>		
全職員工受訓率	%	79
<b>按職級劃分</b>		
高層管理	%	3
中層管理	%	4
基層人員	%	93
<b>按性別劃分</b>		
男性員工	%	56
女性員工	%	44
<b>員工培訓投入績效</b>		
員工培訓總時數	小時	4,275
員工培訓投入金額	萬元	75.58
人均受訓時數	小時	5.7
<b>按性別劃分的平均受訓時數</b>		
男性員工	小時	5.4
女性員工	小時	6.1
<b>按職級劃分的平均受訓時數</b>		
高層管理	小時	9.1
中層管理	小時	5.5
基層人員	小時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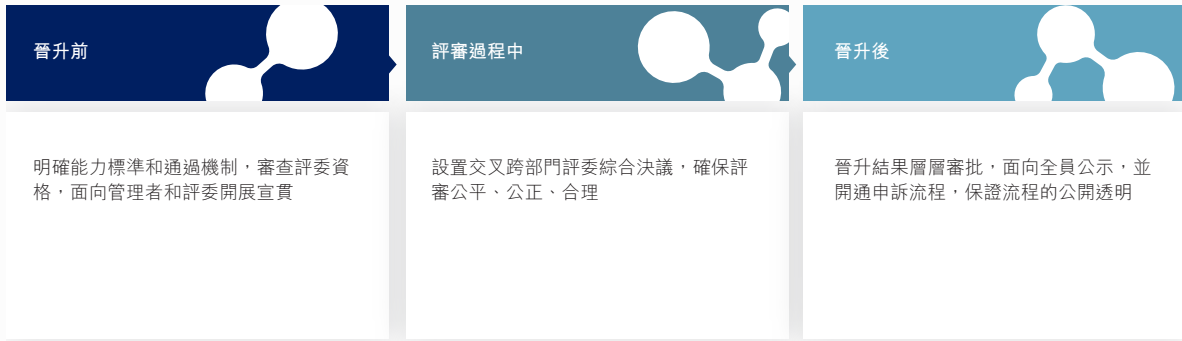
### 6.2.2 晉升機制

我們堅持執行公平、公正的晉升策略，按照《職級管理辦法》作為內部員工晉升和發展的依據，保障員工晉升過程的合理性與公平性。此外，我們還設立了全面的員工晉升考核體系，結合員工的貢獻度、成長性和影響力等多方面因素進行綜合考評，旨在全面、客觀地評估員工的表現和潛力，確保每一位員工都能在公平、公正的環境中獲得應有的發展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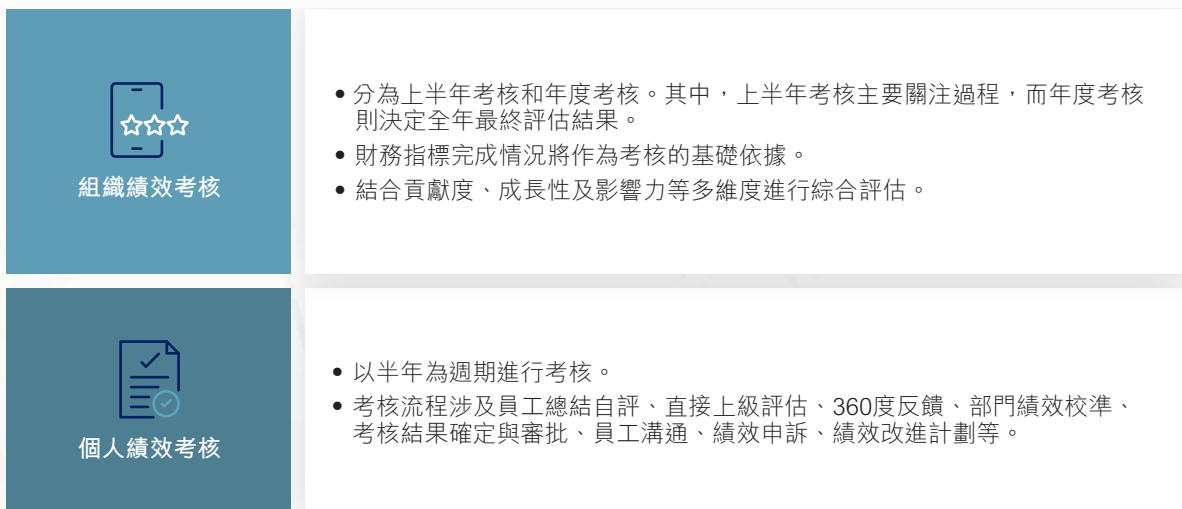


秉承「人盡其才，才盡其用」的管理理念，我們設立了管理序列和專業序列兩條人才發展路線，為各領域員工提供多樣選擇。

## 晶泰科技晉升評審流程



我們已經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績效評估體系，從組織績效考核和個人績效考核兩個維度對員工進行全面評估。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6.3 員工關愛

我們始終將員工福祉放在首位，不僅在工作上給予員工支持，更在生活中提供關懷。我們耐心傾聽每一位員工的心聲，希望通過切實可行的努力，讓每一位員工都能感受到家的溫暖，提升員工幸福感與歸屬感。

### 6.3.1 員工溝通

我們重視每一位員工的意見和建議。我們建立了多元、開放的溝通渠道，鼓勵員工暢所欲言，積極表達自己的想法與觀點。員工可以就績效考核、職級晉升等關鍵議題進行反饋，我們亦將高度重視並及時給予回應。

#### 晶泰科技員工溝通渠道與亮點舉措

 <p>雙向溝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入職紀念會活動中，設有HR面對面交流和問卷反饋環節，以解答新員工疑問並收集意見；</li><li>• 每季度開展員工大會，介紹公司戰略規劃和政策，增強員工對公司的認同感和歸屬感。</li></ul>
 <p>加速員工共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為海外員工提供入職週年紀念禮盒，以表達對他們貢獻的認可和感謝；</li><li>• 在國際婦女節等國際節日，我們開展線上訪談活動，增強員工之間的溝通與交流，營造更加團結和諧的工作氛圍。</li></ul>
 <p>僱主品牌活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定期開展員工滿意度調研，通過多種方式徵集員工的想法和建議，了解員工對工作環境、職業發展、團隊合作以及公司文化等方面的滿意度。</li></ul>

我們高度重視員工保留，採取了系列舉措以保留人才。我們加大了對核心崗位員工的內部資源傾斜力度，以提升他們的忠誠度。我們為員工提供豐富的培訓機會，幫助他們提升專業技能，並積極為員工提供人才資質申報認證的提名機會，助力員工在行業內獲得更高的認可和聲譽。

對於提出離職的員工，我們會與其面談，深入了解離職的真實原因，積極疏導員工情緒，並在必要時協同高層進行挽留，確保核心員工的穩定性與團隊的凝聚力。報告期內，公司員工流失率為10.3%，下表為員工流失情況：

指標	單位	2024年
<b>按性別劃分的員工流失率</b>		
男性	%	5.83%
女性	%	4.47%
<b>按年齡劃分的員工流失率</b>		
< 30	%	3.66%
30-50	%	6.64%
> 50	%	0.00%
<b>按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率</b>		
中國大陸員工數量	%	9.49%
港澳台員工數量	%	0.14%
海外員工數量	%	0.68%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6.3.2 員工活動

我們堅信，一個團結協作、充滿活力的團隊是企業發展的強大動力，而員工的幸福則是企業持續進步的堅實基石。因此，我們致力於為員工打造豐富多彩的活動，通過這些活動持續增強團隊凝聚力，提升員工的幸福感。

### 澎湃未來 因AI而生 | 晶泰科技十週年慶活動

晶泰科技在深圳、上海、北京、波士頓辦公室，舉辦了豐富多彩的十週年慶祝活動。我們定製了十週年戰袍、徽章、蛋糕，並設計多種趣味遊戲和運動挑戰，以增強團隊凝聚力和員工歸屬感。

在本次活動中，聯合創始人溫書豪博士、馬健博士和賴力鵬博士分別致辭，回顧了公司從波士頓起步，到香港交易所成功上市的歷程，強調了技術創新、團隊合作和社會價值創造的重要性。我們希望能夠在生命科學和新材料領域繼續創新，為人類健康和社會發展做出更大貢獻。

#### 晶泰科技十週年慶活動



### IT day文化日運動會：熱AI不止 燃啟未來

3月14日，我們迎來了晶泰科技獨具意義的IT-Day文化日。在這一天，我們以「熱AI不止 燃啟未來」的趣味運動為主題，通過線上晶泰圈運動打卡挑戰與線下運動派對的創新形式，在深圳、上海、北京、波士頓四個職場同步展開了精彩紛呈的活動，有效提升了組織凝聚力和員工士氣。線下運動會通過跨部門隨機組隊，促進了部門間的溝通，活動滿意度高達96分。線上活動吸引了110人參與，參與者獲得了樂高小車作為獎勵，增強了組織內部的互動和參與感。

#### 晶泰科技IT day文化日運動會



「字裡行間的漫遊」世界讀書日活動

在4.23世界讀書日，我們發起了「字裡行間的漫遊」推薦圖書活動，邀請員工在線上分享他們的好書。活動得到眾多熱情員工的積極參與，他們紛紛分享了自己的摯愛書籍。結合大家的推薦，我們輸出了一份薦書集合推文，營造了共同學習成長的氛圍。

晶泰科技世界讀書日活動



碼力全開，點燃全員解碼熱情：「1024程序員節」

在程序員節期間，我們成功落地了一系列高趣味性的活動，向程序員群體傳遞了公司的關懷與重視。通過這些活動，我們展示了對技術文化底蘊的深切認同和不懈追求。活動期間，互動人次達到191人次，話題瀏覽量達到2,100次，單條最高互動量達到235次。

晶泰科技「1024程序員節」活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始終秉持工作與生活平衡的理念，積極舉辦豐富多彩的員工家庭活動，彰顯對員工個人生活和職業發展的全面關懷。

### 「小小科學家」企業開放日品牌活動

我們在上海舉辦了「小小科學家」家庭日活動，吸引了眾多家庭參與，共同探索科技世界的奧秘。活動中，小朋友們佩戴定製的「晶泰工牌」，參觀爸爸媽媽的工作崗位，通過互動問答深入了解他們的工作。與此同時，專家團隊還為小朋友們精心設計了線上課程，利用孩子們熟悉的動漫形象，生動講解藥物研發等科學知識，激發他們對科學的興趣。

此外，小朋友們參觀了智能自動化實驗室，近距離感受了前沿技術的魅力，並與機器人小車進行了有趣的互動。在親子嘉年華遊戲區，設置了多個精彩的遊戲，如化學小實驗、粘土設計和套圈贏福袋等，讓小朋友們與家長們一同享受了歡樂的時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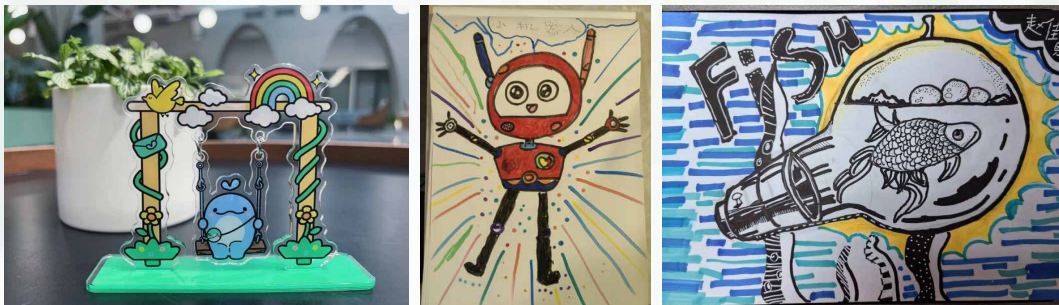
### 晶泰科技「小小科學家」企業開放日品牌活動



### 喜迎六一：晶泰科技海內外兒童畫作分享活動

在六一兒童節來臨之際，我們特別舉辦了海內外辦公室員工家屬兒童節畫作徵集活動，旨在通過藝術的形式，讓孩子們表達他們對世界的獨特見解和美好憧憬。本次活動得到了熱烈響應，共收到20幅充滿創意與色彩的作品。這些畫作不僅展現了孩子們豐富的想像力和藝術天賦，也反映了晶泰科技對員工家庭的關懷與支持。

### 晶泰科技海內外兒童畫作分享活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7. 綠色發展

憑藉自身技術優勢，我們積極推動綠色技術研發，賦能各行業綠色實踐。我們致力於構建資源高效利用和環境友好的運營模式，制定綠色發展目標，邁向更加可持續的未來。

### 7.1 環境管理

#### 環境管理體系

我們始終秉持「精準治污、科學治污、依法治污」的環境管理方針，以更高標準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協同推進降碳、減污、擴綠、增長，推動生態環境質量穩中向好、持續改善。本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估法》《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等法律法規，制定並落實《EHS管理總則》《環境保護管理制度》等內部制度。





我們設立了安全生產管理委員會(簡稱「安委會」)，公司首席執行官作為安委會最高責任人，總體負責本公司所有安全、環保、職業健康工作。EHS組負責日常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公司環境保護制度，並召開季度EHS工作會議，定期向上級匯報工作情況。工程組為落實環境管理措施的執行層，重點負責對廢氣排放和處置設施的維保檢查，持續推進環境管理工作有序展開。

我們積極推進環境管理體系認證，並已成功獲得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 晶泰科技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我們制定了具體的環境目標，積極採用量化指標來衡量自身環境管理策略的有效性，定期追蹤溫室氣體排放強度、能源使用強度等指標，檢討環境目標的達成進展，提升綠色運營表現。

 溫室氣體排放	 能源利用	 水資源利用	 危險廢棄物排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2023年為基準年，到2030年碳排放強度降低12%，到2040年碳排放強度降低25%。</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2023年為基準年，到2030年能源消耗強度降低12%，到2040年能源消耗強度降低25%。</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2023年為基準年，到2030年用水強度降低15%，到2040年用水強度降低3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2023年為基準，至2025年，有害固體廢棄物及有害廢液產生量每年較前一年下降0.5%。</li> </ul>

## 2024年亮點績效

環保投入金額		人民幣2,097,000元
廢棄物合規處理率		100%
危廢排放強度		危廢排放強度較2023年下降54.9%

### 7.1.2 環境審計

我們致力於確保環境管理的有效性和合規性，持續提升環境管理水平，嚴格執行內外部環境審計與檢查制度。我們積極配合外部監管機構開展季度和月度檢查，根據審計結果及時處理和整改問題，不斷優化管理措施。

在內部管控方面，我們建立了嚴格的年檢、月檢和日檢程序。在重大活動和節假日前進行全面的環境檢查，涵蓋環保設施、危險化學品使用場所、危險化學品倉庫以及消防設施等關鍵區域，及時發現潛在風險並有效防控，確保風險評估的客觀性和可靠性。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重大環境事件，未受到環境相關處罰。

### 7.1.3 綠色辦公

我們秉持綠色發展理念，努力增強員工的環保意識與責任感，推動綠色辦公文化的深入實踐。我們定期開展環保主題培訓，通過系統化的教育與宣貫，幫助員工全面理解環保的重要性及相關知識。為進一步強化綠色辦公氛圍，我們在辦公區域張貼節水、節能等環保標識，提醒員工在日常工作中踐行資源節約與環境友好的行為準則。

在採購環節，我們踐行綠色發展理念，通過數字化採購系統與供應商緊密協作，推動低碳、透明和高效的綠色供應鏈管理，提升採購效率的同時也確保了綠色採購的可持續性，為構建環境友好的供應鏈生態奠定了堅實基礎。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7.2 排放物管理

在確保排放合規的基礎上，我們積極採用先進的技術和科學的方法管理我們污染物排放，減少運營和研發活動對環境的影響。

### 7.2.1 固體廢棄物管理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規，並按照公司內部制定的無害廢棄物管理流程開展廢棄物管理工作。我們在一般固體廢棄物收集、儲存、運輸、利用和處置過程中，嚴格實施防揚散、防流失、防滲漏等防範措施，嚴禁擅自傾倒、堆放、丟棄或遺撒固體廢棄物，鼓勵各部門積極回收利用固體廢棄物，杜絕亂排亂堆現象。對於一般固體廢棄物的處置，本公司委託具備資質的第三方進行收集及再利用，確保廢物的高效利用和資源化。同時，我們要求所有部門分類處理生活垃圾，並在指定臨時存放點傾倒垃圾，確保無害固體廢棄物管理的規範有序。

### 7.2.2 危險廢棄物管理

公司的危險廢棄物主要為實驗室廢物、實驗室廢液、生物實驗沾染固廢、生物實驗廢液、廢化學品、廢活性炭、廢水處理產生的污泥等。我們遵循《廢棄危險化學品污染環境防治辦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並落實《危險廢棄物管理方法》《危險化學品安全管理制度》等內部制度，合規處置危險廢棄物。

本公司對危險廢棄物實施全生命週期綜合管理，確保產業園區嚴格按照相關法規要求，對危險廢棄物進行分類、標識和記錄。同時，我們對危險廢棄物的產生、儲存、轉運和處置等全過程進行嚴格管控，並委託有資質的第三方機構處置危險廢棄物，確保危險廢棄物得到安全、合規的處理。此外，我們還定期對相關員工開展危險化學品管理知識培訓，提升其在實際工作中的安全操作能力。

### 7.2.3 廢水管理

我們嚴格按照實驗室廢水處置標準對廢水進行管理。在上海張江集創園運營場地裝修建設過程中，我們將廢水處置納入整體規劃，確保實現廢水閉環處理和集中排放。與此同時，深圳運營場地於2024年新增一體式廢水處理站，採用中和+混凝沉澱工藝處理廢水，確保處置後的廢水能穩定達到相關排放標準。該廢水處理站能夠有效處置項目研發過程中產生的廢水以及實驗服清洗廢水等各類廢水。我們不斷對廢水處置設施進行升級改造，以提升廢水處置效率。

### 7.2.4 廢氣管理

公司廢氣排放污染物主要來源於檢驗過程中的少量化學試劑、酸鹼及有機試劑的揮發。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確保廢氣排放符合相關標準。我們使用了補風型通風櫥，並規劃統一的廢氣處置設施，積極採取設備升級、工藝流程改進等方式減少大氣污染物的排放，降低對周邊環境的影響。2024年，深圳運營場地對廢氣處置設施進行改造，優化原有廢氣筒系統，通過合併廢氣筒並引入兩級活性炭吸附裝置，顯著提升廢氣處置效率，確保廢氣污染物合規排放。

## 7.3 資源管理

在綠色循環經濟發展的趨勢下，我們通過不斷強化資源管理，制定資源使用效益目標，促進資源的高效利用和妥善保護，有效減少浪費和污染。

### 7.3.1 能源管理

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是我們實施低碳策略和應對氣候變化的關鍵途徑之一。我們致力於在業務發展的同時減少能源消耗與環境影響，推動可持續發展。

公司能源使用主要為外購電力及外購冷熱源。我們已設定能源消耗減量目標：到2030年，計劃將能源消耗強度降低12%，到2040年實現降低25%。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通過精細化能源管理、流程與技術優化及自動化技術應用等舉措，提升能源利用率。

#### 自動化實驗室平台助力綠色研發

我們自主研發的自動化實驗室平台，結合高精度的大數據分析和AI模型，實現了更加智能化、自動化的研發模式。通過內部自動化系統XtalDynamics，我們將所需物理實驗數量減少80%，有效降低能源消耗及廢棄物排放。我們的自動化平台不僅為公司帶來了顯著的資源節約和節能減排優勢，還通過賦能客戶進行綠色研發，推動了綠色能源和新材料等其他行業的快速發展，在助力國家實現「雙碳」目標的過程中發揮著越來越重要的作用。

#### 上海新場地節能環保建設

2024年，我們在上海張江集創園場地裝修過程中嚴格遵循《工業建築節能設計統一標準》，優化通風系統設計，選用高效節能型低噪聲風機，並採取減振、隔振及消聲措施，在降低能耗的同時減少對周邊環境的噪聲影響，確保單位風量耗功率低於國家限定值。實驗室空調系統採用多聯機技術，並結合暖通自控系統的PID控制邏輯，可根據溫濕度需求自動優化節能模式。同時，我們通過定時通排風及空調啟停控制，實現高效能源管理，提高整體能效。

此外，還引入伯努利內補風型節能通風櫥，相較傳統通風櫥，其排風量和補風量均減少約50%，50%的補風直接抽取室外空氣，無需額外的新風處理，有效降低能耗，進一步提升節能效果。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7.3.2 水資源管理

我們致力於為水資源保護貢獻力量，設立了明確的水資源節約目標，以2023年為基準年，到2030年用水強度降低15%，到2040年用水強度降低30%。2024年，我們的用水量較2023年降低37%，已遠超目標計劃實現進度。

我們的用水主要來源於市政供水，消耗集中於研發和生產過程中，如實驗室溶液制備、洗滌與清洗用水等環節。我們嚴格按照公司環境保護制度對水資源進行管理，有效提高各用水環節的管理水平。

我們採取一系列措施減少水資源消耗，定期檢查水龍頭，防止滲漏，並建立損壞報告機制，確保故障能及時維修。此外，我們通過張貼節水標識、開展節水宣傳等方式，提高員工節水意識，鼓勵全員共同踐行綠色辦公理念。

## 7.4 應對氣候變化

我們高度重視氣候變化帶來的風險與機遇，結合自身業務特點，系統性識別並評估氣候變化相關的實體風險和轉型風險，同時積極採取應對措施，降低氣候變化風險對企業運營研發的潛在影響。

我們通過完善的ESG治理架構，在董事會的監督下持續識別和更新氣候變化帶來的潛在風險與機遇，評估其對公司業務的直接與間接影響。在ESG小組的指導下，各職能部門對氣候變化相關風險的進行日常識別和管理，制定應對策略並定期回顧氣候變化風險管理工作的進展。我們積極推進節能減排、綠色運營等管理措施，以確保在日常運營中減少碳排放、提高能源效率。

氣候變化對公司的影響主要體現在研發活動和物流運營兩個方面。我們依托人工智能和自動化實驗技術開展藥物研發，在實驗過程中需控制溫濕度，以確保實驗結果的準確性。極端天氣可能影響實驗室的能耗需求，進而增加運營成本。此外，氣候變化帶來的全球供應鏈波動和運輸成本上升，也可能對公司的原材料採購和產品交付產生一定影響。因此，公司將碳排放管理納入供應鏈管理體系，通過優化物流路線、提升運輸效率和使用低碳包裝材料等方式，降低氣候變化相關風險。



風險類型	風險表現及影響	風險應對舉措
實體風險	<b>極端天氣</b> ：全球氣候變化導致極端高溫、暴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增多，可能對研發實驗環境的和供應鏈穩定性產生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建立應急預案及演練機制</b>：定期進行極端天氣模擬演練，提升員工應對突發情況的能力。</li> <li>— <b>提升基礎設施適應性</b>：強化實驗室和倉儲設施的防洪、防風設計，優化排水系統。</li> </ul>
	<b>能源供應不穩定</b> ：隨著全球能源結構的轉型，某些地區可能面臨能源供應波動，導致電力成本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設立應急電力保障措施</b>：為設施配備備用發電設備。</li> <li>— <b>實施節能管理</b>：推廣高效能設備，優化能耗調度，提高實驗室和辦公區域的能源利用效率。</li> </ul>
轉型風險	<b>政策與法規變化</b> ：國內外關於碳排放和環境保護的法規日益嚴格，碳定價機制的推行可能導致企業運營成本上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政策適應能力提升</b>：緊密跟蹤國內外氣候政策趨勢，並調整運營策略。</li> </ul>
	<b>市場與技術變革</b> ：綠色技術的快速發展促使行業向低碳模式轉型，同時客戶對可持續發展的關注度提高，如果未能及時調整低碳技術應用策略，可能在行業競爭中處於不利地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推動綠色研發</b>：利用自身研發優勢，加大綠色技術研發投入。</li> <li>— <b>人工智能及自動化技術應用</b>：採用人工智能和仿真模擬技術，減少實驗過程中對資源的消耗。</li> </ul>

我們已建立完善的應急預案，並通過遠程自控軟件優化能源管理，確保在極端天氣或能源供應波動情況下能夠保持穩定運營。同時，我們持續推進低碳技術和人工智能系統創新，加速自身及社會碳目標的達成進程。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7.5 綠色賦能

我們致力於通過創新科技推動綠色可持續發展，借助自身資源推動產業低碳綠色轉型，為構建低碳綠色未來貢獻力量。

### AI助力綠色農業研發：農藥多晶型研究項目

農藥固體形態研究的重要性日益凸顯，晶泰科技基於物理化學理論及人工智能理論雙核，通過「實驗+計算」研發模式，構建了平台、算法、實驗相結合的循環優化迭代模式，持續優化迭代研發成果，助力農藥企業改善農藥的穩定性、吸濕性、溶解度、生物活性和產品質量，縮短項目開發週期，提高農藥利用率、減少污染，還可通過專利佈局增加收益，拓展應用價值。提供先進、優質、高效的藥物固體形態研發服務，加速藥物研發進程。

### AI賦能新能源材料研發：晶泰科技與協鑫集團戰略合作

2024年8月，我們與協鑫集團簽署為期五年的戰略合作協議，加強AI在能源領域的應用孵化，加快人工智能在能源行業的商業化應用落地，樹立行業人工智能應用標桿。我們為協鑫集團提供鈣鈦礦、超分子、鋰離子電池、正極材料、碳硅材料等高科技新能源材料的研發服務，共同打造定製化的材料領域大模型+自動化平台，推動AI賦能新能源產業研發的工業智能化與範式升級。同時，該合作計劃在深圳河套合作區共同成立新材料研究院，推進中國能源產業的綠色低碳與高質量發展。

## 8. 回饋社會

我們秉持「AI向善」理念，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投身於教育科普和社會公益領域。我們鼓勵員工參與公益活動，以創新科技和實際行動回饋社會。

### 8.1 教育科普

2024年，我們通過「線上+線下」融合模式開展了多場科普講座和活動，致力於提升公眾的科學素養，助力社會發展。

### 線上公開課：數智化和自動化驅動藥物研發創新

2024年4月9日，晶泰科技首席研發科學家楊明俊博士出席了愷思俱樂部醫藥數字化系列公開課，作《數智化和自動化驅動藥物研發創新》主題分享。楊博士從藥物研發模式的演進、關鍵技術要素及行業痛點出發，系統介紹了晶泰科技在數智化與自動化領域的創新平台與實踐案例，並就藥物研發未來趨勢進行深入探討。

#### 數智化和自動化驅動藥物研發創新公開課



我們精心打造系列科普教育活動，著力激發青少年科學探索熱情，為培育未來科技人才奠定基礎。

## 未來科學家：暑期科普研學活動

我們特別推出了面向中小學群體的「未來科學家」研學品牌，充分發揮晶泰實驗室和科學家團隊的優勢，為學生們呈現課本之外、課堂之上的新質生產力場景，助力國家培養未來的科技創新型人才。目前，公司已接待了500名學生，並獲得了廣泛好評。



我們聯合開灩教育、張江科學會堂科普季，以「未來科學家」為主題，在深圳、上海分別舉辦新質生產力科普專場活動。此外，我們受邀參加上海張江(集團)有限公司組織的「未來城市」AI創新工作坊，並開展精品活動《未來科學家·AI賦能藥物研發》。

## 晶泰科技「未來科學家」研學品牌



## 《如何發明一款藥物》《機械臂和「自由度」分享》公益課程分享

我們創新「黨建+公益」模式，充分發揮黨團員先鋒模範作用。依託專業優勢，黨團員代表精心打造了《如何發明一款藥物》《機械臂和「自由度」分享》等公益課程，以通俗易懂的方式向孩子們普及科學知識，激發他們的探索興趣，培養他們的創新思維。

在線上小課堂中，講師趙森通過生動形象的比喻和阿拉丁、鋼鐵俠等動漫形象，為孩子們講解了製藥過程、科學家的「千里眼」和「順風耳」，以及新藥上市前的臨床試驗環節。

### 《如何發明一款藥物》公益課程分享



在課堂上，講師劉陽深入淺出地為孩子們講解了自由度原理，以機械臂為例，延伸到人的胳膊，引導孩子們從生活中尋找相關實例。隨後，孩子們還參與了AGV小車的實操體驗，將理論知識與實踐相結合，加深了對自由度原理的理解。

### 《機械臂和「自由度」分享》公益課程分享





## 8.2 社會公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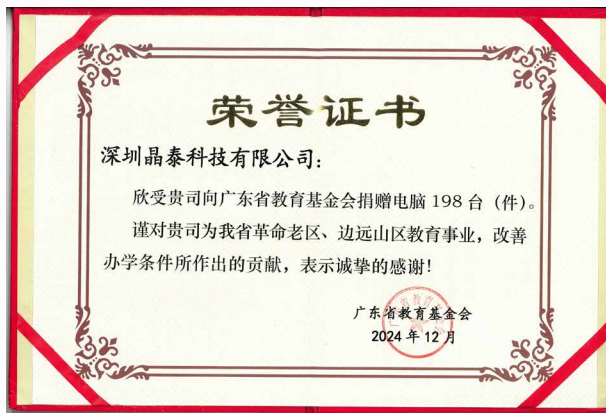
我們始終關注社區需求，通過多種途徑積極開展社會公益活動。我們關注青少年教育，通過愛心助學項目，努力提升教育公平性和質量。同時，我們組織員工積極參與環保活動，身體力行推動環境的可持續發展。

我們積極開展愛心助學活動，與廣東省教育基金協會合作，捐贈廢棄電腦顯示器，幫助教育資源匱乏地區發展。同時，我們參與深圳龍華區民政局發起的「護苗行動」，為特殊教育捐贈研學周邊，支持特殊兒童教育。

### 熱心助學：電腦捐贈活動

2024年11月，我們攜手廣東省教育基金會，開展了深圳、上海、北京三地廢舊辦公用品的捐贈活動。活動共捐贈電腦198台，這些電腦將用於組建2間大型電腦教室。廣東省教育基金協會為晶泰科技頒發了榮譽證書和感謝信，對我們在本次活動中的傑出貢獻進行了表彰。

#### 晶泰科技獲得的榮譽證書與感謝信



#### 广东省教育基金会

##### 感谢信

深圳晶泰科技有限公司：

感谢贵公司于2024年12月将198台（件）电脑捐赠给我会。贵公司捐赠的电脑，将由深圳人工智能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专业技术人员负责安装、调试及后期使用和维修。捐赠电脑在革命老区地区缺少电脑而无法开设计算机课程的学校，并为捐赠的电脑提供持续两年的质保服务。贵司领导可以随时关注我网站发布的捐赠事项执行情况，了解和监督捐赠事项的真实情况。

贵司的热心捐赠，不仅完善了学校的教学设备，为学校开展信息化教学工作提供了更好的条件，也让学生们有机会通过上机学习，初步掌握计算机基础知识和实际操作技能，这是学生巩固知识、提高科学文化素质、培养技能的重要途径。你们的爱心善举必将成为学生进步、教师成长、学校发展取之不尽的精神动力和用之不竭的力量源泉。

再次向贵司对改善经济欠发达地区的教育事业的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護苗行動」特殊教育捐贈活動

我們積極參與公益事業，通過提供研學物資，支持深圳龍華區民政局(殘聯)發起的「護苗行動」特殊教育捐贈活動，旨在為特殊兒童提供更優質的教育支持，幫助他們更好地融入社會。與深圳龍華區民政局的緊密合作，使我們為特殊教育項目提供了重要的物資支持，為特殊兒童的教育發展貢獻了力量。

### 「護苗行動」特殊教育捐贈活動

深圳龍華區民政局(殘聯)  
深圳市南燕殘疾人关爱事业发展中心  
深圳晶泰科技有限公司

“护苗行动”特殊教育助学暨罗城·深圳特殊教育学校捐赠活动



我們積極推動環保事業，通過舉辦「瓶空再造」沙龍活動，積極引導員工投身環保實踐。

### 「瓶空再造」環保沙龍活動

在3.8婦女節期間，我們在深圳、北京、上海三地辦公室精心策劃並舉辦了「瓶空再造」沙龍活動。活動中特別邀請員工們將家中閒置的瓶瓶罐罐帶到活動現場，通過丙烯繪畫的DIY方式，將這些廢棄物品巧妙地改造成獨一無二的藝術品，實現舊物的環保再利用。

### 晶泰科技「瓶空再造」沙龍活動





附錄一 關鍵績效表

環境績效表

指標	單位	2024年
<b>溫室氣體排放<sup>4</sup></b>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範圍2)	二氧化碳當量 - 噸	6,625.51
間接溫室氣體(範圍2)	二氧化碳當量 - 噸	6,625.51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元營業收入	24.87
<b>廢棄物</b>		
有害廢棄物總量	噸	242.96
有害廢棄物密度	噸/百萬元營業收入	0.91
無害廢棄物總量	噸	92.59
無害廢棄物密度	噸/百萬元營業收入	0.35
<b>取水</b>		
自來水/市政用水取水量	噸	19,939.00
用水強度	噸/百萬元營業收入	74.84
<b>能源消耗<sup>5</sup></b>		
<b>間接能源消耗</b>		
外購電力消耗	百萬瓦時	7,806.31
<b>綜合能耗</b>		
綜合能耗(間接)	噸標準煤	1,488.55
綜合能耗總量	噸標準煤	1,488.55
綜合能耗強度	噸標準煤/百萬元營業收入	5.44

<sup>4</sup> 晶泰科技溫室氣體主要排放源為外購電力使用及外購冷熱源使用，不涉及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數據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發佈的《關於發佈2022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中2022年全國電力平均二氧化碳排放因子(不包括市場化交易的非化石能源電量)計算。

<sup>5</sup> 中國運營地能耗核算依據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和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發佈的《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2589-2020)進行核算。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社會績效表

指標	單位	2024年
<b>供應商</b>		
供應商總數	家	615
<b>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量</b>		
中國大陸	家	591
港澳台及海外地區	家	24
<b>員工僱傭</b>		
<b>按僱傭類別劃分</b>		
全職總人數	人	753
兼職總人數	人	56
<b>按地區劃分</b>		
中國大陸員工數量	人	714
港澳台員工數量	人	7
海外員工數量	人	32
<b>按性別劃分</b>		
男員工	人	432
女員工	人	321
<b>按年齡劃分</b>		
< 30	人	267
30-50	人	480
> 50	人	6
<b>按職級劃分</b>		
高級管理層	人	23
中級管理層	人	32
普通員工	人	698
<b>員工流失率</b>		
總流失率	%	10.30
<b>按性別劃分</b>		
男員工流失率	%	5.83
女員工流失率	%	4.47
<b>按年齡劃分</b>		
<30員工流失率	%	3.66
30-50員工流失率	%	6.64
>50員工流失率	%	0.00

指標	單位	2024年
<b>按地區劃分</b>		
中國大陸員工流失率	%	9.49
港澳台員工流失率	%	0.14
海外員工流失率	%	0.68
<b>健康與安全</b>		
員工工傷事故數量	件	0
員工工傷事故死亡人數	人	0
員工因工亡故比率	%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員工	天	0
<b>培訓與發展</b>		
受訓員工佔總員工人數百分比	%	79
員工受訓總時數	小時	4,275
員工人均培訓投入金額	萬元	0.1
<b>按性別劃分受訓百分比</b>		
男性員工	%	56
女性員工	%	44
<b>按職級劃分受訓百分比</b>		
高層管理	%	3
中層管理	%	4
基層人員	%	93
員工人均受訓時數	小時	5.7
<b>按性別劃分平均受訓時數</b>		
男性員工	小時	5.4
女性員工	小時	6.1
<b>按職級劃分平均受訓時數</b>		
高層管理	小時	9.1
中層管理	小時	5.5
基層人員	小時	5.6
<b>產品質量與安全</b>		
客戶投訴數量	件	0
客戶滿意度	%	95
產品召回批次數	次	0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	單位	2024年
<b>知識產權</b>		
申請專利數量	件	110
被授權專利數量	件	67
擁有註冊商標的數量	件	281
擁有版權數量	件	71
擁有專利數量	件	225
<b>社會公益</b>		
慈善捐贈投入	萬元	65

### 管治績效表

指標	單位	2024年
<b>商業道德及反貪腐</b>		
董事成員參加商業道德及反貪腐培訓總時長	小時	14
管理層參加商業道德及反貪腐培訓人均時長	小時／人	0.5
參與商業道德及反貪腐培訓管理層人次	人次	5
員工參加商業道德及反貪腐培訓人均時長	小時／人	0.5
參與商業道德及反貪腐培訓員工人次	人次	168
對公司或公司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	件	0

## 附錄二 聯交所索引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所在章節
<b>環境</b>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7.2排放物管理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7.2排放物管理 關鍵績效表
	A1.2	於 2025年1月1日刪除	/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關鍵績效表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關鍵績效表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7.2排放物管理 7.4應對氣候變化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7.2排放物管理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7.3資源管理 7.4應對氣候變化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關鍵績效表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關鍵績效表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7.3資源管理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7.3資源管理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本公司業務不涉及包裝材料的管理及使用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7.1環境管理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7.1環境管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所在章節
<b>社會</b>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陞，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6.1合規僱傭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6.1合規僱傭 關鍵績效表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關鍵績效表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6.4職業健康與安全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6.4職業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表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6.4職業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表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4職業健康與安全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6.2培訓與發展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6.2培訓與發展 關鍵績效表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6.2培訓與發展 關鍵績效表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6.1合規僱傭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6.1合規僱傭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6.1合規僱傭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5.1責任採購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關鍵績效表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5.1責任採購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1責任採購
	B5.4	描述在揀選供貨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1責任採購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所在章節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2質量保障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關鍵績效表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4.3客戶服務 關鍵績效表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4.1創新驅動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4.2質量保障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4.3客戶服務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治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2商業道德與 反貪腐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3.2商業道德與 反貪腐 關鍵績效表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2商業道德與 反貪腐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3.2商業道德與 反貪腐 關鍵績效表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8.2社會公益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8.1教育科普
8.2社會公益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8.1教育科普 8.2社會公益 關鍵績效表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晶泰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晶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44至217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收入確認
-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項下按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收入確認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的收入總額為人民幣266,433,000元，主要來自銷售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及藥物發現解決方案。

管理層在與客戶簽訂的合約識別出單項履約責任並分配交易價格至各項履約責任，需要管理層對於合約條款的重大判斷和詮釋。視乎合同安排的性質，收入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由於識別、分配交易價格和履行履約責任涉及管理層的判斷程度，因此我們關注此範疇。

我們就此關鍵審計事項執行以下程序：

- 我們了解，評估並抽樣檢驗了集團對於收入確認的相關內部控制；
- 我們按抽樣方式通過檢查相關支持文件包括相應銷售合同，交付的來往函件和客戶的驗收回執測試了銷售交易；
- 我們按抽樣方式通過檢查銷售合同，評估了管理層對於單項履約責任的識別，交易價格的分配和已識別履約責任的收入確認標準；及
- 我們按抽樣方式向客戶發函以確認本年度銷售交易及年末的相應應收賬款餘額。

基於所執行的程序，我們發現於履約責任的識別，交易價格分配和履行中涉及的管理層判斷能基於所獲得的憑證支持。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項下按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3及20。

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共人民幣2,341,109,000元，其中人民幣531,088,000元的金融資產為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參數計量並分類為「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非上市公司的優先股權及可轉換債務投資以及私募股權基金投資。

釐定對非上市公司的優先股權及可轉換債務投資以及私募股權基金投資之公允價值需要管理層做出重大判斷，包括採用合適的估值方法，假設及不可觀察的輸入參數。管理層採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倒推法、市場法及其他，而重大假設包括近期交易價格、預期波幅、無風險利率及缺乏流動性折扣。

由於釐定對非上市公司的優先股權及可轉換債務投資以及私募股權基金投資之公允價值涉及管理層重大判斷和假設，因此我們關注此範疇。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此關鍵審計事項執行以下程序：

- 我們了解管理層的估值的流程及內部控制，抽樣評估及測試了貴集團對第三層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相關內部控制，包括管理層對估值方法和評估中使用的重大假設的選擇；
- 我們連同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按抽樣方式評估了對非上市公司的優先股權及可轉換債務投資以及私募股權基金投資之估值，如下：
  - 我們評估了所採用的估值方法是否合適；
  - 我們基於我們的行業知識和獨立調研評估了重大假設包括預期波幅、無風險利率及缺乏流動性折扣，並對近期交易價格檢查了相關的支持憑證；及
  - 我們測試了估值計算的算數準確性。

基於所執程序，我們發現釐定對非上市公司的優先股權及可轉換債務投資以及私募股權基金投資之估值所涉及的管理層重大判斷和假設能基於所獲得的憑證支持。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及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合併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董事及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董事及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及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楊儀謀。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5年3月28日



## 合併損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66,433	174,420
研發開支	6	(418,238)	(480,664)
一般及行政開支	6	(417,883)	(295,986)
合約履行成本	6	(143,007)	(126,178)
銷售及營銷開支	6	(70,992)	(62,48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3.1(b)	(1,228)	(217)
其他收入	7	65,914	27,513
其他收益淨額	8	34,794	41,282
<b>經營虧損</b>		<b>(684,207)</b>	<b>(722,312)</b>
財務收入		55,642	102,693
財務開支		(6,757)	(9,575)
財務收入淨額	9	48,885	93,118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32	(875,356)	(1,275,165)
應佔按權益法列賬的投資虧損淨額	19	(4,191)	(1,964)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b>(1,514,869)</b>	<b>(1,906,323)</b>
所得稅開支	10	—	—
<b>年內虧損</b>		<b>(1,514,869)</b>	<b>(1,906,323)</b>
<b>應佔年內(虧損)/利潤：</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516,606)	(1,914,384)
非控股權益		1,737	8,061
		(1,514,869)	(1,906,323)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每股以人民幣元列示)</b>	11		
每股基本虧損		(0.79)	(3.96)
每股攤薄虧損		(0.79)	(3.96)

第150至217頁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合併全面收入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年內虧損</b>	<b>(1,514,869)</b>	(1,906,323)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將不會重新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 自身信貸風險導致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19,774)	(20,111)
— 貨幣換算差額	(25,553)	(77,949)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 貨幣換算差額	26,565	(15,492)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18,762)	(113,552)
<b>年內全面虧損總額</b>	<b>(1,533,631)</b>	(2,019,875)
應佔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536,017)	(2,028,164)
非控股權益	2,386	8,289
	<b>(1,533,631)</b>	(2,019,875)

第150至217頁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20,397	369,887
使用權資產	16	90,920	189,250
無形資產	17	7,743	7,869
按權益法列賬的投資	19	25,836	23,84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555,060	424,023
預付款項	23	18,251	24,916
定期存款	25	21,266	20,552
		<b>1,039,473</b>	1,060,338
<b>流動資產</b>			
合約成本	5(a)	25,671	37,89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2	98,746	38,506
合約資產	5(b)	3,586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85,132	41,14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1,786,049	863,368
受限制現金	24	797	2,337
定期存款	25	149,138	1,251,3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1,166,148	710,761
		<b>3,315,267</b>	2,945,363
<b>資產總值</b>		<b>4,354,740</b>	4,005,701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33	237	50
其他儲備	34	12,535,678	(227,110)
累計虧損		(8,572,161)	(7,040,349)
		<b>3,963,754</b>	(7,267,409)
非控股權益		28,553	26,167
<b>權益／(虧絀)總額</b>		<b>3,992,307</b>	(7,241,242)

第150至217頁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6	64,905	137,183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32	—	10,780,342
遞延政府補助	30	17,804	32,042
		<b>82,709</b>	10,949,567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7	16,143	13,6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157,051	131,289
短期銀行借款	29	51,900	60,000
衍生金融工具	31	—	560
遞延政府補助	30	5,754	7,433
合約負債	5(c)	16,916	25,658
租賃負債	16	31,960	58,782
		<b>279,724</b>	297,376
<b>負債總額</b>		<b>362,433</b>	11,246,943
<b>權益／(虧絀)及負債總額</b>		<b>4,354,740</b>	4,005,701

第150至217頁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合併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虧絀)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b>	<b>50</b>	<b>(227,110)</b>	<b>(7,040,349)</b>	<b>(7,267,409)</b>	<b>26,167</b>	<b>(7,241,242)</b>
年內虧損	—	—	(1,516,606)	(1,516,606)	1,737	(1,514,869)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自身信貸風險導致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34	(19,774)	—	(19,774)	—	(19,774)
貨幣換算差額	34	363	—	363	649	1,012
<b>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b>	<b>—</b>	<b>(19,411)</b>	<b>(1,516,606)</b>	<b>(1,536,017)</b>	<b>2,386</b>	<b>(1,533,631)</b>
<b>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b>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33, 34	11,721,245	—	11,721,418	—	11,721,418
終止確認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時轉移自身信貸風險導致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34	15,206	(15,206)	—	—	—
就首次公开发售(「首次公开发售」)發行普通股，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發行成本	33, 34	901,648	—	901,662	—	901,662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員工服務價值	34, 35	136,678	—	136,678	—	136,678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34	7,422	—	7,422	—	7,422
<b>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b>	<b>187</b>	<b>12,782,199</b>	<b>(15,206)</b>	<b>12,767,180</b>	<b>—</b>	<b>12,767,180</b>
<b>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b>	<b>237</b>	<b>12,535,678</b>	<b>(8,572,161)</b>	<b>3,963,754</b>	<b>28,553</b>	<b>3,992,307</b>
<b>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b>	<b>50</b>	<b>(201,756)</b>	<b>(5,125,965)</b>	<b>(5,327,671)</b>	<b>17,878</b>	<b>(5,309,793)</b>
年內虧損	—	—	(1,914,384)	(1,914,384)	8,061	(1,906,323)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自身信貸風險導致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34	(20,111)	—	(20,111)	—	(20,111)
貨幣換算差額	34	(93,669)	—	(93,669)	228	(93,441)
<b>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b>	<b>—</b>	<b>(113,780)</b>	<b>(1,914,384)</b>	<b>(2,028,164)</b>	<b>8,289</b>	<b>(2,019,875)</b>
<b>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b>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員工服務價值	35	88,426	—	88,426	—	88,426
<b>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b>	<b>—</b>	<b>88,426</b>	<b>—</b>	<b>88,426</b>	<b>—</b>	<b>88,426</b>
<b>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b>	<b>50</b>	<b>(227,110)</b>	<b>(7,040,349)</b>	<b>(7,267,409)</b>	<b>26,167</b>	<b>(7,241,242)</b>

第150至217頁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6(a)	(478,681)	(567,564)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自定期存款收取的利息		62,927	102,12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58,108)	(123,7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	84
購買無形資產的付款		(3,759)	(6,844)
取得按權益法列賬的投資的付款	19	(6,016)	(2,000)
取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的付款	20	(2,438,563)	(2,871,961)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1,430,742	2,298,231
存置定期存款		(419,604)	(2,764,609)
定期存款到期所得款項		1,498,630	4,067,707
受限制現金變動		1,540	3,095
政府補助所得款項		6,300	33,550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74,091</b>	<b>735,583</b>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已付借款的利息		(1,780)	(1,554)
租賃負債付款		(51,780)	(48,332)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扣除包銷佣金)		904,518	—
上市開支付款		(2,856)	—
提取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61,900	60,000
償還短期銀行借款		(70,000)	(36,000)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840,002</b>	<b>(25,886)</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710,761	574,21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9,975	(5,591)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26	<b>1,166,148</b>	<b>710,761</b>

第150至217頁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1 一般資料

晶泰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QuantumPharm Inc.)(「**本公司**」)於2017年4月2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基於創新型研究平台的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及藥物發現解決方案，該平台由人工智能及機器人技術驅動，推動生命科學及材料科學的智能及數字化創新。本公司股份已自2024年6月13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2024年11月8日，股東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已由「QuantumPharm Inc.」變更為「XtalPi Holdings Limited」，自2024年11月8日起生效。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單位(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所指外，該等政策於所有所呈列年度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衍生金融工具均按公允價值列賬除外。

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領域或假設及估計對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領域於附註4披露。

#### (a) 本集團採納的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於自2024年1月1日起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採納該等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b) 尚未獲採納的新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未首次提早採納下列新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 其後開始的會計 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2027年1月1日

董事已對上述新準則及準則修訂本進行評估，初步結論為該等新準則及準則修訂本於生效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惟會影響損益呈列及導致合併財務報表額外披露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除外。本集團仍在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2.2.1 合併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對該實體活動的主導權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集團公司之間的公司間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收入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時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合併損益表、全面虧損表、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示。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1 合併原則及權益會計法(續)

##### (b)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所有實體。一般來說，本集團持有20%至50%投票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後，以權益會計法列賬(請參閱下文(c))。

##### (c)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並於其後調整，以在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收購後的損益及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的其他全面收入變動。按權益法列賬的投資的已收或應收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減少。

倘本集團應佔按權益法列賬的投資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在實體中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其產生義務或代其他實體作出付款。本集團與其按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交易的未變現收入按本集團在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按權益法列賬的被投資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時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按權益法列賬的投資賬面值按附註2.2.5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 (d) 所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的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所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權益與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的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相對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對價之間的任何差額，均於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當本集團因失去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終止將一項投資合併入賬或進行權益法列賬時，該實體的任何留存權益重新計量至其公允價值，而賬面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該公允價值成為初始賬面值，以便隨後將留存權益作為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入賬。此外，先前就該實體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任何金額，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列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中。

倘於一家合營企業或一家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減少，但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僅先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比例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2 外幣換算

##### (a) 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資料所載項目均按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股份於2024年6月13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後，本公司預期主要以港元(「港元」)處理其未來經營及融資活動。因此，本公司決定將其功能貨幣由美元(「美元」)變更為港元。其海外附屬公司及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仍分別為美元及人民幣。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中國，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產生的外匯收入及虧損以及以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外匯收入及虧損通常於損益中確認。

外匯收入及虧損於合併損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中按淨額基準呈列。

按公允價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性項目使用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允價值損益的一部分。例如，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公允價值損益的一部分，而非貨幣性資產(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

##### (c) 集團公司

本集團所有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實體(當中並無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每份呈列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全面虧損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於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於合併入賬時，換算境外業務淨投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當出售境外業務或償還組成淨投資一部分的任何借款時，有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呈列。歷史成本包括項目收購直接應佔支出。在建工程主要指租賃裝修及在建實驗室設備，按實際建造成本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呈列。在建工程於彼等各自竣工後轉入適當類別的物業及設備，並於彼等各自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

後續成本僅在與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及能可靠地計量項目成本的情況下，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的資產(如適用)。作為獨立資產入賬的任何組成部分的賬面值在更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其產生的報告期內自損益扣除。

折舊乃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或倘為租賃裝修則於以下較短租期內分配其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

計算機及辦公設備	3至5年
實驗室設備	1至10年
租賃裝修	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損益為有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並於損益中確認。

#### 2.2.4 無形資產

##### (a) 統軟件許可證

購買的系統軟件許可證按購入及使該特定軟件達到可使用時所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該等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1至10年以直線法攤銷。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4 無形資產(續)

##### (b) 研發

開發項目所產生的成本於滿足確認標準時資本化為無形資產，包括：

- 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層擬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能夠證明該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該無形資產的開發及使用或出售；及
- 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資本化為部分無形資產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僱員成本及適當部分的相關管理費用。

資本化開發成本入賬列作無形資產，並從資產達到可使用時攤銷。

不符合上述標準的研究支出及開發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於後續期間不再確認為資產。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並無符合該等標準並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開發成本。

#### 2.2.5 非金融資產減值

資產於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層次(現金產生單位)分組。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就減值能否撥回進行審閱。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6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a)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下列計量類別：

- 其後將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計入損益)，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而定。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列賬。就非持作交易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該分類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已於初始確認時行使不可撤銷選擇權，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投資列賬。

當且僅當本集團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動時，本集團方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方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移，且本集團已轉移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 (c)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就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加上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內支銷。

於確定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時，須從金融資產的整體進行考慮。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6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c) 計量(續)

######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項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入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與外匯收入及虧損於「其他收益淨額」列示。減值虧損於合併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為銷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該等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除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外，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中，並於「其他收益淨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在「其他收益淨額」中列示，而減值開支作為單獨項目在合併全面虧損表中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標準的資產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於「其他收益淨額」以淨額呈列。

######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權益工具。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則其後不會於終止確認投資後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確立收取付款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合併損益表(如適用)「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公允價值的其他變動分別呈報。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6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d) 減值

本集團按預期基準評估與其以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用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而定。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要求自初始確認時起確認應收款項的整個存續期預期虧損。

對於其他金融資產，根據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倘自初始確認後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出現顯著增加，則減值按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2.2.7 合約履行成本／合約成本

倘成本與現有合約或可特別認定的預計合約直接相關；產生或增加將來用於提供商品或服務的資源；及預期可收回，則履行合約的成本會予以資本化。與現有合約或取得可特別認定的預計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可能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明確由客戶承擔的成本及僅因本集團訂立合約而產生的其他成本。

因獲得或履行合約的成本資本化而確認的資產，按照與該資產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轉移模式進行系統攤銷。資本化成本可能與整個合約有關，也可能只與合約中的具體履約義務有關。倘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實體預期收取的對價剩餘金額減去與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直接相關但尚未確認為開支的成本，則確認減值虧損。

#### 2.2.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貿易應收款項預期在一年或以內(或倘期間較長，則於業務的任何正常經營週期內)收回，則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會被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無條件對價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但當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時，按公允價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對其進行計量。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會計處理的進一步資料及本集團減值政策的描述，請參閱附註3.1(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活期存款、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

#### 2.2.10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本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可於若干事件發生時由持有人選擇贖回。該等工具亦可按持有人的選擇隨時或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進行後自動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詳情請參閱附註32。

本集團將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損益中確認。與市場風險有關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與本公司自身信貸風險有關的公允價值變動部分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與信貸風險有關並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額無須轉回至損益，但在變現時轉撥至累計虧損。

#### 2.2.11 借款及借款成本

借款初始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當合約列明的債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借款自資產負債表中刪除。已消除或轉移至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對價(包括任何已轉移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財務成本。

借款被分類為流動負債，惟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地延遲清償負債至資產負債表日期後至少12個月則除外。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產生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於完成有關資產及使有關資產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的期間資本化。合資格資產為需花費相當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12 僱員福利

##### (a) 短期責任

就直至報告期末的僱員服務確認工資及薪金負債(包括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全部結清的非貨幣福利及累計病假)，並按結清負債時預期將支付的金額計量。有關負債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呈列為當期僱員福利責任。

##### (b) 退休金責任

於中國的全職僱員享有多項政府資助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據此，僱員有權每月取得按特定公式計算的退休金。相關政府機關負責該等退休僱員的退休金責任。本集團按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作出供款以外，本集團概無進一步支付退休後福利的責任。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即使僱員離職，為僱員已付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不能用於減少本集團對該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日後責任。

##### (c)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於中國的僱員有權參與政府承辦的多項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基於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該等基金供款(受若干上限規限)。本集團有關該等基金的負債限於各年度應付的供款。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 (d) 花紅計劃

支付花紅的預期成本於本集團現時因僱員提供的服務而有法定或推定的責任，且該責任能夠可靠估計時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的負債預期於12個月內結算，並按結算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

##### (e)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期前被本集團終止僱用，或當僱員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將於以下日期確認終止福利(以較早者為準)：(a)本集團無法撤回該等福利時；及(b)本集團確認任何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且涉及終止福利付款的重組成本時。在提出要約以鼓勵自願遣散的情況下，終止福利乃根據預期接納該要約的僱員數目而計量。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1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設立一個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即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據此，本集團收到來自僱員的服務及提供與僱員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服務接收方**」)的服務作為本公司權益工具的對價。授予本集團承授人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按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並於歸屬期(為所有特定歸屬條件均獲滿足的期間)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而作為「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的權益相應增加。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對預期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情況而歸屬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的估計。其在損益確認修訂原先估計的影響(如有)，而股權亦相應調整。

待支銷總額乃參考已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情況，例如該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情況的影響，例如特定時段內的盈利能力及仍為該實體僱員，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情況的影響，例如規定僱員在特定時段保存或持有股份。

#### 2.2.14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合理確保將收到補助及本集團將遵守一切附帶條件時按公允價值確認。

與成本相關的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在需使其與擬補償的成本匹配的期間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政府補助計入非流動負債列作遞延政府補助，並於相關資產的預計年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

#### 2.2.15 收入確認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包括固態研發服務、自動化化學合成服務、XtalPi研發解決方案等以及藥物發現解決方案。

收入按本集團於日常活動過程中就服務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並於扣除增值稅(「**增值稅**」)後入賬。收入經扣除折扣及抵銷集團公司間銷售額後列示。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15 收入確認(續)

##### (a) 藥物發現解決方案及固態研發服務產生的收入

藥物發現解決方案通常涵蓋從早期苗頭化合物生成到研究性新藥(「IND」)的開發階段，為期臨床試驗的啟動提供研究。本集團為給定的目標定製生成數百萬個苗頭分子並利用多維篩選優化藥物特性，以確保分子的新穎性及專利性，從數千種化合物中篩選出幾十種化合物。

固態研發服務包括高精度計算服務及濕實驗室實驗服務。計算服務包括晶體結構預測(「**晶體結構預測**」)、形態預測以及對結晶構象及載體進行的篩選。實驗服務包括結晶過程開發及晶體結構確定的關鍵方面。

視乎交付服務的條款，本集團一般在向客戶轉移相關研究成果的控制權時確認相關收入，即在相關研究成果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成果擁有完全的決定權，且不存在可能影響客戶接納成果的未履行責任時。

對於若干特殊的定製藥物發現解決方案，本集團須及時交付發現進展和成果，該等服務的收入乃根據投入法隨時間確認。該方法衡量的是本集團為履行履約義務所作的努力或投入與預期總投入的比值。

##### (b) 自動化化學合成服務及其他產生的收入

自動化化學合成服務的應用可縮短合成新分子所需的時間，有效發現具有所需特性的分子，為大規模生產提供化學反應方面的意見，並減少人為錯誤。根據全職人力工時(「**全職人力工時**」)提供自動化化學合成服務，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一個在特定期間內利用自動化及人工智能平台專門從事化學合成工作的僱員項目團隊並按每名僱員的固定費率向客戶收費。本集團亦為客戶提供多種其他服務，主要包括提供人工實驗服務。

本集團通常隨時間確認收入，原因為客戶於本集團履行其承諾的服務義務時同時接受及使用該等服務。就人工實驗服務而言，本集團在其向客戶轉移服務成果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收入。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15 收入確認(續)

(c) *Xtalpi*研發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

*Xtalpi*研發解決方案可協助客戶設計定製硬件及軟件，結合人工智能平台，完成全自動樣本前處理，實現全流程的自動化、數字化及智能化。

本集團通常在硬件或軟件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通常是在銷售合約中約定的產品交付或驗收時。

本集團將客戶合約收入入賬，包括識別及評估合約中承諾的服務，以評估哪些承諾是相互獨立的。客戶合約可能包括多項履約義務，該等義務可單獨識別，並附有向客戶提供服務的獨立銷售價格。向不同客戶提供的服務因客戶需求而異。交易價格一般包括合約開始時應支付的固定費用以及所提供不同服務結束時應付的固定費用。

本集團一般根據向客戶收取的價格，就每項已確定單獨的不同履約義務釐定獨立銷售價格。倘獨立銷售價格無法直接觀察得出，則會視乎可觀察資料的可用性以及於制定定價決策時考慮本集團的定價政策及市場慣例使用預計成本加利潤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進行估算。在估算各項不同履約義務的相對獨立銷售價格時已作出假設及估計，而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判斷的變更可能會影響收入確認。

當合約的任一訂約方已履約，本集團根據實體履約及客戶付款之間的關係將該合約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合約資產為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服務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對價的權利時入賬。倘對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對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缺陷責任期屆滿前的應收質保金分類為合約資產，有關期限為自產品或解決方案驗收之日起1年。當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一般於缺陷責任期屆滿時將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合約負債是指在尚未向客戶提供相關服務時，為購買服務而向客戶預收的現金。合約負債在向客戶提供相關服務後確認為收入。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16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主要租賃辦公室。租賃條款以個體基準進行磋商並載有各種條款及條件。

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相應負債。租賃付款均於負債及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在租賃期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個期間的負債的剩餘結餘達致常數定期利率。使用權資產一般按直線法以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

當合理確定將行使延期選擇權時，租賃付款也納入負債計量中。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始按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始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內含利率予以貼現。倘難以釐定該利率(該情況一般存在於本集團的租賃中)，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的類似經濟環境中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作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租賃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16 租賃(續)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無購買權的租賃。

#### 2.2.17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當期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應付稅款，並通過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引起的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予以調整。

#####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按本集團經營業務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地區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務法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律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有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根據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視乎何種方法能更準確預測不確定因素的解決方案而定)計量其稅項結餘。

#####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使用負債法對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合併財務報表賬面值的暫時差額悉數計提撥備。然而，倘若遞延稅項負債因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予確認。倘若遞延所得稅因初步確認交易(業務合併除外)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進行有關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不會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亦不予列賬。遞延所得稅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並預期將於相關遞延稅項資產變現或遞延稅項負債清償時適用的稅率(及法律)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很可能有可供動用暫時差額及虧損的應課稅金額時確認。

倘若本公司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該等差額不大可能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境外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17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 (c) 抵銷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倘若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當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會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2.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 2.3.1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本公司將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股息時，倘若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倘若於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時，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2.3.2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與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資源分配及對經營分部的表現作出評估，其已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從事與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及藥物發現解決方案(包括一站式藥物發現解決方案)有關的業務。

主要經營決策者於決定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整體表現時審閱合併經營業績。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經營分部的收入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因此，分部業績將僅呈現各分部的收入，其與主要經營決策者的表現評估一致。就內部報告及管理層經營審閱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業務作為單一分部運作及管理，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單獨呈列分部資料。

#### 2.3.3 抵銷金融工具

倘若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已確認金額抵銷，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金融資產及負債會互相抵銷，並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呈報淨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4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提取、使用或已抵押作為擔保的現金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獨立呈列，且不會計入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內。本集團的受限制現金主要是存放於指定銀行賬戶的保證金，作為衍生金融工具的保證金。

#### 2.3.5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的增量成本扣除稅項後於權益內列示為所得款項的抵減項。

#### 2.3.6 撥備

法律申索及服務保證的撥備於下列情況下確認：本集團因過往事件擁有當前法律或推定責任，且可能須以資源外流償付責任；並能可靠地估計該金額。未來經營虧損不作撥備確認。

撥備按報告期末管理層對履行當前責任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金額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折現率為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責任特定風險的當前市場評估的稅前比率。因時間流逝導致的撥備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 2.3.7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下列項目相除計算：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不包括任何普通股以外之權益成本)。
- 財政期間內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並就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的紅利因素作出調整。

#####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調整釐定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數據，計入：

- 與攤薄潛在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財務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
- 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後流通的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8 利息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益淨額」。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財務收入。定期存款的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後續會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用於該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經扣除虧損撥備)。

#### 2.3.9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於衍生合約訂立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於各報告年末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各種財務風險，主要為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難預測性，旨在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則產生外匯風險。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該等附屬公司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

本集團通過定期審核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淨額管理其外匯風險，並按需要訂立若干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其風險，從而減輕匯率波動的影響。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訂立若干遠期外匯合約，詳情進一步呈列於附註3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 外匯風險(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面臨來自以下貨幣資產／負債的外匯風險，其中貨幣資產／負債以本集團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	貨幣資產／負債的計值貨幣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	63,622	47,273
人民幣	美元	11,925	13,131

本集團主要受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美元或港元的本集團實體人民幣兌美元及美元兌港元匯率變化的影響。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除稅後虧損將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2,149,000元及減少／增加人民幣1,481,000元。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鉤，管理層認為港元與美元間的匯兌風險不會對香港的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營運現金流量基本不受市場利率變化影響，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銀行借款外，本集團概無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詳情已分別披露於附註26、附註25及附註29。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借款均按固定利率計息，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因此，市場利率的變化不會對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造成任何影響。

#####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價格風險來自本集團持有並於資產負債表中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的投資，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理財產品及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類型投資。本集團一般不會面臨商品價格風險。該等投資的敏感度分析已披露於附註3.3。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信貸風險敞口。

##### (i)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按集團基準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理財產品主要存放於管理層認為其信貸質素高的聲譽良好中國金融機構內。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基於多項因素評估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包括過往運營及財務表現以及其他因素。

##### (ii) 金融資產減值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適用於本集團以下類型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 定期存款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受限制現金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主要來自客戶。定期評估該等交易對手信貸質素時會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使用整個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

管理層考慮客戶的業務性質、外部研究給出的債務人在預期年限內的違約率、不同客戶或行業的還款及違約歷史，以評估客戶的信貸風險特徵及虧損撥備的可能性。本集團採用違約概率(PD)、違約風險敞口(EAD)及違約損失率(LGD)來計量客戶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率。

歷史虧損率亦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現有及前瞻性資料。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信貸虧損撥備按該基準釐定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按組合基準計提的撥備</b>		
預期信貸虧損率	<b>2.95%</b>	4.51%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賬面總值	<b>97,929</b>	40,326
信貸虧損撥備	<b>(2,893)</b>	(1,820)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於營業虧損內列作信貸虧損撥備。過往撇銷而其後收回的款項入賬至同一項目中。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於年初</b>	<b>1,820</b>	1,772
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的虧損撥備增加	<b>1,169</b>	48
無法收回時撇銷	<b>(96)</b>	—
<b>於年末</b>	<b>2,893</b>	1,820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於無法合理預期收回時撇銷。無法合理預期收回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及未能支付合約付款。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i)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信貸風險亦來自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該等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指本集團相應類型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主要包括按金、第三方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管理層按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為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作出定期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本集團使用違約概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違約損失率來計量信貸風險。這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用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方法相類似。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值而言，減值計量為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視乎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大幅上升。其他於初始確認時未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歸為「第一階級」，且預期信貸虧損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倘其他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大幅上升，則將該金融資產移入「第二階級」，但尚未被視為信貸減值。預期信貸虧損按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倘任何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則隨後將其移入「第三階級」，且預期信貸虧損按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管理層會基於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該等金融資產作出定期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按該基準釐定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69	2,400
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的虧損撥備增加	59	169
無法收回時撇銷	—	(2,400)
於年末	228	169

附註：應收一家有重大財務困難的聯營公司款項人民幣2,400,000元的可收回性無法確定，故已於2023年12月31日作出悉數減值撥備。由於有關付款已逾期超過3年，且無合理理由預期可收回，該等撥備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撇銷。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本集團的財務部門通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保持資金的靈活性。

現金流量預測由本集團的財務部門負責。本集團的財務部門對其流動資金需求的滾動預測進行監控，以確保其有足夠的現金以滿足運營需求以及對其他方的負債。

下表顯示根據報告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餘下期限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分為有關到期日組別的分析。表中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乃按公允價值而非按到期日管理，且並未計入下表。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超過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於2024年12月31日</b>					
貿易應付款項	16,143	—	—	—	16,14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77,766	—	—	—	77,766
短期銀行借款	52,725	—	—	—	52,725
租賃負債	33,908	27,993	40,140	—	102,041
	<b>180,542</b>	<b>27,993</b>	<b>40,140</b>	<b>—</b>	<b>248,675</b>
<b>於2023年12月31日</b>					
貿易應付款項	13,654	—	—	—	13,6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53,428	—	—	—	53,428
短期銀行借款	61,085	—	—	—	61,085
租賃負債	65,468	35,419	103,288	12,520	216,695
衍生金融工具	560	—	—	—	560
	<b>194,195</b>	<b>35,419</b>	<b>103,288</b>	<b>12,520</b>	<b>345,422</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詳情載於附註32。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為保護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支持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同時維持最理想的資本架構，以提升股東的長遠價值。本集團通過定期檢討資本架構監察資本(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及按假設已轉換基準的優先股)。作為該檢討的一部分，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從而減少債務。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資本風險極低，原因為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於2024年12月31日主要由普通股和優先股以及現金淨額狀況提供資金。

### 3.3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乃根據計量公允價值所用的估值技術中的輸入數據層級進行計量。該等輸入數據於公允價值層級內分為以下三個層級：

- 第一層級：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是按報告期末所報市價而定。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使用的所報市價為當前買入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層級。
- 第二層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乃利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減少對實體特定估計的倚賴。倘評估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二層級。
- 第三層級：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而定，則該工具列入第三層級。此亦適用於非上市股本證券。

下表呈列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4年12月31日</b>				
<b>金融資產</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實體投資	—	—	380,131	380,131
— 上市實體投資	23,972	—	—	23,972
— 理財產品及基金	—	—	1,786,049	1,786,049
— 私募股權基金投資	—	—	80,981	80,981
— 可轉換債務投資	—	—	69,976	69,976
	<b>23,972</b>	<b>—</b>	<b>2,317,137</b>	<b>2,341,109</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3年12月31日</b>				
<b>金融資產</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實體投資	—	—	316,161	316,161
— 上市實體投資	40,267	—	—	40,267
— 理財產品及基金	—	—	863,368	863,368
— 可轉換債務投資	—	—	67,595	67,595
	40,267	—	1,247,124	1,287,391
<b>金融負債</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衍生金融工具	—	560	—	560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10,780,342	10,780,342
	—	560	10,780,342	10,780,902

於2024年12月31日，並無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其他金融負債的詳情於附註32披露。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允價值層級分類的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之間並無轉移。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 (a) 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的金融工具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按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的市場報價計算。倘報價隨時及定期可從交易所、交易商、經紀、行業團體、報價服務或監管機構取得，而該等價格代表按公平原則實際及定期發生的市場交易，則市場被視為活躍。就本集團所持有的金融資產採用的市場報價乃指當前買入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層級內。列入第一層級的工具包括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上市工具投資。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乃利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減少對實體特定估計的倚賴。倘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二層級。列入第二層級的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b) 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

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三層級。

用以估值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使用同類型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
- 可觀察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貼現率、無風險利率、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扣(「**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扣**」)及預期波幅等。

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的第三層級工具包括非上市實體投資、理財產品及基金、可轉換債務、私募股權基金、其他金融負債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 (b) 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呈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第三層級項目(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公司投資、理財產品及基金投資、私募股權基金投資及可轉換債務投資)的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 入損益的非 上市公司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 入損益的理財 產品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 入損益的私募 股權基金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 入損益的可轉 換債務投資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11,465	356,361	—	3,250
添置	31,791	2,781,650	—	63,744
出售	(11,537)	(2,279,405)	—	—
轉撥自聯營公司的投資(附註19)	70,249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變動	10,340	9,173	—	598
貨幣換算差額	3,853	(4,411)	—	3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b>316,161</b>	<b>863,368</b>	<b>—</b>	<b>67,595</b>
添置	<b>77,335</b>	<b>2,284,728</b>	<b>82,667</b>	<b>30,000</b>
出售	<b>(2,864)</b>	<b>(1,423,547)</b>	<b>—</b>	<b>(34,137)</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變動	<b>(15,004)</b>	<b>53,157</b>	<b>(1,668)</b>	<b>5,516</b>
貨幣換算差額	<b>4,503</b>	<b>8,343</b>	<b>(18)</b>	<b>1,002</b>
於2024年12月31日	<b>380,131</b>	<b>1,786,049</b>	<b>80,981</b>	<b>69,976</b>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 (b) 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續)

計量第三層級公允價值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量化資料包括：

描述	於下列日期的公允價值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024年	2023年	
非上市優先股	314,487	151,237	無風險利率	1.12%-4.31%	1.45%-2.39%	無風險利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預期波幅	63%-95%	66%-75%	視乎本集團所持股份的權利及限制而定
一系列非上市優先股及普通股	65,644	164,924	最新交易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近期交易價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理財產品	1,786,049	863,368	預期回報率	0.53%-3.56%	2.35%-5.71%	預期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私募股權基金	80,981	—	預期回報率	不適用	不適用	預期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可轉換債券	69,976	67,595	最新交易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近期交易價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附註：

上文所述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在外部估值師的協助下利用若干估值技術釐定其公允價值。由於該等被投資方仍處於早期發展階段，並未產生預期現金流量及擁有多類股權，本集團採用倒推法，根據各被投資方各自最近一輪融資按照公平交易原則進行估值，釐定各被投資方的整體公允價值。因此，本集團進一步採用股權分配法釐定本集團持有工具的公允價值。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關鍵估值假設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以及首次公開發售的預期概率、清算或贖回。非上市實體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及其他於「其他收益淨額」列賬。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投資已根據本集團採用的不同估值技術由「一系列非上市優先股」重新分類為「非上市優先股及普通股」。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 (b) 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對無風險利率及波幅進行敏感度測試，倘若無風險利率上升／下降10%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公允價值分別約減少／增加人民幣127,000元及減少／增加人民幣143,000元。

倘若波幅上升／下降10%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公允價值分別約增加／減少人民幣129,000元及減少／增加人民幣1,773,000元。

理財產品及基金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倘若公允價值增加／減少1%，則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分別約減少／增加人民幣18,670,000元及減少／增加人民幣8,634,000元。

變動詳情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其他金融負債所用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載於附註32。

#### (c)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和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屬短期性質，因此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持續評估。

很有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 (a) 非金融資產減值評估

非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於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作出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進行該等計算須運用判斷及估計。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a) 非金融資產減值評估(續)

資產減值範疇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尤其是於評估下列各項時：(i)是否已發生某一事件，可能顯示有關資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ii)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和按業務中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能否支持該項資產的賬面值；(iii)選擇最合適的估值技術，例如市場法、收入法以及組合法(包括調整後的淨資產法)；及(iv)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中應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使用合適利率貼現。倘管理層用以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發生改變，則可能會對減值測試所用的淨現值產生重大影響，因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若預計表現及相應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則可能須在合併損益表中扣除減值費用。

### (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

如附註2.2.6、附註2.3.9、附註2.2.10所披露，本集團於確認日期及其後每個記錄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並非於活躍市場上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以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主要基於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市場狀況，利用其判斷選用方法並作出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會對該等金融工具的相關公允價值產生重大影響。

### (c)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及其他司法權區的所得稅。釐定該等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撥備時，需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多項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務釐定並不確定。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異於最初記錄的數額，則有關差額會影響釐定有關數額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與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於管理層認為未來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用作抵銷該等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時確認。

### (d)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安排

本集團計量與僱員之間以權益結算的交易成本，乃參考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公允價值是使用一個需要確認適當輸入數據的模型估計的。此外，本集團須估計於購股權歸屬期末將留任本集團的承授人的預期年度百分比，以釐定自合併損益表扣除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數額。用於估計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公允價值的假設及模型於附註35披露。

本集團估計已授出購股權於歸屬期末的預期沒收率(「沒收率」)，以釐定自損益扣除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數額。據評估，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的沒收率介乎8.3%至15.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5 客戶合約收入

按收入來源劃分的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	162,771	86,692
藥物發現解決方案	103,662	87,728
	<b>266,433</b>	174,420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196,394	130,760
一段時間	70,039	43,660
	<b>266,433</b>	174,420

按地區劃分(基於客戶的賬單地址)的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51,349	95,530
美國	79,887	52,245
其他地區	35,197	26,645
	<b>266,433</b>	174,420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外部客戶產生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36,293	不適用*
客戶B	不適用*	21,048

\* 佔本集團各年度總收入10%以下。

## 5 客戶合約收入(續)

### (a) 合約成本

結餘是為履行數項研究與開發服務合約而確認的成本。結餘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7,891	33,280
本期履行合約所確認的合約成本	63,290	89,777
作為合約履行成本的攤銷	(75,510)	(85,166)
於年末	25,671	37,891

### (b) 合約資產

本集團已確認與應收客戶保留金相關的合約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3,629	—
虧損撥備	(43)	—
	3,586	—

### (c) 客戶合約相關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16,916	25,658

合約負債乃由於磋商較大額預付款項及已簽訂合約數目增加而產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合約負債確認收入人民幣20,298,000元(2023年：人民幣13,041,000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研發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合約履行成本以及銷售及營銷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2)	602,378	591,202
專業服務費	69,055	50,4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83,382	70,812
樣品材料成本	62,444	58,379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6)	52,662	45,232
網絡及雲服務開支	32,480	37,279
短期租金及水電費	13,644	13,695
物業管理費	28,176	25,217
上市開支	46,036	20,575
核數師薪酬	4,097	2,380
— 審計及審計相關服務	3,750	2,380
— 非審計服務	347	—
其他	55,766	50,050
	<b>1,050,120</b>	<b>965,310</b>

## 7 其他收入

本集團從地方政府部門獲得了若干附帶特定條件的財政補貼。

## 8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虧損淨額	(1,951)	(40,368)
衍生金融工具的收益	4,314	4,23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淨額(附註20)	25,278	(4,375)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轉撥至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附註19)	—	70,249
租賃終止及租賃變更收益	7,229	13,686
其他	(76)	(2,142)
	<b>34,794</b>	<b>41,282</b>

## 9 財務收入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財務收入</b>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5,642	102,693
<b>財務開支</b>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4,977)	(8,030)
— 短期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1,780)	(1,545)
	(6,757)	(9,575)
<b>財務收入淨額</b>	<b>48,885</b>	<b>93,118</b>

##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	—	—
	—	—

本集團的主要適用稅項及稅率如下：

###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及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 香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香港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0 所得稅開支(續)

### 中國

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通常須按25%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利潤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而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附屬公司可享受若干稅收優惠待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深圳晶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晶泰**」)、北京晶泰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晶泰**」)、上海智藥科技有限公司及晶泰智藥技術(上海)有限公司(「**晶泰智藥上海**」)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率。本集團在中國的若干其他附屬公司已獲得中國稅務機關授予的若干小型實體稅收優惠，並享受經削減稅率。

### 美國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美國附屬公司須按21%的稅率繳納聯邦稅，並按8%的稅率繳納州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與按照25%的中國法定所得稅率計算的金額之間的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1,514,869)	(1,906,323)
按25%稅率計算之稅項	(378,717)	(476,581)
本集團內不同實體適用的不同稅率影響	230,170	318,745
附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率影響	62,321	49,049
研發開支的超額扣減	(41,335)	(61,196)
無須課稅收入	(14,693)	(30,130)
不可扣稅項目	22,333	23,600
並無確認遞延資產的暫時差額	778	4,428
未確認為遞延資產的暫時差額撥回	(3,732)	—
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122,875	172,085
	—	—

本集團僅在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金額可用於動用該等稅項虧損時，方會就累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管理層將於未來報告期間繼續對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作出評估。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結轉至未來應課稅收入的未確認稅項虧損分別為人民幣3,476,520,000元及人民幣2,580,556,000元。該等未確認稅項虧損將主要於5至10年內到期。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與上述未確認稅項虧損有關的潛在遞延稅項資產分別為人民幣518,347,000元及人民幣463,196,000元。



## 11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1,516,606	1,914,38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929,429	483,979
每股基本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79)	(3.96)

###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攤薄潛在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2023年：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購股權)。

所呈列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因為計算每股攤薄虧損計及潛在普通股將產生反攤薄影響。

## 12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364,687	371,265
退休金成本及住房福利	66,725	82,62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附註35)	136,678	88,426
其他僱員福利及成本	40,386	52,011
	608,476	594,330
減：資本化為履行收入合約的成本的僱員福利開支	(6,098)	(3,128)
	602,378	591,202
扣除以下各項：		
研發開支	237,268	273,971
一般及行政開支	232,892	190,677
合約履行成本	84,616	85,446
銷售及營銷開支	47,602	41,108
	602,378	591,20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2 僱員福利開支(續)

### 退休金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按照中國規則及法例之規定，本集團為其在中國之僱員向國家資助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僱員每月按相關收入(包括工資、薪金、津貼及花紅，存在最高上限)的一定比例向這些計劃供款，而本集團亦按該等相關收入的一定比例(存在一定上限)供款，除這些供款外，其對實際支付的退休後福利並無其他責任。這些國家資助退休計劃負責應付予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後福利義務。

####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每年均包括三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附註13所示分析。年內已付及應付餘下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2,736	5,024
酌情花紅	1,289	808
退休金成本及住房福利	257	15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6,931	17,443
	<b>11,213</b>	<b>23,426</b>

年內最高薪酬非董事人士的薪酬介於以下範圍：

酬金範圍(港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5,5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1	—
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1	—
7,5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	1
17,500,001港元至18,000,000港元	—	1
	<b>2</b>	<b>2</b>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金或離職補償。

## 13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薪酬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b>						
<b>執行董事</b>						
溫書豪博士(主席)	—	3,102	1,172	135	44,695	49,104
馬健博士(主要行政人員)	—	3,102	1,172	135	25,763	30,172
賴力鵬博士	—	3,094	1,172	132	18,407	22,805
蔣一得博士	—	2,721	156	96	2	2,975
<b>非執行董事</b>						
顧翠萍女士(附註(iii))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羅卓堅先生(附註(ii))	—	361	—	—	72	433
陳穎琪女士(附註(ii))	—	180	—	—	36	216
周明笙先生(附註(ii))	—	228	—	—	36	264
	—	12,788	3,672	498	89,011	105,969
<b>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b>						
<b>董事</b>						
溫書豪博士(主席)	—	2,979	502	129	36,573	40,183
馬健博士(主要行政人員)	—	4,050	502	121	11,258	15,931
賴力鵬博士	—	3,959	502	126	8,042	12,629
蔣一得博士	—	1,864	107	109	7	2,087
顧翠萍女士(附註(iii))	—	—	—	—	—	—
劉芹先生(附註(i))	—	—	—	—	—	—
舒琬婷女士(附註(i))	—	—	—	—	—	—
郝瑞先生(附註(i))	—	—	—	—	—	—
陸海先生(附註(i))	—	—	—	—	—	—
	—	12,852	1,613	485	55,880	70,830

附註：

- (i) 自2023年11月起辭任。
- (ii) 於2024年5月28日獲委任。
- (iii) 於2024年10月30日辭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3 董事酬金(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任何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2023年：無)，同時，向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1,800,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2023年：無)(附註35(b))。

#### 董事退休及終止福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休及終止福利。

#### 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對價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第三方應收任何對價。

#### 有關以董事、董事的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末或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概無存續以董事或董事的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其他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利益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末或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概無存續本公司為其中訂約方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利益(不論直接或間接)的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 14 股息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計算機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實驗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3年1月1日</b>					
成本	15,010	77,538	167,549	120,884	380,981
累計折舊	(5,423)	(34,543)	(23,375)	—	(63,341)
<b>賬面淨值</b>	<b>9,587</b>	<b>42,995</b>	<b>144,174</b>	<b>120,884</b>	<b>317,640</b>
<b>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9,587	42,995	144,174	120,884	317,640
添置	227	5,550	4,335	113,021	123,133
出售	(30)	—	(48)	—	(78)
轉撥	5,671	58,773	71,364	(135,808)	—
折舊費用(附註6)	(4,769)	(27,479)	(38,564)	—	(70,812)
貨幣換算調整	4	—	—	—	4
<b>年末賬面淨值</b>	<b>10,690</b>	<b>79,839</b>	<b>181,261</b>	<b>98,097</b>	<b>369,887</b>
<b>於2023年12月31日</b>					
成本	20,522	141,861	240,853	98,097	501,333
累計折舊	(9,832)	(62,022)	(59,592)	—	(131,446)
<b>賬面淨值</b>	<b>10,690</b>	<b>79,839</b>	<b>181,261</b>	<b>98,097</b>	<b>369,887</b>
<b>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10,690	79,839	181,261	98,097	369,887
添置	140	1,120	1,717	39,691	42,668
出售及其他減少	(129)	(2,683)	(6,008)	—	(8,820)
轉撥	992	30,110	64,914	(96,016)	—
折舊費用(附註6)	(5,087)	(29,398)	(48,897)	—	(83,382)
貨幣換算調整	3	10	31	—	44
<b>年末賬面淨值</b>	<b>6,609</b>	<b>78,998</b>	<b>193,018</b>	<b>41,772</b>	<b>320,397</b>
<b>於2024年12月31日</b>					
成本	20,615	170,102	299,283	41,772	531,772
累計折舊	(14,006)	(91,104)	(106,265)	—	(211,375)
<b>賬面淨值</b>	<b>6,609</b>	<b>78,998</b>	<b>193,018</b>	<b>41,772</b>	<b>320,397</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合併損益表扣除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	60,959	64,838
一般及行政開支	21,813	5,387
銷售及營銷開支	610	587
	<b>83,382</b>	<b>70,812</b>

### 16 租賃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指租賃辦公室及實驗樓：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使用權資產</b>		
辦公室及實驗樓	90,920	189,250
<b>租賃負債</b>		
即期	31,960	58,782
非即期	64,905	137,183
	<b>96,865</b>	<b>195,965</b>

自合併損益表扣除的使用權資產折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	32,387	20,95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9,873	23,855
銷售及營銷開支	402	423
	<b>52,662</b>	<b>45,232</b>

本集團通過租賃安排於一段時間內對辦公室及實驗樓的使用擁有控制權。租賃安排以個體基準進行磋商並載有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包括租賃付款及2至10年的租賃期限。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租賃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人民幣70,341,000元及人民幣58,110,000元。



## 17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指購買的系統軟件許可證：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年初</b>		
成本	21,172	12,918
累計攤銷	(13,303)	(6,234)
	<b>7,869</b>	6,684
<b>年初賬面淨值</b>	<b>7,869</b>	6,684
添置	4,056	6,844
出售	(783)	—
攤銷費用	(3,421)	(5,678)
匯兌差額	22	19
	<b>7,743</b>	7,869
<b>年末</b>		
成本	18,790	21,172
累計攤銷	(11,047)	(13,303)
	<b>7,743</b>	7,869

自合併損益表扣除的無形資產攤銷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	1,741	4,593
一般及行政開支	1,314	963
銷售及營銷開支	366	122
	<b>3,421</b>	5,67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8 附屬公司

### (a)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於年內，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實體性質	主要活動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註冊/ 實繳股本詳情	持有的實際權益	
				2024年	2023年
直接持有：					
XtalPi Inc.	美國，有限公司	在美國提供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及藥物發現解決方案	10美元	100%	100%
QuantumPharm Limited	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289美元	100%	100%
XtalPi Investment Inc.	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21,160,387美元	87.69%	87.69%
間接持有：					
深圳晶泰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在中國提供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及藥物發現解決方案	200,000,000美元	100%	100%
北京晶泰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在中國提供藥物發現解決方案	人民幣200,000,000元	100%	100%
晶泰智藥上海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在中國提供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及藥物發現解決方案	100,000,000美元	100%	100%
上海智藥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在中國提供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及藥物發現解決方案	人民幣300,000,000元	100%	100%
XtalPi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	87.69%	87.69%

### (b) 重大非控股權益

以下載列XtalPi Investment Inc. (一家被認為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的金額為公司間抵銷前的數額。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負債表概要</b>		
非流動資產	338,760	308,947
流動資產	12,714	36,199
流動負債	(12,983)	(83,707)
資產淨值	338,491	261,439
非控股權益結餘	41,668	32,183

## 18 附屬公司(續)

### (b)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損益及全面收入表概要</b>		
年內虧損	14,120	118,688
其他全面虧損	5,262	1,293
全面虧損總額	19,382	119,981
歸屬於非控股權益	2,224	14,770
<b>現金流量概要</b>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9,439)	(15,34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58,781)	4,26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43,420	8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4,800)	(10,243)

## 19 使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

使用權益法列賬的本集團對聯營公司的投資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3,841	18,706
添置	6,016	6,886
分佔業績	(4,191)	(1,964)
出售	(50)	—
貨幣換算差額	220	213
年末	25,836	23,841

於2023年11月，本集團不再保留其於一家聯營公司的董事會席位，因此本集團在該聯營公司賬面值為零的投資被終止確認，並於轉讓時轉撥至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投資，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0,249,000元。因此，將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轉撥至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收益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附註8)。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聯營公司被視為重大。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9 使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續)

#### 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

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的總賬面值

本集團應佔以下各項總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 2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計入非流動資產：

上市實體  
非上市實體  
可轉換債務(附註)  
私募股權基金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計入流動資產：

理財產品及基金(附註3.3(b))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5,836	23,84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4,191	1,964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3,972	40,267
380,131	316,161
69,976	67,595
80,981	—
555,060	424,023
1,786,049	863,368

## 2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變動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287,391	640,890
添置及轉撥	2,440,593	2,877,184
出售	(1,426,411)	(2,290,942)
轉撥自聯營公司的投資	—	70,249
公允價值變動	25,278	(10,472)
貨幣換算差額	14,258	482
年末	2,341,109	1,287,391

附註：

(i) 於2024年6月24日，於融資活動發生後，現有被投資方的部分債務轉換為普通股。

於2024年10月10日，本集團以現金對價人民幣20百萬元認購另一現有被投資方的A輪優先股。於新交易完成時，本集團合共持有16%股權。

(ii) 於2024年1月23日，本集團與一家獨立第三方公司訂立可轉換貸款協議，其主要從事開發沙漠數字智慧農業技術解決方案。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同意以8%的單利年利率發放本金金額最多人民幣30百萬元可轉換貸款，且本集團有權在若干條件下，轉換貸款項下所有尚未償還本金。

(iii) 本集團購買的理財產品及基金大多由大型及聲譽良好的金融機構發行，且無法保證可獲得回報。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該等理財產品及基金的預期回報率分別介乎0.53%至3.56%及2.35%至5.71%。

## 21 遞延所得稅

與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包括以下各項應佔暫時差額：		
租賃負債	20,380	46,948
就使用權資產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20,380)	(46,948)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1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8,811	(18,811)	—
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	28,137	(28,137)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46,948	(46,948)	—
(自損益扣除)／計入損益	(26,568)	26,568	—
於2024年12月31日	<b>20,380</b>	<b>(20,380)</b>	<b>—</b>

###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b>94,300</b>	40,326
減：信貸虧損撥備	<b>(2,850)</b>	(1,820)
應收票據	<b>91,450</b>	38,506
	<b>7,296</b>	—
	<b>98,746</b>	38,506

本集團客戶獲授的信貸期通常為30至60日。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b>82,298</b>	32,017
91至180天	<b>2,397</b>	5,307
181至365天	<b>2,314</b>	1,916
超過一年	<b>7,291</b>	1,086
	<b>94,300</b>	40,326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63,448	20,663
美元	30,492	19,663
新加坡元	360	—
	<b>94,300</b>	<b>40,326</b>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非即期</b>		
設備預付款項	18,251	24,916
<b>即期</b>		
預付款項	24,511	9,298
按金	10,613	12,094
可收回增值稅	15,824	19,705
僱員購股權獲行使的應收款項	26,462	—
向第三方貸款及應收利息(附註)	5,209	—
向聯營公司貸款及應收利息(附註39(b))	1,530	—
其他	1,211	219
	<b>85,360</b>	<b>41,316</b>
減：虧損撥備	(228)	(169)
	<b>85,132</b>	<b>41,147</b>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可收回性的評估參考收款人的信用狀況，由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因此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輕微。

附註：於2024年3月25日，本集團與一家獨立第三方公司訂立貸款協議，本集團同意以8%的單利年利率發放本金金額最多人民幣5百萬元的貸款。

**24 受限制現金**

於2024年12月31日，受限制存款以人民幣計值，並存放於指定銀行賬戶，主要作為預付款的擔保(於2023年12月31日，所有受限制存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並存放於指定銀行賬戶，主要作為衍生金融工具的保證金)。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5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資產：		
人民幣定期存款	21,266	20,552
計入流動資產：		
美元定期存款	40,009	1,093,990
人民幣定期存款	109,129	157,363
	149,138	1,251,353
	170,404	1,271,905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為3.97%及5.22%。

###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984,478	615,060
初始期限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81,670	95,701
	1,166,148	710,761
以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	668,165	2,658
人民幣	343,521	311,097
美元	154,462	397,006
	1,166,148	710,761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初始期限少於三個月的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為4.24%及3.71%。

將於中國存置的人民幣計值結餘轉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27 貿易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6,143	13,654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供應商授出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180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1,761	11,683
90至180天	4,382	1,971
	16,143	13,654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工資及員工福利	78,360	73,596
投資應付款項	24,885	19,561
其他應付僱員款項	14,300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計費用	13,115	18,622
預扣僱員個人所得稅	9,799	4,204
應付租金	2,875	515
其他應付稅款	925	61
應計上市開支	—	5,382
其他	12,792	9,348
	157,051	131,289

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9 短期銀行借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銀行借款	51,900	60,000

本集團的所有短期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短期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加權平均利率	2.69%	3.03%
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深圳晶泰以及北京晶泰的專利權提供的擔保(附註(i))	9,900	—
溫書豪博士提供的擔保(附註(ii))	—	30,000
深圳晶泰提供的擔保(附註(ii))	—	15,000
溫書豪博士、深圳晶泰以及北京晶泰的專利權提供的擔保(附註(ii))	—	9,500
溫書豪博士及深圳晶泰提供的擔保(附註(ii))	—	5,500
	9,900	60,000

附註：

- (i)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北京晶泰的專利權賬面值為零。
- (ii) 該等擔保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解除。

## 30 遞延政府補助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政府補助	23,558	39,475
減：計入流動負債之金額	(5,754)	(7,433)
計入非流動負債之金額	17,804	32,042

政府補助是地方政府為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提供的補貼，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

## 31 衍生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進行對沖會計處理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		
交叉貨幣掉期	—	56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衍生金融工具的到期日均於一年內。

## 3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10,780,342

下表載列通過向投資者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進行的各輪融資詳情：

	發行日期	股份數目	每股認購價	總對價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優先股					
Pre-A輪	2015年9月23日	145,221,000	人民幣0.0138元	—	2,000
A-1輪	2015年11月26日	250,001,000	人民幣0.0979元	—	24,470
A-2輪	2016年6月16日、2016年 7月及2017年9月15日	56,338,300	0.018933美元	1,069	7,436
B輪	2017年9月16日	301,810,900	0.047333美元	14,286	96,318
B+輪	2018年9月5日	208,946,000	0.143577美元	30,000	199,014
B+輪	2018年10月26日	55,718,900	0.143577美元	8,000	53,070
B++輪	2019年8月9日	29,305,077	0.223511美元	6,550	45,158
C輪	2020年9月28日	696,568,031	0.3758427美元	261,800	1,790,424
C輪	2021年6月18日	71,838,567	0.3758427美元	27,000	184,650
D輪	2021年8月5日	621,632,043	0.6112941美元	380,000	2,458,25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續)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i) 清算優先權

倘本公司出現任何自願或非自願清算、解散或清盤情況，本公司可合法分派予股東的所有資產及資金(於償清所有根據適用法律可能須優先償還的索償後)須按下列方式分派予股東：除C輪及D輪優先股持有人外，各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持有人有權以彼此平等的方式獲取相等於各輪優先股發行價之100%，加上自本公司收到各自適用發行價之日起至實際結算支付日期計算的單利年度回報率8%，加上該等優先股的所有已宣派但未支付股息的款項(統稱為「各輪優先股款項」)。就C輪優先股持有人而言，可獲得的金額為C輪發行價的125%加上此C輪優先股的所有已宣派但未支付股息與上述各輪優先股款項二者中的較高者。就D輪優先股持有人而言，可獲得的金額為D輪發行價的125%加上此D輪優先股的所有已宣派但未支付股息與上述各輪優先股款項二者中的較高者。

倘若可供分派資產及資金不足以向優先股持有人作出付款，則按以下順序向優先股及普通股持有人支付清算優先股款項：(1)D輪；(2)C輪；(3)B++輪；(4)B+輪；(5)B輪；(6)A-2輪；(7)A-1輪；(8)Pre-A輪及(9)所有股東(包括普通股股東)。待向全部優先股及普通股持有人全額宣派或派付清算優先股款項後，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剩餘資產(倘有)應基於各股東當時按已轉換基準所持普通股數目，按比例分派予優先股及普通股持有人。

### (ii) 股息權

- (a) 在不違反下文(ii)(b)規定的情況下，概不得於任何時間就普通股宣派、派付、留存或作出任何股息或分派(不論以現金、財產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本證券)，除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所有應計但未派付股息已獲悉數支付。
- (b) 倘宣派、派付或留存股息或其他分派，在不違反上文(ii)(a)規定的情況下，股息或其他分派應根據該股東持有的相關股份數目(按已轉換基準計算)按比例分配予所有股東。概不得分派股息予任何股東，除非及直至該分派經董事會一致批准。

## 3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續)

### (iii) 轉換特徵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應按持有人選擇隨時轉換為A類普通股，或於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按當時有效的適用轉換價自動轉換為A類普通股，而無需支付任何額外對價：(i)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或(ii)代表各輪優先股至少51%的持有人的書面同意協議指定的日期。

轉換比率(初步應根據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發行價釐定)應就以下各項不時調整(i)拆股及併股；(ii)A類普通股股息及分派；(iii)重組、兼併、合併、重新分類、兌換及替換；及(iv)加強保險。

### (iv) 贖回特徵

於以下事件發生後的任何時間(以較早者為準)：(i)本公司未能於D輪截止日期後第三週年(該日期經優先股持有人於2023年11月修改為2025年3月31日，並於2024年5月28日進一步延長至2025年6月30日)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ii)監管環境的不利變動將導致控制文件項下的安排無效或不可執行；(iii)任何集團公司對交易文件的任何重大違反，或創始人或創始人工具方面的故意欺詐導致交易文件的重大違反，或任何集團公司對適用法律的重大違反；(iv)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國家外匯管理局**」)禁止境內企業直接或間接從本公司接受境外資金，這對本公司主要業務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或(v)任何優先股股東因上述事件而要求本公司贖回全部或部分已發行優先股，任何其他輪優先股持有人可隨時以專人或信件或快遞服務向本公司主要行政辦事處發出書面通知，要求贖回該等各輪初始持有人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已發行優先股，於此情況下，本公司須及時向各輪初始持有人及選擇參與贖回各輪贖回優先股的其他持有人支付相當於各輪發行價加8%的單利年度回報率(由本公司根據購買協議收到各輪發行價日期起至各輪贖回價支付日期計算)，扣除各輪贖回優先股的已付股息，另加每股贖回優先股已宣派但未派付股息，或在該輪優先股未贖回的每一年按比例加上部分年度的股息，但於任何情況下都應於贖回通知日期起計九十日內(統稱為「**各輪贖回價**」)。

特別是，就贖回C輪優先股而言，贖回價相等於C輪發行價的125%加上贖回C輪優先股的任何已宣派但未派付股息或在該C輪優先股未贖回的每一年中按比例支付部分年度的股息(以較高者為準)，但於任何情況下都應於C輪贖回通知日期或上述各輪贖回價日期起計九十(90)日內。就贖回D輪優先股而言，贖回價相等於D輪發行價的125%加上贖回D輪優先股的任何已宣派但未派付股息或在該D輪優先股未贖回的每一年中按比例支付部分年度的股息(以較高者為準)，但於任何情況下都應於D輪贖回通知日期或上述各輪贖回價日期起計九十(90)日內。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續)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變動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0,780,342	9,320,78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變動	875,356	1,275,16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變動	19,774	20,111
貨幣換算差額	45,946	164,284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11,721,418)	—
於年末	—	10,780,342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本公司相關股份價值，並應用股權分配模型釐定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用以釐定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的關鍵估值假設包括貼現率(15%)、無風險利率(4.6%)、缺乏控制權折讓(「DLOC」)(10%)及波幅(65%)。

貼現率(稅後)乃通過截至各評估日期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進行估計。在確定貼現率時，本集團考慮各種因素，包括其他公司採用的介乎12%至18%的貼現率，並確定其貼現率為該範圍的較高值。本集團基於到期年限接近首次公開發售時間的各種政府債券截至評估日期的收入率估計無風險利率。波幅乃基於到期時間相若的可比較公司股份自各估值日期起計一段時間的股價每日收入率之年化標準差估計。

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已計入「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其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乃由於該責任的自有信貸風險變動所致，並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

在釐定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時，本公司已對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變動進行敏感度測試。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貼現率、無風險利率及波幅)的變動將導致公允價值計量大幅增加或減少。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增加將令合併損益表中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增加。在進行敏感度測試時，管理層已對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應用增加或減少，反映管理層對該等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倘本公司釐定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所用的關鍵估值假設增加/減少10%，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公允價值相比賬面值的估計變動列示於下表(假設關鍵因素變動不會對信貸風險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重大影響)：

	貼現率 人民幣千元	無風險利率 人民幣千元	波幅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增加10%	(1,595,683)	(2,658)	(5,803)
減少10%	2,128,179	2,670	3,647

## 33 股本

法定：

	A類普通股	B類普通股	普通股 (面值0.00001美元)	優先股	總計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2,132,966,842	429,653,340	—	2,437,379,818	5,000,000,000
新增A類普通股	95,000,000,000	—	—	—	95,000,000,000
優先股轉換為A類普通股	2,437,379,818	—	—	(2,437,379,818)	—
重新指定為普通股(附註(i))	(99,570,346,660)	(429,653,340)	100,000,000,000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已發行：

	A類普通股數目 千股	B類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總數 千股	普通股面值 (面值0.00001美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352,366,603	429,653,340	—	782,019,943	50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轉換為A類普通股 重新指定為普通股	2,437,379,818 (2,789,746,421)	— (429,653,340)	— 3,219,399,761	2,437,379,818 —	173 —
發行普通股(附註ii)	—	—	196,169,000	196,169,000	14
購回股份(股份購回並註銷)	—	—	(2,045,000)	(2,045,000)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3,413,523,761	3,413,523,761	237

附註：

- (i) 根據細則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東協議，所有優先股應在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自動及立即轉換為A類普通股。優先股將按一比一的比例轉換為A類普通股，可作慣常調整。

於2024年6月13日本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後，所有優先股已自動轉換為A類普通股。在所有已發行及發行在外優先股轉換為A類普通股後，加權表決權架構亦已終止，因為所有A類及B類普通股均賦予持有人對所有需要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的事項行使一票表決權。緊隨上述轉換後，所有A類及B類普通股將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為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 (ii) 於2024年6月13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後，本公司按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發行187,373,000股新普通股，現金對價為每股5.28港元。並於2024年7月7日，本公司行使超額配股權，按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發行8,796,000股新普通股，現金對價為每股5.28港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4 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3年1月1日</b>	4,591	(19)	(354,146)	65,866	81,952	(201,756)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僱員服務價值	—	—	—	88,426	—	88,426
自有信貸風險導致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 股公允價值變動	—	—	—	—	(20,111)	(20,111)
貨幣換算差額	—	—	(93,669)	—	—	(93,669)
<b>於2023年12月31日</b>	4,591	(19)	(447,815)	154,292	61,841	(227,110)
自有信貸風險導致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 股公允價值變動	—	—	—	—	(19,774)	(19,774)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轉換為A類普通股	11,721,245	—	—	—	—	11,721,245
於終止確認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後 轉移自身信貸風險導致的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	—	—	—	15,206	15,206
就首次公开发售發行普通股，扣除包銷 佣金及其他發行成本	901,648	—	—	—	—	901,648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僱員服務價值	—	—	—	136,678	—	136,678
行使購股權	8,758	—	—	(1,336)	—	7,422
貨幣換算差額	—	—	363	—	—	363
<b>於2024年12月31日</b>	<b>12,636,242</b>	<b>(19)</b>	<b>(447,452)</b>	<b>289,634</b>	<b>57,273</b>	<b>12,535,678</b>

###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制定了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據此已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會批准設立Omnibus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旨在激勵、吸引且挽留作出傑出表現，為本集團股東帶來豐厚回報的個別人士。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自董事會批准日起有效期為10年。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可能發行的股份最高總數為298,041,143股普通股。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本公司已通過持股平台QuantumPharm Roc Holdings Limited預留298,041,143股普通股，以備向合資格參與者發行。

購股權的行使價乃根據與員工訂立的協議中的固定價格釐定。除非協議提前終止，否則購股權的期限將於授出日期第十(10)週年於股份報價或買賣之主要股票市場或交易所收市時到期。於任何情況下，購股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於其屆滿後行使。

以下載列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概要：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的 加權平均行使價 美元
於2024年1月1日尚未行使	297,555,144	0.16
年內已授出	14,527,004	0.25
年內已沒收	(21,050,000)	(0.21)
年內已行使	(7,787,000)	(0.13)
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283,245,148	0.17
於2024年12月31日已歸屬並可予行使	177,156,898	0.11
於2023年1月1日尚未行使	206,691,385	0.15
年內已授出	98,873,759	0.25
年內已沒收	(8,010,000)	(0.17)
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297,555,144	0.16
於2023年12月31日已歸屬並可予行使	—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續)

以下為於年末尚未行使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的屆滿日期及行使價：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行使價 美元	歸屬年份	2024年	2023年
2015年10月1日	2025年10月1日	0.00001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22,837,200</b>	22,837,200
2015年10月1日	2031年7月14日	0.00082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10,000,000</b>	10,000,000
2015年11月26日	2025年11月26日	0.00032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1,350,000</b>	1,550,000
2016年3月1日	2026年3月1日	0.00032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1,500,000</b>	1,500,000
2016年3月1日	2026年3月1日	0.00150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8,000,000</b>	8,000,000
2016年3月1日	2026年3月1日	0.00284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120,000</b>	200,000
2017年2月1日	2027年2月1日	0.00150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7,000,000</b>	7,000,000
2017年2月1日	2027年2月1日	0.00284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1,002,000</b>	1,190,000
2017年2月1日	2027年2月1日	0.01733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	80,000
2017年3月1日	2027年3月1日	0.00150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5,000,000</b>	5,000,000
2017年6月1日	2027年6月1日	0.00284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	2,500,000
2017年9月16日	2027年9月16日	0.00284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1,905,000</b>	3,375,000
2017年9月16日	2027年9月16日	0.02160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700,000</b>	700,000
2018年8月1日	2028年8月1日	0.00284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	3,000,000
2018年8月1日	2028年8月1日	0.00710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1,841,000</b>	2,850,000
2018年8月1日	2028年8月1日	0.07352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570,000</b>	670,000
2019年3月1日	2029年3月1日	0.00710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1,908,000</b>	2,560,000
2019年3月1日	2029年3月1日	0.09421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3,789,000</b>	4,224,500
2019年9月3日	2029年9月3日	0.00284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1,000,000</b>	1,000,000
2019年9月3日	2029年9月3日	0.02872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1,128,000</b>	1,790,000
2019年9月3日	2029年9月3日	0.26309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532,149</b>	532,149
2020年3月1日	2030年3月1日	0.06705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680,000</b>	1,030,000
2020年3月1日	2030年3月1日	0.17441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800,000</b>	900,000
2020年9月28日	2030年9月28日	0.18792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360,000</b>	560,000
2021年1月1日	2031年1月1日	0.00284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2,600,000</b>	2,600,000
2021年1月1日	2031年1月1日	0.18792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30,000</b>	30,000
2021年1月1日	2031年1月1日	0.18792	於上市後全部歸屬	<b>11,977,500</b>	12,000,000
2021年4月15日	2031年4月15日	0.00284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2,665,925</b>	2,665,925
2021年4月15日	2031年4月15日	0.18792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1,340,000</b>	1,340,000
2021年4月15日	2031年4月15日	0.18792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36,595,019</b>	36,752,019
2021年4月15日	2031年4月15日	0.18792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38,183,589</b>	38,183,589
2021年4月15日	2031年4月15日	0.33876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2,250,000</b>	3,400,000
2021年10月1日	2031年10月1日	0.18792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240,000</b>	350,000
2021年11月26日	2031年11月26日	0.30565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12,500</b>	50,000
2022年1月1日	2032年1月1日	0.30565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1,900,000</b>	2,100,000
2022年1月11日	2032年1月11日	0.18792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300,000</b>	300,000
2022年3月31日	2032年3月31日	0.18792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100,000</b>	100,000
2022年3月31日	2032年3月31日	0.30565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80,000</b>	90,000
2022年6月30日	2032年6月30日	0.30565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281,004</b>	291,004
2022年6月30日	2032年6月30日	0.52234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80,000</b>	130,000
2022年9月30日	2032年9月30日	0.30565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1,025,000</b>	2,200,000
2022年12月31日	2032年12月31日	0.30565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b>350,000</b>	12,400,000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續)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行使價 美元	歸屬年份	2024年	2023年
2022年12月31日	2032年12月31日	0.46200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720,000	800,000
2023年3月31日	2033年3月31日	0.30565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40,000	570,000
2023年6月30日	2033年6月30日	0.30565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270,000	270,000
2023年9月30日	2033年9月30日	0.30565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2,350,500	3,200,000
2023年9月30日	2033年9月30日	0.18792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7,763,000	8,770,000
2023年9月30日	2033年9月30日	0.18792	自授出日期起計3年	80,000	80,000
2023年9月30日	2033年9月30日	0.48000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1,960,000	1,960,000
2023年11月24日	2033年11月24日	0.48000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100,000	100,000
2023年11月24日	2033年11月24日	0.30565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	70,000
2023年11月24日	2033年11月24日	0.24678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83,703,758	83,703,758
2024年3月1日	2034年3月1日	0.18792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11,595,004	—
2024年3月1日	2034年3月1日	0.30565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150,000	—
2024年3月1日	2034年3月1日	0.52700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	2,480,000	—
				<b>283,245,148</b>	297,555,144
於年末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				<b>7.17</b>	7.03

只要購股權已歸屬並符合購股權協議的條款，購股權可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任何時間行使。

本集團估算已授出購股權於歸屬期結束時的預期沒收率(「沒收率」)，以釐定自損益扣除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金額。據評估，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的沒收率介乎8.3%至15%。

本公司董事已使用二項式模型確定購股權於各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該公允價值將於相關的歸屬期支銷。

除上述行使價外，董事於應用二項式模型時需要對參數作出重大判斷，如無風險利率、股息收入率及預期波幅，有關參數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每股公允價值(美元)	0.33–0.5	0.3719–0.4725
行使價(美元)	0.19–0.59	0.1879–0.4800
無風險利率	4.18%	3.84%–4.57%
預計期限	10年	10年
預期波幅	79.23%	73%–74%
股息收入率	—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 (b)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2024年5月28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設立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目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允許授予的獎勵股份總數為204,406,365股新股份。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向合資格獲授人無償授予若干限制性股份單位，且須滿足獎勵協議所載之若干績效要求，並將自授出日期起計分四年歸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授予合資格獲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量變動如下：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加權平均授出 日期公允價值 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尚未行使	—	—
年內已授出	1,800,000	5.50
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1,800,000	5.50

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市價計算。

#### (c)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所產生的費用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分別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136,678,000元及人民幣88,426,000元。



## 36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經營所得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1,514,869)	(1,906,323)
調整：		
— 物業及設備折舊	83,382	70,812
— 無形資產攤銷	3,421	5,678
— 使用權資產折舊	52,662	45,232
— 終止及修訂租賃之收益	(7,229)	(13,686)
—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轉撥至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	(70,249)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29,592)	1,415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875,356	1,275,165
— 出售聯營公司投資	50	—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228	217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36,678	88,426
— 分佔權益法投資虧損	4,191	1,964
— 外匯虧損	1,951	40,368
— 財務收入	(55,642)	(102,693)
— 財務開支	6,757	9,575
營運資金變動：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7,197)	(2,503)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3,722	8,331
— 合約成本	21,038	(4,611)
— 合約資產	(3,629)	—
— 合約負債	(8,742)	10,139
— 遞延政府補助	(22,217)	(24,821)
經營所用現金	(478,681)	(567,56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6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b) 現金／(債務)淨額對賬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債務)淨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6,148	710,761
定期存款	170,404	1,271,905
短期借款	(51,900)	(59,771)
租賃負債	(96,865)	(195,965)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10,780,342)
現金／(債務)淨額	1,187,787	(9,053,412)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債務)淨額變動分析如下：

	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人民幣千元	定期存款	短期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 可贖回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債務淨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74,219	2,537,703	(35,780)	(93,454)	(9,320,782)	(6,338,094)
添置使用權資產	—	—	—	(217,621)	—	(217,621)
出售使用權資產	—	—	—	74,808	—	74,808
現金流量	136,275	(1,303,098)	(24,000)	40,302	—	(1,150,521)
匯兌差額影響	267	(64,822)	—	—	(164,284)	(228,83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變動	—	—	—	—	(1,275,165)	(1,275,16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變動	—	—	—	—	(20,111)	(20,111)
已收利息	—	102,122	—	—	—	102,122
利息開支	—	—	(1,545)	(8,030)	—	(9,575)
利息付款	—	—	1,554	8,030	—	9,584
於2023年12月31日	710,761	1,271,905	(59,771)	(195,965)	(10,780,342)	(9,053,412)
添置使用權資產	—	—	—	(39,296)	—	(39,296)
出售使用權資產	—	—	—	91,593	—	91,593
現金流量	435,412	(1,141,953)	7,871	46,803	—	(651,867)
匯兌差額影響	19,975	(15,190)	—	—	(45,946)	(41,16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變動	—	—	—	—	(875,356)	(875,35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變動	—	—	—	—	(19,774)	(19,774)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	—	—	—	11,721,418	11,721,418
利息收入	—	55,642	—	—	—	55,642
利息開支	—	—	(1,780)	(4,977)	—	(6,757)
利息付款	—	—	1,780	4,977	—	6,757
於2024年12月31日	1,166,148	170,404	(51,900)	(96,865)	—	1,187,787

## 3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按攤銷成本計量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22)	98,746	38,506
合約資產	3,586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3)	11,596	12,144
受限制現金(附註24)	797	2,337
定期存款(附註25)	170,404	1,271,9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6)	1,166,148	710,761
	<b>1,451,277</b>	2,035,653
按公允價值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0)	2,341,109	1,287,391
	<b>3,792,386</b>	3,323,044
<b>金融負債</b>		
按攤銷成本計量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7)	16,143	13,6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28)	77,766	57,579
租賃負債(附註16)	96,865	195,965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29)	51,900	60,000
	<b>242,674</b>	327,198
按公允價值計量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31)	—	560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附註32)	—	10,780,342
	—	10,780,902
	<b>242,674</b>	11,108,100

## 38 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確認：		
短期租賃承擔	3,144	4,19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9 關聯方交易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方面對另一方發揮重大影響，即視為有關聯。倘所涉各方受共同控制，則亦視為相互關聯。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彼等近親家庭成員亦視為關聯方。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關聯方開展以下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為聯營公司提供服務的收入	436	2,357
自股東購買的服務	—	2,569

提供服務及購買服務的收入乃根據與關聯方共同商定的條款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

### (b) 關聯方結餘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一家聯營公司提供貸款及應收利息	1,530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10	395
應付關聯方款項		
股東(貿易)	—	95
聯營公司(非貿易)	4,886	5,048

###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51,013	51,599
退休金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3,399	2,90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06,135	90,287
	160,547	144,786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5,100,610	5,205,453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7,326	120,195
	<b>5,257,936</b>	5,325,648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641	2,00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58,25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4,786	252
	<b>1,153,681</b>	2,259
<b>資產總值</b>	<b>6,411,617</b>	5,327,907
<b>權益</b>		
股本	237	50
其他儲備	12,658,674	(147,234)
累計虧損	(6,273,113)	(5,314,887)
權益／(虧絀)總額	<b>6,385,798</b>	(5,462,071)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10,780,342
	—	10,780,342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819	9,636
	<b>25,819</b>	9,636
<b>負債總額</b>	<b>25,819</b>	10,789,978
<b>權益／(虧絀)及負債總額</b>	<b>6,411,617</b>	5,327,90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續)

### (b) 本公司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3年1月1日</b>	4,591	(19)	(232,717)	65,866	24,679	(137,600)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	88,426	—	88,426
自有信貸風險導致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公允價值變動	—	—	—	—	(20,111)	(20,111)
貨幣換算差額	—	—	(77,949)	—	—	(77,949)
<b>於2023年12月31日</b>	4,591	(19)	(310,666)	154,292	4,568	(147,234)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轉換為A類普通股	11,721,245	—	—	—	—	11,721,245
於終止確認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後轉移自 身信貸風險導致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	—	—	—	15,206	15,206
自有信貸風險導致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公允價值變動	—	—	—	—	(19,774)	(19,774)
就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普 通股，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發行成本	901,648	—	—	—	—	901,648
行使購股權之所得款項	8,758	—	—	(1,336)	—	7,422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	136,678	—	136,678
貨幣換算差額	—	—	43,483	—	—	43,483
<b>於2024年12月31日</b>	<b>12,636,242</b>	<b>(19)</b>	<b>(267,183)</b>	<b>289,634</b>	<b>—</b>	<b>12,658,674</b>

## 41 或有負債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 42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1月24日，本集團按每股4.28港元的價格成功配售264,000,000股新股份。本集團配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130百萬港元，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適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約為1,125百萬港元。

於2025年2月19日，本集團按每股6.10港元的價格成功進一步配售342,288,000股新股份。本集團配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088百萬港元，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適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約為2,080百萬港元。

截至報告日期，本集團已與多間實體簽訂多個股權相關投資，總對價約為人民幣69百萬元。

在本年報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備下列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4年5月28日經特別決議案採納的第九版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於2024年6月13日生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設立並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就本年度報告而言及僅供地理參考以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報告內所提述的「中國」不適用於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本公司」	指	晶泰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4月2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228)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Crete Helix」	指	Crete Helix Ltd.，一家於2021年5月25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1%及99%權益分別由Jian Guo Pai及MH International擁有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指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指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全球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聯交所指南」	指	聯交所於2023年11月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其於2024年1月1日生效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釋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上市」	指	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6月13日，即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LPHappy Family信託」	指	由賴力鵬博士(作為財產託管人)與TMF (Cayman) Ltd.(作為受託人)於2021年6月28日設立的全權信託
「LPHappy Holding」	指	LPHappy Holding Limited，一家於2021年6月28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由TMF (Cayman) Ltd.(作為LPHappy Family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的控股公司
「MH Fund信託」	指	由馬健博士(作為財產託管人)與TMF (Cayman) Ltd.(作為受託人)於2021年6月29日設立的全權信託
「M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指	M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2021年6月28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由TMF (Cayman) Ltd.(作為MH Fund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的控股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普通股」或「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或經不時調整的面值)的普通股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指	具有聯交所指南第2.5章賦予該詞的涵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其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資料 — 我們的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及資深獨立投資者」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股東於2024年5月28日有條件採納的於上市後生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股東於2024年5月28日有條件採納的於上市後生效的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	指	股東於2021年7月14日採納及於2021年8月5日修訂的QuantumPharm Inc. 2021年Omnibus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指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投資者，其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招股章程」	指	日期為2024年6月4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QuantumPharm Employee Benefit信託」	指	於2021年6月28日為管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向彼等授出的購股權而成立的全權信託(達盟信託服務(香港)有限公司為受託人,本集團13名僱員為受益人)
「QuantumPharm Employee Holdings」	指	QuantumPharm Employee Holdings,一家於2021年6月25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由達盟信託服務(香港)有限公司(作為QuantumPharm Employee Benefit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的控股公司
「QuantumPharm Holdings」	指	QuantumPharm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2017年4月25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1%及99%權益分別由SSBL Holdings及WSH Family Holdings擁有
「QuantumPharm Roc」	指	QuantumPharm Roc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2019年4月12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QuantumPharm Holdings全資擁有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報告期間」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一年期間
「計劃上限」	指	根據本公司股份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
「Sevening B Holdings」	指	Sevening B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2017年4月20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賴力鵬博士全資擁有
「SeveningBAlpha」	指	SeveningBAlpha Limited,一家於2021年5月20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1%及99%權益分別由Sevening B Holdings及LPHappy Holding擁有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SBL Holdings」	指	SSBL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2017年4月20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溫書豪博士全資擁有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庫存股」	指	本公司不時以庫存方式回購及持有的股份(包括本公司回購並持有或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供於聯交所出售的股份)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

## 釋義

---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WSH Family Holdings」	指	WSH Family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2021年8月27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由TMF (Cayman) Ltd. (作為WSH Family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的控股公司
「WSH Family信託」	指	由溫書豪博士(作為財產託管人)與TMF (Cayman) Ltd. (作為受託人)於2021年6月28日設立的全權信託
「%」	指	百分比